

司布真恩典講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Spurgeon's
Sovereign Grace Sermons*

司布真 *Charles H. Spurgeon* 著

趙昕怡 譯 | 林怡吟等 編譯



上帝主权的恩典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作者：司布真 (Charles H. Spurgeon)
翻译：赵听怡
编辑：林怡吟、徐嘉徽、颜智芬、彭彦华
封面设计排版：张凌绮
出版发行：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
TEL：(886)2-2718-1110 FAX：(886) 2-2718-1500
通讯处：台北市105松山区南京东路4段75巷30号
划拨帐号：19902327 户名：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
承印者：永望文化事业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闻局出版事业登记证局版北市业字1731号
2010年6月1日初版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

Spurgeon's Sovereign Grace Sermons
(Calvin Classics Volume 3)

By Charles H. Spurgeon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0 by RTF Publishing Co., Ltd (Taiwan)

• Printed in Taiwan •
ISBN：978-986-6687-15-0

**本简体版印刷，为非卖之赠品
仅供推广、传福音之用**

其他改革宗书籍，请查询：www.crtsbooks.net

国家图书馆出版品预行编目资料

上帝主权的恩典：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 司布真
(Charles H. Spurgeon) 著；赵听怡翻译。--
初版。--台北市：改革宗，2010.06
面；公分。--
译自：Spurgeon's Sovereign Grace Sermons
ISBN 978-986-6687-15-0 (平装)

245.2

99009474



司布真恩典講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Spurgeon's
Sovereign Grace Sermons*

喇提美尔（Latimer）在火刑柱上激励利得理（Ridley）



《更正教的历史》（The History of Protestantism）维利（J. A. Wylie）著，2：3，第426页

我所传讲的不是新奇的道理，也不是新的教义。我热爱传扬那满有能力的古老教义，这些教义有一个别名，叫做「加尔文主义」。然而它们实实在在是在基督耶稣里所启示出来的神的真理。借著这个真理，我展开回溯历史的漫长旅程，途中我见到一位位的教父、认信的圣徒、殉道者，他们都站起来与我握手。如果我是一个伯拉纠主义者（Pelagian）、或是一个信奉自由意志的人，那么在这千百年的旅程中，我就只能踽踽独行了。但仍有一些品格令人

不敢恭维的异端分子出现，并称我为他们的弟兄。而当我以这些古老有力的教义作为我的信仰准则时，我就看见列祖之地充满了我的弟兄；我望见无数的人都和我一样，认同这些教义，并且都承认这就是上帝教会的信仰。*

* 司布真，〈神的拣选〉（*Sermon on Election*），页274。



目录

	麦安迪社长序	8
第一章	神的意志和人的意志	13
	一、救赎之工仰赖神的旨意，而不在于人的意志	
	二、人的意志在救赎之工里所扮演的角色	
第二章	高超的教义	43
	一、经文中的教义	
	二、教义的优越实践性	
第三章	十字架上的凯歌	69
	一、主行事必有智慧	
	二、十字架是绊人的脚石	
	三、必定成就的基督国度	
	四、国度成就的方式	
第四章	神的律法亘古永存	95
	一、神的律法必永远长存	
	二、神的律法必定成全	
第五章	永远得胜的君王	123
	一、教义性的教导	
	二、实践性的教导	
	三、正确的灵性	

第六章	人无能为力	153
	一、人的无能为力	
	二、神的吸引	
	三、实际的应用	
第七章	基督之工必不失落	181
	一、思考并相信	
	二、信靠真理并以真理为乐	
第八章	钉十字架的基督	209
	一、被人厌弃的福音	
	二、得胜的福音	
	三、被尊崇的福音	
第九章	恩典必不使人犯罪	243
	一、「救赎」是拯救人脱离罪的权势	
	二、爱在人身上的能力	
	三、「恩典」特别能揭露罪的邪恶	
	四、尝过主恩的人，都是在基督耶稣里新造的人	
	五、靠救赎罪得洁净	
	六、圣灵随时的帮助	
	七、有神恩典的人得著完全的提升	
第十章	神的拣选	271
	一、「拣选」的真实性	
	二、「拣选」的绝对性	
	三、「拣选」的永恒性	
	四、「拣选」的个人性	
	五、「拣选」的结果是美善的	
	六、「拣选」的趋向	



麦安迪社长序

这本讲道集弥足珍贵，它或许是所有介绍加尔文主义的著作中最好的一本。宝贵的真理就是永恒的真理；正确无误的教义，就是可以同时对人和天使宣讲的教义；而全备的福音，就是人能在神面前传讲的福音。这本讲道集并非对加尔文主义作系统性的介绍，而是透过这些讲章，探讨加尔文主义的核心教义。司布真阐明了恩典的教义，也回应了反对的言论；但他不是用枯燥的学术途径，反倒是借著讲道，将恩典教义的能力与重要性镌刻在人心。

司布真（1834-1892）年仅十七岁就开始讲道。二十二岁时，他已经是伦敦地区最受人欢迎的传道人。在他四十年的事奉中，估计曾对一千万人讲过道，而每周的讲道经常多达十次。他的讲章在主日被记录下来，周一经他校订后，星期二就出版了，并且很快地被翻译成多种不同的语言。从他开始讲道迄今，他的讲章被出版和再版的次数已难以计数。在整个教会历史当中，司布真可说是最具有影响力的讲员，许多基督徒称他为「讲道王子」。

司布真对中国的关切是另一件值得我们注意的事。司布真是戴德生的好友，他所牧养的教会不仅资助中国内地会，他同时也鼓励自己的会友参与内地会的宣教事工。在他某一期的月刊中，司布真写到：

「我们坦诚地说，没有任何一个宣教机构能像中国内地

会那样的令我们挂念。与戴德生先生有关的宣教士们经常来到我们的祷告会，这实在是会幕堂（司布真的教会）极大的殊荣。戴德生先生是我们亲爱且熟稔的朋友，这是我们此生最大的喜乐之一。」

此外，司布真也是（大家都认为）《无字书》（*The Wordless Color Book*）的作者。这「书」是一份福音单张，只有长长的一页而没有任何文字！这单张上方的三分之一是黑色，中间三分之一是红色，而下方的三分之一则是白色。在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初期，它是中国宣教士和中国本地的传道人在传福音时广泛使用的工具，在中国和亚洲其他地区发挥了极大的效果。因著司布真对中国的挚爱，我们特别高兴能够出版这本《上帝主权的恩典——司布真讲道集》。

司布真的讲章虽然深奥，但伦敦的一般劳工都能够理解。他从未在主日讲台上作呼召，但他所有讲章都著重在使听众悔改归信。讲章中不乏有争议性的论点（例如，司布真认为「加尔文主义就是福音」），但它们却是引人入胜。无论是基督徒或非基督徒、学者或劳工、加尔文派的「老信徒」或初信者，都能从中受益；即便是反对加尔文主义的人也能得到新的属灵亮光。我们建议您和家人利用十周的主日下午，每次读一篇讲章。盼望借由阅读本书，你可以更明白恩典教义的大能。

改革宗出版社
社长 麦安迪
2010年5月

路德的小册子：印刷厂前的情景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1：1，第289页

天特会议 (Council of Trent, 1563年) 所制定的教令被公认为天主教会的信仰准则，我们引用部分内文如下：

「如果有人坚称，人的自由意志是被神所推动和激发的，而不认同是与那位推动、激发的神合作，以至于可以为称义做预备和安排；另外，如果任何人说，即使人的意志想要拒绝顺从，但他却没有能力这么做；或说人的意志不是主动的，而只是被动的，这种人就该受咒诅！」

「如果有人坚称，自从亚当堕落之后，人的自由意志

就已经丧失、破灭；或说人的自由意志只是名义上，甚至是徒具虚名的，毫无实质，并且是撒旦引进教会的一个谎言，这种人就该受咒诅！」

因此，今天那些坚持人天生就有自由意志的人们，全然地相信罗马天主教在这个主题上的教导！罗马天主教和阿民念派携手合作，这点可从天特会议所发布的其他教令中看出来：「如果有人坚称，一个重生且称义的人，必然相信他是神的选民（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4-5节清楚地教导了这点，宾克）；这种人就该受咒诅！」「如果有人肯定而绝对地坚称，他一定拥有坚信到底的恩赐（约翰福音十章28-30节确保这点，宾克），他就该受咒诅！」*

* 宾克 (A. W. Pink)，《神的主权》（暂译）（*The Sovereignty of God*）（Grand Rapids, Michigan: Baker Book House, 1986），页139。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一章

神的意志和人的意志

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

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二十二17）

「意志」是长期以来造成教会争论、分裂的难题，这些冲突对基督教会所造成的危害是无庸置疑的，也就无须赘述了。但我倒想说，它也带来了不可胜数的益处。若不是因著这些争论，宝贵真理仍可能隐晦不明，无法深植基督徒的内心。我相信基督教得以重视「人的责任」和「神的主权」这两大教义，要归功于有一群顽固、坚持高举神的主权，贬低人的责任的人，以及另一群能干、狂热，为了维护人的责任而贬损神的主权的人。教会了无生气时，需要这类健康的刺激来唤醒她，使其有所作为。对于人有限的智慧而言，这是需要的。置身在真理活水中的鹅卵石，会因磨擦冲刷而变得光滑圆润。谁会想要中止一条整体而言有良好影响的自然律呢？

今日虽有诸多反对「宗派主义」（sectarianism）的呼声，因为我们的仇敌正是用「宗派主义」这个虚伪的术语来对付所有持守的宗教信仰。但我却以此为荣，我发现任何类型的基督徒，只要他有满腔热忱，无论所持的观点是什么，马上就会被扣上宗派主义者的帽子。愿「宗派主义」成功、蓬勃兴旺！一旦它结束了，敬虔的能力也就不复存在了。当我们不再持守我们的真理，不再尽心竭力、坚守这些观点时，真理也就会如飞而逝，独留错谬盛行于世了。而这正是我们仇敌的目的：以攻击各种宗派作为幌子，实际却是在攻击真正的信仰。如果可行的话，他们甚至想让它完全消失于地球之上。因此，我要再次重申：这

场激烈的争辩，不仅健康，也带给我们很多的益处。

造成争论、错谬的原因，主要是因为有些弟兄对于真理顾此而失彼，一方面有过之，但在另一方面也有不及之处。我们每个人都瞎了一只眼，常常就像战场上的独眼将军纳尔逊（Nelson）¹一般，用瞎眼来看望远镜，然后再声称我们没办法看见。有个人告诉我说，他已经跪著读完圣经三十四遍了，却从未看到有任何一个谈到关于「拣选」的字。但我认为他看不到也是极有可能的，因为跪著阅读并不是个很舒服的姿势。而叫这个可怜人如此苦修的迷信思想，很可能也使得他无法善用自已的理智。况且，要读过圣经三十四遍，他八成是囫圇吞枣似匆匆读过，就算手上拿的是《鲁宾逊漂流记》（*Robinson Crusoe*）说不定还以为自己看的是《圣经》呢，这正是用瞎眼来看望远镜。许多人也是如出一辙，因为我们不想看见真理，所以就说是看不见真理。

另一方面，有些人过度强调一项真理。他们说：「这真理真好，哦！这真是宝贵啊！」于是，他们就认为这个真理在各个方面都是好的，当它是世界上唯一的真理。我们都知道过度的赞誉常会误事。一剂能治愈某种疾病的良药，会因某个庸医把它吹捧成包治百病的万灵丹，因此被正规医师彻底地鄙视。同样地，过度夸大某个教义，只会

¹ 编注：霍雷肖·纳尔逊（Vice Admiral Horatio Nelson, 1758-1805），英国18世纪末19世纪初著名的海军将领及军事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是使大英帝国成为海上霸权的象征人物之一。

令其蒙羞，真理也因此在各个方面都受了亏损。他们一方面看不到全部的真理，另一方面却又夸大了他们所看见的部分真理。我们都照过挂在花园里的哈哈镜，走近时，看见镜里自己的头比身体大了十倍，但换了另一个位置，脚却成了巨足，身体反倒变小了。哈哈镜是一种精巧的玩具，但我很遗憾地说，许多人就是用这种看哈哈镜的方式来看待神的真理，过分推崇某个重要的真理，使它变成了庞然怪物；但另一面又削弱其他真理的重要性，鲜少提及，以致被人完全遗忘。

今早我要指出的错谬中，你们或许会发现人类共有的通病，甚至也会质疑，我是否也会推崇某个真理而牺牲其他的真理。因此，在继续我的讲道前，我要先说明的是，我会尽力地避免这种错误，并按著我所领受的，据实并竭尽全力地来阐明真理。若你认为我的教导违背了神的话语，请拒绝我的教导；但请留意，若我是按著神的话语教导，你的拒绝会使你陷入险境，因为一旦我向你阐明了这些真理，你若不接受，责任就在你自己了。

今早我要谈两件事情：

一、救赎之工仰赖神的旨意，而不在乎人的意志。

二、同样明确的教义是，不可忽视人的意志在救赎之工中的适当地位。

一、救赎之工仰赖神的旨意，而不在于人的意志

圣经明确地告诉我们：「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这清楚地指明，任何人的得救不是因为他自己想要得救，乃是神要救他。而另一段经文说到：「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约十五16）由此可以断定，救恩的整全计画自始至终的关键与转折，全都在乎神绝对的旨意，而不仰赖受造者的意愿。我们可从几方面来说明这点。

（一）类比的论据

首先，可以从一个相当有力的类比（analogy）²来推论。神所有的工作都有著某种固定的相似性。如同一位画家画了三幅画，三幅画的画风必定有著某种相似性，能让你认出是出自同一人的手笔。又如一个作家写了三篇不同主题的文章，其写作风格也同样会贯穿于三篇文章之间，以致人能认出：「虽出自于三本不同的书，却是同一人所写的。」那么，自然法则也同样存在于神的护理之工中；而适用于自然界与神护理之工的原则，通常也适用于伟大的恩典之工。

现在，让我们来思想创造之工。在万物尚未被造成的那一段时间，太阳尚未生出，新月还没有月牙，也没有点

² 编注：把从熟悉之物得来的观念，应用到相类似而未知的事物上。这是一种预测的方法。借著类比，人才能思想神的「公义」。神的公义和人类经验里的公义并非全然不同，当然也不是绝对相同。（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21）

点繁星，甚至连那无边无际混沌的宇宙也不存在。神独自居住，没有任何受造物。我问你，他与谁商议？又有谁教导他呢？谁能扬声建议神、引导他的智慧呢？创造岂不按著他自己的意旨吗？当创造完全在他的意念与保守中孕育而成，岂不都是按他的喜悦而造吗？神乐意创造时，无论是创造什么、如何创造，神岂不是按著他自己的意旨和意愿吗？如果神把星星造成球体，那么除了出于他自己的意愿外，还会有其他的原因吗？如果神要星体按圆形轨道运转，而不按其他方式运转，这岂不也是他自己的命令使它们如此运转吗？当我们居住的这个绿色地球从神创造的手中一跃而出，再进入阳光四射的轨道时，岂不也是按照他神圣的旨意吗？除了万有的主宰以外，谁能命令喜马拉雅山昂然矗立、高耸入云，使海中的深渊探入地心之处呢？除了他之外，谁还能叫撒哈拉成为黄褐色贫瘠的荒漠，叫那些翠绿小岛在碧海的环抱中欢喜踊跃呢？我要说，除了神以外，还有谁能颁布这样的命令呢？你可以遍察所有的受造物，从至小的微生物，到侍立在神宝座前的高大天使长，都是神按著自己的旨意所成就的杰作。弥尔顿（Milton）³ 如此高贵、正确地描绘了永恒的那一位：

我的良善全然自由，行作万事；

必然和偶然无关于我，

我的旨意就是天命。

神按自己所喜悦的来创造，按自己的选择来作成万事；窑匠有权按他自己的意思来模塑手中的器皿，按他所喜悦的用途来陶造它们。你认为神从他施恩的宝座上退位了吗？难道他只有创造的主权，而不在恩典中掌权吗？难道他只是掌管万有的主宰，却无法掌管更伟大的新造之工吗？难道他仅是起初创造万物的主宰，而不是使万物都更新、行再造之工的君王吗？

再来看**护理之工**。我认为在关于神按著自己的旨意来命令万事的护理之工方面，我们之间并没有任何的争论。但如果我们对此事尚有疑虑的话，或许该听听尼布甲尼撒王的惊人之语。他被神管教，为他的骄傲悔改说：「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祂都凭自己的旨意行事。无人能拦住祂手，或问祂说，你作什么呢？」（但四35）从人类有历史之初，甚至到最后一刻，神的旨意都必定成就。尽管祸患与罪恶可能肇始于「第二因」以及人类的邪恶行径，但伟大的「第一因」始终掌管一切。想像如果某个人类的行径可以逃脱神的预知或预定，那么所有人类的行径也都可以在神的预知或预定之外了。那么万事都将随波逐流、无锚无舵，被每个浪潮玩弄，沦为暴风雨的牺牲品了。「护理之船」上的任何一个裂缝都会让船沉没，全能神放松掌舵片刻，船都

³ 编注：约翰·弥尔顿（John Milton，1608-1674），英国诗人、思想家。因其史诗《失乐园》和反对书报审查制的《论出版自由》而闻名于后世。

将粉身碎骨。

然而，「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

（罗八28上）这话对于神所有的子民来说，是多么令人欣慰的信心啊！神统管且有绝对支配的权力，并在人类一切的行动和发生的事上作王；从看似邪恶的事上仍能生出良善，甚至是更好的事物，并在持续的进展中产生更好的，继续按著他的旨意安排万事。难道你认为神只在护理之工上掌权作王，而不在恩典之工上掌权吗？难道他已经放弃以宝血买赎的子民，任由人来管理，仅仅留下普遍的护理做为他自己唯一的产业吗？他并没有让护理这辆伟大的战车脱缰失控。当基督驾著他恩典的战车向前行时，战马岂会是毫无方向地行进，或只是被偶然所驱使，或是受人类反覆无常的意志所支配？哦，不是的！弟兄们，神的旨意确实确实是宇宙的主轴，同样也是护理的伟大中心，能掌控、触及到人类行动的最远之处。所以让我们在恩典中得享安息，确信他是王，他会按自己所喜悦的行做万事，怜悯他愿意施怜悯的人，呼召他要选召的人，苏醒他要苏醒的人，不论人心如何的刚硬，意志如何顽梗、忤逆地拒绝基督，他一定能成就他自己的目的和旨意，绝不会徒劳无功。因此，这个类比有助于强化我们这一项宣称，即救恩并不依靠人的意愿。

（二）「救恩在乎人的意志」的窘境

我们认为反对救赎之工仰赖神的旨意的人会面临极大的困境。事实上，我们根本无法去承担、面对它。倘若我们所持的论点是有争议的，那么反对观点所遭遇的难题将比我们的大十倍。「救恩取决于神的旨意」，这个信念的难题是源于我们的无知、对神认识的不足，以致不能评判。但反对此论点的难题并不在于这个原因，而是有某些明确伟大的真理清楚地反对他们所拥护的虚构之事。根据他们的理论，救恩取决于人自己的意志。他们首先要面对的难题就是，在每件事上加上了「如果」，把神伟大的救赎计画和目的变成完全不可预料。按著这个理论，基督也许死了，但他不一定会救赎许多人，甚至无法确定他救赎了任何一个人。因为按著这个计划，救赎的功效不在于他自身的权能，而是取决于接受救赎之人的意志。因此，倘若我们坚称，人永远是自己意志的奴隶，并没有降服于神恩典的邀请，那么，在这样的情况下，基督的代赎就变得毫无价值、全然无用并徒劳无功了，因为没有一个人会因此而得蒙拯救。尚且，即使灵魂因此得救，按著这个理论，我也只能说，得救的功效不在于基督宝血本身，乃在于使其生发功效的人的意志。所以，救赎成了人的自由选择，十架救恩摇摇欲坠，宝血大能流失殆尽，得救只是个可能。虽有天堂为我们预备，但进去与否是出于我们自己的选择，这样，可能没有一个灵魂得以进入天堂了。除非

是神的目的与权能迫使人来就近他，否则，虽有一宝血活泉满溢，却无一人能在此得洁净。你可以看见，任何一项恩典的应许若有「如果」和「但是」，「可能」与「偶然」的不确定性在其中，我们就不能说：「就是应许大卫的那可靠的恩典」⁴。事实上，一旦掌控权脱离了神的手，创造之轮上的钉子松脱了，有效的恩典和怜悯成了按著人自我意志所驱动的偶发原子，其最终的结局也就无人知晓了。在这样的理论下，我们无法得知是神会得到荣耀，还是罪恶得胜。哦！我们得以重回这古旧的教义，将锚稳妥地抛在神永恒的目的与护理之上，这是何等令人欢欣呀！

反对观点随之而来的另一个难题是：不仅每件事情都成了偶然，而且人彷彿成了宇宙至高的活物。依照这自由意志的主张，神虽想要为善，但他却像个阿谀的仆人，要赢得自己的受造物来了解他的意图。神虽美善，也要成就美善，但他却无能为力，因为人不愿意接受神良善的作为。永恒的神已从他的宝座上被拉下来，由人这堕落的受造物堂皇地取而代之。您觉得这会是怎样的景况呢？按著这个理论，人决定一切，他的首肯决定了命运。命运若不是按著神的旨意，就是取决于人的意志。若是按著神的旨意，耶和华坐在他荣耀宝座上为王，所有受造物都臣服于他，这世界是安全无虞的。但若不是神掌权，就是

⁴ 编注：参赛五十五3

把人放在宝座上，按他说「我愿意」或「我不愿意」来决定；「若我愿意，就可以进天堂；若我愿意，也能征服圣灵，因我比神、比全能者更强大。若我愿意，便使基督宝血完全失效，因我比宝血更有能力，比神儿子的宝血更有大能。神虽立定他的目的，但我却嗤笑它，因其成败全在乎我。」怎么会如此呢？这若不是无神论（atheism），就是偶像崇拜（idolatry）。这种把人高举到神的地位之上，使得神救赎的大工完全仰仗于他所造之物的意愿，这教义令我胆颤心惊。而我惟一矜夸、也必须夸耀的是「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

（三）人本性的败坏使人不肯接受救恩

我认为，从人既有的状况就足以驳斥救赎仰赖人自己意志的假设，并且更肯定了救赎仰赖于神的旨意而不是人的决定——是神先采取第一步，而非受造物。弟兄姐妹，若说人来就近基督是自己的意志，你们要如何解释经上提到人是死的呢？「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祂叫你们活过来。」（弗二1）你也许会说这是象征性的说法。姑且让你这么说吧，但这是什么意思呢？你说这是指灵性上的死亡。好吧！那我问你，若是如此，人又如何能立志行属灵的善行呢？人活著只能行恶，而且只会不断地行恶，却不会去行出属灵的美善。你难道不知道人甚至无法分辨何为

属灵吗？圣经另一处经文说道，属血气的人不能领会神的事，因为神的事是属灵的，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为什么呢？因为他只有血气，没有「灵」得以看透，若没有称为神的道之「圣灵」的重生，他是一无所知的，因此，也就无法得知他是死的，并且，没有生命的灵去行事。而我们的救赎主对那些已经听过他话的人说：「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五40），你们又怎么看待这句话呢？在这样的经文之后，何来自由意志呢？基督断定他们不肯，谁敢说他们会肯呢？但你说：「呃！只要他们肯，他们就能。」亲爱的弟兄姐妹，我谈的不是能不能的问题，而是他们是否会肯，问题在于「他们会肯吗？」我肯定他们「不会肯」，按人的本性他们绝对不会肯。人是如此地败坏，如此喜爱作恶，人的骄傲与情欲是如此痛恶这样的救赎之法，以致于他不会喜欢它，也不肯喜欢它，除非命定计划的神改变人的本性，降伏他的意愿。请注意，人顽梗的意志是他的罪，是无可推诿的。人有罪、被定罪是因他不肯来就近；因他不肯相信基督，所以审判要落在他的颈项上。若由人自己来做决定，按人的本性，人是不肯来就近的，因此，事实仍然没有改变。如果人不肯，如何能得救呢？除了神使他肯，除非创造人心的神以某种奥秘的方式触动人心的发条，才能使人转离人本性的方向。

（四）神子民的普遍经验

救赎仰赖于神的旨意是神所有子民的普遍经验，这是另一个我们所熟悉的论述。你或许会说：「你活得并不够久。」我并没有一大把岁数，但我熟识许多不同宗派的基督教会的人，因此，能慎重地对你如此说，我还未遇过哪个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会说他相信神完全是靠他自己那没有受到帮助的本性，那真基督徒也就更不用说了。我相信普世神的子民无一例外，都会承认是圣灵使他们成为现在的样子；若非神甘甜的恩典左右他们的意志，他们仍会和其他人一样拒绝到神这里来。在卫斯理的诗歌集中，有一些诗歌的表达比我所说的更为强烈，因他求神使罪人开口祷告，祈求神迫使人靠著恩典得救。我当然不会反对这样强烈的措辞，但它同时也证明了基督教的各宗派，不论阿民念（Arminian）派⁵ 还是加尔文派（Calvinistic），不论所持的教义为何，所经历的感受却是雷同的。任何一位信徒都接受以下的诗词：

噢！我爱耶稣，因为祂先爱我。

是那爱摆设了筵席，

何等甘甜，迫使我们进前来；

⁵ 编注：阿民念派强调人的自由意志。主张神拣选人或遗弃人，乃根据预见人的信心与不信；基督死是为所有人，但只有愿意相信的人才能得救；人败坏到一个地步，需要神的恩典才能有信心和行善；但人能拒绝神恩；凡真正重生者是否能持守信仰到底，此仍须再检讨。（摘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38）

若不然，我们仍拒绝来品尝，

且在自己的罪中灭亡。⁶

人们绝不会认为这首诗歌有甚么错误。

我们拿著冠冕说：「谁是我们应当加冕的呢？是谁掌管这回转的契机呢？是谁决定罪人得救呢？」就算撇开信条不谈，全世界上属神的教会都说：「给他加冕！给他加冕！戴冠冕在他头上，因他配得！他已改变我们，他已做成这工。赞美归于他，直到永永远远。」然而令我感到吃惊的是，人们竟然相信与自己经验相抵触的教义，并且将其视为珍宝般地全心拥护它，他们必定是信服了自己内在的谎言了。

（五）圣经的论证

最后，圣经的论证是最具说服力的。毕竟，不论是用类比的推论，或是反对立场所遇到的窘境，或是从众所周知的软弱人性来看，甚或是从经验来推演，都无法一次有效地澄清这个问题。

人当以训诲和法度为标准，若他们不照著这些准则说话，是因在他们里面没有光。现在就让我们来看圣经对这个主要论点的说法。首先来看神救赎的预备和计画。

⁶ 编注：以撒华滋（Isaac Watts，1674-1748），是英国17世纪一位多产的圣诗作者，一生创作了大约750首圣诗，被誉为「圣诗之父」。脍炙人口的圣诗包括有〈我每静念那十字架〉、〈普世欢腾〉、〈神是我们永远保障〉等。本诗歌是选自以撒华滋《圣诗灵歌集》（Hymns and Spiritual Songs）第三卷的诗歌 *Divine love making a feast and calling in the guests* 〈神爱宴的邀约〉【暂译】

在使徒写给以弗所教会的书信中，第一章3节这样说到：「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弗一3-5）注意这里的双重用词——这是按照祂的旨意所喜悦的（the will of his will）。救赎绝对仰赖于神的旨意，这一点再也没有比原文的表达更为强烈的了。而在被拣选成为祂的子民和得儿子名分的事上，也是完全根据祂自己的旨意。直到如今我们仍确信使徒的这个见证。第9节：「都是照祂自己所预定的美意，叫我们知道祂旨意的奥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弗一9-10）这样看来，使一切得救、在基督里同归于一的宏伟结局，正如神最初的目的，都是按照祂旨意所预定的。救赎惟仰赖于神的旨意，除此之外，还有什么更有力的明证吗？

第11节更进一步说到：「我们也在祂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这里有个比「照著祂旨意」（of his will）更为强烈的表达——「按他自己的旨意」（of his own will），按祂不受限制且公平的旨意，单单是祂的旨意。无论从救赎或永恒的目的来看，都是按著神的旨意。你记得希伯来书十章9

节说到：「后又说『我来了为要照祢的旨意行。』可见祂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祂的身体，就得以成圣。」（来十9-10）所以，如同早在创世以先的拣选，十架献上的救赎，都是按神的旨意做成的。

这里会有些许的争议，主要是在我们重生（new birth）的这一点上，但我们不能容许有任何差异的观点。按约翰福音一章13节：「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对人的意志过度矜夸的宣告，没有任何人的言语能像这节经文那样，如此坚定地予以否认。而另一段同样清楚的经文，是在雅各书一章18节：「祂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们，叫我们在祂所造的万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这些的经文（不仅只是这些经文）是最强而有力的文字记载，重生绝对是出于神的目的与旨意，而成圣（sanctification）又是重生的结果和自然的产物，这也是按著神的神圣旨意。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3节写道：「神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为圣洁。」另一节你们需参考的是约翰福音六章39节，这里我们看到神子民得蒙保守、坚忍、复活和有永恒的荣耀，都是按著他的旨意：「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祂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六39-40）这确实

是圣徒确定得以进天堂的原因，因基督在约翰福音十七章的祷告：「父啊，我在那里，愿祢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约十七24）。

总之，按著圣经，新约里的祝福没有任何一项不是按著神的旨意赐予我们的。犹如船只仰赖铆钉一般，我们领受的每个祝福全仰赖于神绝对的旨意和计画；按他的旨意，不仅赐给我们怜悯，甚至赐给我们各样属灵的恩赐。这点我们就说到此为止，接下来要花些时间来谈第二个伟大的真理。

二、人的意志在救赎之工里所扮演的角色

「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二十二17下）。这节经文和圣经多处经文都说到，人是有意志的生命，也清楚地表明人得救不是被迫的。人并不是违背自己的意志来领受基督的救恩。任何痛恨蒙赦免的人，都不能领受神的宽恕。若有人说：「我不想要在主里的喜乐」，他就得不到在主里的喜乐。不要以为任何人都应有天使在背后推他进天国的大门。人必须自愿到那里，否则就根本不会到那里去。请注意，我们并不是违背自己的意志而得救，也不是因意志被挪去而得救，因神不会把一个有智慧的自由人变成一台机器。他并非拔除人所拥有的意志，使人从罪的奴仆转变为神的子民。我们在恩典之下是自由的，如同过去在罪中一样。不同的是，我们在罪中是罪的

奴仆，圣子释放我们得自由时，我们就真自由了。在此之前，我们从未有真正的自由。厄斯金（John Erskine）⁷谈到自己的悔改时说到，他「全然甘愿违背他原来的意志」而奔向基督，他是说违背自己旧的意志，违背他在基督来到之前的意志；一旦基督来到，他全然甘愿地奔向基督，希望蒙拯救——这不是冷淡、无意识的表达——反倒是欢欣雀跃的、极其感动地来接受基督，恩典没有丝毫的强迫。我们的坚持与教导并没有忽略人的意志，况且人也不是违背他们自己的意志而得救的，而是圣灵的工作；是因著神的旨意改变了人的意志，使人在神的大能之下，心甘情愿地去做自己喜悦的事。圣灵的工作与人原来的自然律、本性是一致的。无知的人粗野地谈论圣灵在人心中工作，好像人心只不过是一块肉，而圣灵只是机械似地翻转它罢了。

弟兄们，你我的心在各样事上是怎样被改变的呢？为什么总是透过说服的方式呢？朋友把我们从前不知道的真理告诉我们，恳求我们在新的光照下认识它，以致我们可以说：「现在我明白了」，从此我们的心被改变并且转而接受这件事情了。然而，没有人的心是因道德劝说本身而改变，直到人察觉圣灵在人心中动工，是间接地透过对人心神圣的劝服。我并不是说人是因道德的劝诫而得救，

⁷ 编注：厄斯金（John Erskine，1509 -1591），苏格兰宗教改革家。主张牧师的聘请应由信徒选举，这是首度公开挑战贵族及大业主所拥有的牧师任命权。1740年国教会将其除名，他便和同情他的人成立了分离教会（Secession Church）。

或认为这是第一因，但这是普遍可见的方法。至于隐秘中的工作，谁能测透圣灵的方法呢？「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三8）但我们知道，圣灵向人的灵魂启示真理，因此能用与先前不同的亮光来看事情，以致刚硬的颈项能甘心乐意的俯伏，不但愿意背负过去所轻视的轭，而且是欢喜快乐地背负。但请留意，人的意志并未因此消逝，而是按其该有的方式来运作，人并非像机器人般行动，他不是像一块被抛光的大理石或是一块被刨平的木头，而是人心在神的圣灵里行事，与心灵的律法一致。因此，按著神的旨意，人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人的意志蒙福且甘心乐意地降服于神。

（一）人的意志倚靠在神的意志上

我要提醒凡被这些事困扰的人，我要他们思想这一点，这是一个被更新的灵魂所能得到、最为有福的恩典记号，这就是：任何愿意被基督拯救，愿意借宝血得赦免，愿靠基督的救赎得享安息、并在圣灵中过圣洁生活的人，他们这样的意愿是神的灵在隐密处所成就、最为蒙福的记号。这记号若是一个真实的意愿，我敢说这人离天国不远矣。我并不是说他得救了，他自己或许认为他是。但有个工作已经开始了，并有救赎的种子在其中萌芽。你的意愿是倚靠在神的意愿上。灵魂啊！你若真的渴慕追求基督，

他更是渴慕得著你。你心中若闪过一个爱慕他的真实火花，这火花是源自于他对你的爱火。若不是他吸引你，你绝不会愿意来跟随他。你若说：「耶稣，请到我这里来。」那是因为他已经来到你这里，只是你不晓得；他已经像寻找失羊那样地寻找你，因而，你像个归家的浪子那样寻找他；他像寻找失钱的妇人一样，搜遍整个房子为要找到你，以致你现在能像个迷失的孩子寻找父亲一般地寻找他。就让你来到基督这里的意愿，成为一个充满盼望的记号和征兆吧！

让那些渴慕的人再次侧耳聆听，当你愿意来就近基督时，你就有个特别的应许。我亲爱的听众啊！你是知道的，我们并不习惯在这祷告的家中只宣讲某一面的真理，我们尽可能努力地传讲全备的真理。有些思想狭隘的弟兄，听过一次强有力的教义性讲道后，就变成极端加尔文主义者。而后，他们就无法理解我们「邀请可怜的罪人」的讲道，而认定这「是」真理，而那「不是」真理。请相信我，这两者并非「是」真理、「不是」真理的分别，而是两者都「是」真理。我们对所有的真理说「是」，对没有神的教义说「不是」。罪人可以因愿意来到基督面前而得救吗？答案为「是的」。如果他确实来了，岂不是神带领他来的吗？是的，是神带他来的。对任何已经显明的真理，我们的神学没有说「不是」的，对于神的话语，我们不可选择性地「拒绝」或「接受」。那些说这「是」真理

和那「不是」真理的人，当他们在传福音时，却是在拒绝那些相信福音的可怜罪人。人一旦领受了赐予他的意愿，他就已经有了一个特别的应许；而在他有意愿之前，他已经收到邀请了；在他有任何意愿之前，相信基督已经是他的责任，因为他相信的权利不是出于人；人相信是顺服神的命令，神命令全地所有的人都要悔改，这是他的命令。「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1），「这是命令，当相信神所差来的耶稣基督」（参约六29）。所以去相信是你的权利也是责任，一旦你有了这意愿，你也就有了一个特别的应许——「无论是谁，愿意的都可以来」⁸。这是个多么特别的邀请。我认为这是特殊的呼召。

（二）普遍的呼召与特殊的呼召

你知道本仁约翰（John Bunyan）⁹是如何描述这特殊呼召的功效吗？他说：「母鸡整天在农场里咯咯地叫，好比是福音的普遍呼召；但是，当它看到天空中有老鹰时，它就用尖锐的叫声召聚小鸡隐藏到它的翅膀下，这就是特殊的呼召。凡就前来的，都平安稳妥。」我的讲道就是对你们中间一些人的特殊呼召。可怜的灵魂啊！你愿意被拯救吗？「噢！先生，我愿意！我真愿意！我无法用言语表

⁸ 编注：参启廿二17

⁹ 编注：本仁约翰（John Bunyan, 1628 - 1688），英国英格兰基督教作家、布道家。著作《天路历程》可说是最著名的基督教寓言文学。

达。我愿付上所有，只为了能得救。」你是说你愿意放弃一切来买救恩吗？「噢！不！先生，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知道我没有办法买它。我知道它是神的礼物，但为要得救，若我能，我仍会如此行，除此之外，我别无所求」。

**主啊！按祢旨意治死我，
好免除我罪愆，俯伏在祢脚前求；
赐我主基督，否则我将永灭亡。¹⁰**

为什么今早神只对你说话，不是对其他在座的人说话。他对你说：「无论是谁，愿意的都可以来。」你不能否认，这是对你说的。若仅仅是一般性的邀请，你或许还能用些托辞把自己排除在外，但现在你再也不能如此了。因为你现在愿意了，那就来白白取这生命的水。你说：「可是我还没好好祷告呢！」但圣经并不是这样说的，它说来取这生命的水。「但我岂不应先回家，等准备好，再来吗？」不，来取生命的水，现在就来取这生命的水。你正站在这活泉旁，活水正涌流，愿意的就来喝；你在活泉旁边的人群中被拣选，活泉建造者特别邀请你。他说：「这是给你的特别邀请，你愿意，就来喝！」你会说：「先生啊！我得先回家洗我的水罐。」他说：「不，现在

¹⁰ 编注：选录自亨利詹宁斯（Henry Jennings）之*Heavenly melodies*〈天籁旋乐〉【暂译】，页136。

就来喝！」。「但是，先生，我想先回家写份请愿书给你。」他说：「我不需要那个，现在就来喝，现在就喝吧！」如果你已经快要渴死了，你会做什么呢？你会赶紧低下头喝水。

灵魂啊！现在就来喝生命的水吧！相信基督耶稣现在就能够救你。现在就把你的灵魂交托在他手中，不需要你做什么准备。凡愿意的，都可以就近来，立刻来取这白白生命水。喝这水只需单单信靠基督，在他里面得安息，让他成为你所有。哦，愿意的现在就相信！你愿意，是因为神已经使你愿意。当十字军听到彼得修士（Peter the Hermit）¹¹吩咐他们去，从侵略者的手中收复耶路撒冷，他们立刻大声回应说：「这是神的旨意（Deus vult）；神要如此行；神要如此行！」然后每个人都拔剑出鞘，出发前往圣地，因这是神的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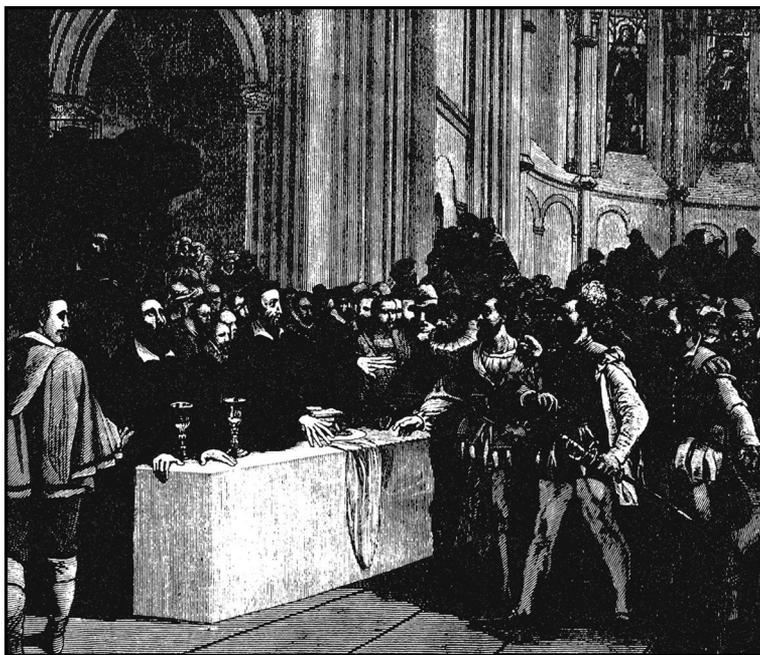
所以，来喝吧！罪人们！这是神的旨意。来信靠耶稣，这是神的旨意。如果你愿意，这就是神旨意的记号。

「天父，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罪人谦卑俯身，畅饮耶稣为他子民所开凿的圣泉永流活水。让天上这样颂赞说：「神的旨意成就了！哈利路亚！哈利路亚！」「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然而，「愿意的，都可以白白

¹¹ 编注：彼得修士（Peter the Hermit，1050—1115），法国宗教领袖，一位魅力非凡的苦行者。为支持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在欧洲广泛传道，于1096年带领其狂热的信徒到达君士坦丁堡，并继续推进到尼科美底亚（Nicomedia，今土耳其的伊士麦），但那时他已无法维持信徒们的纪律，于返回君士坦丁堡寻求帮助期间，他的军队被土耳其人消灭了。（参大英简明百科全书）

取生命的水喝」(启二十二17)。阿们！

在日内瓦的圣彼得大教堂， 加尔文不许行为放荡的人领受圣餐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1：2，第2页

因此，我们发现当加尔文第二次出现在日内瓦的城门口时，他不再只是一个法国人而已，他已经是属万国万民的。这个肤色白净、轮廓鲜明、温文儒雅的法国天才，现在又增添了几许日耳曼人的强韧。他向来便深刻体认到一件事的必要性，就是要捍卫圣餐的纯洁，因为他要从这一点出发，先是更新教会，进而更新国家。他的目标不再受限于日内瓦，而是要向四周大大地延伸。小城日内瓦只是

一个基地，加尔文在其上安置了他要借以更新基督教的属灵装备。*

* 维利 (James Aitken Wylie)，《更正教的历史》(暂译) (Co. Down, N. Ireland: Mourne Missionary Trust, [1878] 1985)，页303。

加尔文重返日内瓦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1：2，第307页

贺治家族 (the Hodge family) 于普林斯顿神学院教授神学将近有一百年之久，其神学系统与司布真在他的牧师学院 (Pastor's College) 装备学生们的系统是相同的。事实上，亚奇波·贺治 (A. A. Hodge) 所写的《神学大纲》 (Outlines of Theology) 正是他们的系统神学教科书。贺治博士在1877年访问英格兰时，出席了牧师学院的年度餐会，当时司布真就说：「我活得越久，就越清楚地看到，加尔文的神学系统是几近完美的。」*

* 穆瑞 (Iain Murray) , 《被遗忘的司布真》 (暂译) (*The Forgotten Spurgeon*)
(Edinburgh, Scotland: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78) , 页79。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二章

高超的教义

一切都是出于神。（林后五18）

这节经文总结我们过去几年的讲道。我努力不懈所要阐明的就是，救恩乃是神的旨意，不是人的自由意志；人算不得什么，耶稣基督既是阿拉法，又是俄梅戛；是首先的，也是末后的；他既是初，也是终。我真要说：「『一切都是出于神』归纳了我们所有已经说过的每一件事。」哦，弟兄们，这是多么伟大的结论啊！它总结任何我们头脑所能理解、想得到的「所有的事」，也宣告一切事物的存在，都在乎于他——「神」。若你能掌握领会这「一切」（All things），那还会有什么遗漏的呢？任何基督徒所渴望的都能在这「一切」中找到。但我惟恐这仍未能尽述，因还有一个更伟大的话在这个总结里，他是超乎万有之上，万有也都是本于他；他亘古不变，永远丰盛。「一切都是出于神」，若干渴，这里有永流不竭的溪泉；若饥饿，这里有充足甚且有余的食物；若贫乏，这里有取之不尽的宝藏与财富，我们在此拥有一切，因一切都在神那里。

今早我要做两件事情：第一、阐明这节经文的教义。第二、显明蕴含在这教义里极优越的实用性。

一、经文中的教义

先由「一切都是出于神」这节经文本身的教义著手。我分为三个部份来详细阐明，先来看这教义所说的是「什么」，其次是「如何」说，最后来看「为何」这样说。

（一）「一切」所指为何

「一切都是出于神」。「一切」在这里是什么意思呢？可由上下文找到答案：一切新造的都是出于神。不用我再提醒大家，一切旧有的创造也是出于神。除了异教徒外，任何时刻都没有人会宣称，有任何东西可以在创造者之外存在的。我们深信神已在水中竖立楼阁的栋梁，铺张穹苍如可住的帐棚，众海岛也是他亲手所造，风仍一如过往般在他的指引与照管之下。没有任何事、也不应有任何事不是在神所命定和支撑之下。新的创造也是如此，这是无可争议的。若有人说，某些旧有的创造是人手所造，我们岂不称这人是异教徒？若有人胆敢说，恩典新造中有任何一件事是出于人，我们又该给他怎样的称呼呢？若前者是异教徒，那么后者就必定是该被咒诅的异端，或者更甚于此了！因为前者是插手神对外在世界的工作，而后者则是亵渎侵犯了神内在的恩典之工，是从神的冠冕上摘除那最璀璨的宝石，将其丢弃在尘土之中。我们必须坚定持守一切的新造、毫无例外地都是出于神，而且单单出于神。

你会再问：「那一切的新造是什么呢？」我们的回答是：一切跟新的性情有关的事，包括我们一切新的特权和新的行为。任何新的性情都是来自于神，任何痛悔的罪人心中对基督的渴慕是从神而来的，是神为那可怜、愚昧、心灵昏黑的思想镀上新希望的曙光；人转眼仰望救主，新信心所见的第一道亮光，是由神而来的；灵里萌生对神起

初的爱，也是出于神。人靠著自己，其堕落的本性只会溃烂、腐败，生出卑贱、妄想的毒菌。一个属乎神的生命，从不会是自然而然地出自一颗枯死的心。所有事物的起初都是好的，而且全然完美，「都是……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在祂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一17）似乎有人教导说，是人先迈出了救恩的第一步，剩下的才由神来完成。弟兄啊！绝对不是这样的，因为倘若人能迈出第一步，就能走到最后一步，也就能够完成每一步了。若死在罪恶过犯中的人，能自己从死里苏醒过来，那他必定也能维系自己所创造的生命。倘若卑贱堕落的人未被恩典苏醒，而远离神的人能自发地说：「我要悔改，我要回转归向神。」人能单靠自己的头脑想出自救的方法，那么神在救赎之工里根本就没有机会了。就让人把这一切全归给自己吧！让人得到所有的荣耀吧！但我的听众啊！你们心中任何美善的念头都是从神而来的。假若听到有人对你们说：「起来，到你的父神那里去！」这是神的声音。倘若你的心肠肺腑开始渴想那早已对你愤怒并为你忧伤的父神，倘若你的脚开始渴望逃离那罪恶与虚空的山岭，踏上正途，那是神的手在牵引你，是救主甜蜜的声音在催促你来寻求他的面，因为「一切都是出于神」。

此外，每一个新的本性都是出于神，神不仅是那最初的植入者，也是接续使其活出完全的促成者。若信徒有力量，那是出于神。若他能屹立不倒，他的坚立是出于神。

若信徒在试探中仍能信守他的约，在试炼的日子，仍能为主坚忍不动摇，他的正直忠诚也是出于神。人任何卑贱与欺诈的本性，都不是来自于神，因为「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中，没有良善」（罗七18上）。倘若我本性中有任何一点的良善，借著心意更新而得以变化；倘若我得以重生，得以出死入生；倘若我得以脱离撒旦之家，被神爱子之家所收纳；倘若我现在不是神可怒之子，而是天堂之子，这「一切都是出于神」。没有任何一点或一处是出于我自己。

更进一步地说，新的本性既是出于神，因著这新本性而有的一切新的特权，也都是来自于神。而什么是这些新的特权呢？毫无疑问地，它们是既丰富且宝贵。谁能说我得赦免、洗净所有罪愆不是出于神呢？我得以称义，穿上洁白如雪的义袍，与众圣徒在光中相会，不也是出于神吗？我得以成圣，斩除罪根，将老亚当的本性践踏在基督这新生婴孩的脚下，岂不也是出于神吗？我得祢儿子的名分，这是因父神赐给凡相信他独生子的人，得以成为神儿子的特权。哦！主啊！这收养必定是出于祢的。借著耶稣基督，靠著一位圣灵，得以来到父神面前领受圣餐，有谁胆敢说这不是来自于那无以言喻、满有恩典的至高神呢？弟兄啊！在神长阔高深的恩约里，你已经探得其中的怜悯与特权，我确信没有任何一个你所经历的特权不是出于神的。你已漫步在神丰富恩典的原野中，没有任何一株植物

或花朵不是他播种栽培的。当你进入宝库，脱下铜鞋铁靴、防御的头盔、钢剑，戴上永不衰残的永生冠冕时，你不禁喜悦地承认这「一切都是出于神」了。你绝对不能想像有任何恩典、怜悯的赏赐是出于你自己、而不是出于神的了。

我要再次的说，新的本性而有的一切作为都是出于神。看那挥别家园、放弃原有舒适的故乡，而为基督奋战的宣教士，他们进入那轻蔑、怀疑他动机、甚至以逼迫回报他的舍己的人群中。你难道没有看到，当他住在那饱受瘟疫威胁的土地上，他就已步入险境，甚至到了冒死的地步吗？当他躺卧病榻、心里哀愁时，却从未后悔自己踏上这条路。当他身体康复到可以爬到树下、站在那里时，他不是撤销当时奉献自己给主的誓言，而是再一次的传道。誓言依然坚定如新，他向那不信者做见证，神已带给他们福音。他将自己的身躯交付给那远离他祖国和家园的土地，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我们应鼓掌赞许他吗？我们应高声歌颂他吗？他们勇敢的作为应当得著称颂和奖赏；但我们要记得，凡在他里面的一切良善，都是出于神的，若非神使他成为这样的人，他肯定会闲散虚掷光阴，也会漠不关心失丧的灵魂。殉道者不是被烧死在火柱上吗？遭逼迫的坚信者岂不是躺卧在地牢里腐烂吗？神英勇的儿女岂不是奋力与他当下所处的潮流争战吗？用自己强壮的膀臂来遏阻洪流吗？基督徒岂不为耶稣的缘故，已预备好忍受

人的侮辱、嘲笑、斥责与非难吗？毫无疑问地，这所有的一切都是出于神。你可曾看到一个基督徒宽宏体谅别人的悲痛？可曾看到另一个基督徒大能地祷告、并且殷勤侍奉？又遇见另一个基督徒与基督如此亲近，以致面容满溢耶稣爱的光芒？而这「一切都是出于神」。

没有任何的美德是从人而来，人内心中的任何良善，都是从外面来的。美德不会如野草般在人贫瘠的心田中自然长出来。这精选稀有的花朵是圣灵从天上带来，栽植在人这严峻冷酷的土壤中的。哦！让我们真知道，任何我们能做的、能感知的、或能想到的良善之事，都是出于神。我的弟兄们啊！任何主张人的里面有任何的作为、恩典，或任何公义、纯洁、可爱或有美名的事，都是出于人自己的教义，你都要憎恨、嫌恶地抛弃它。对此，你要确信不疑，尽管它穿著诚挚的衣裳，画上了腮红，在你眼中美丽动人，也不过像是个穿著主教外袍的妓女罢了。要是让这样的教义推展下去，你会马上得到「靠行为得救」的结论，但你要永远站稳在加尔文主义这古旧美好的旗帜下。这是保罗直接由我们的主耶稣所领受的，保罗所持守、坚信、证明并且交付给我们的，也是奥古斯丁所挥舞的古旧旗帜。永不要偏离这「所有一切的新造都是出于神」的教义。

（二）一切如何出于神

一切出于神的计划

「如何」是这教义的第二个部分。一切是如何并在哪些方面是出于神呢？一切新的创造都出于神的计划。神在未有世界以先，就已经计划了他的新造，如同他严谨、有智慧地计画旧有的创造一般。有些人认为，神是在过程中一点一点地修正、添补他的工作，而不能相信神早有一个计划。他们相信即便是盖间土屋，地上最平凡的建筑师对所建造的，都会预先有些想法；但是，当创造天地的至高神说「看哪！我造新天新地」¹、「有义居在其中」²时，却是没有计划的，只是将这一切交给反覆无常的人。神没有命定、没有目的、也不能决定，而人却可以做他们所要做的。所以，人事实上是篡夺了神的位置，把神看成需要仰赖于人。我的弟兄们啊！决不是这样的。神是所有救赎之工独一至高的设计者，他计划何时施行拯救，如何拯救，每个他的百姓都要归给他自己；他自己所救赎的人当中，没有任何一个是偶然的，甚至糟糕到要听凭人堕落的意志；他不留下任何「人可以做选择」的意外，而是早将他所要拣选之人的名字，铭刻在至高大祭司永存不朽胸甲的宝石上了。圣山上整个会幕中的任何一根钉铆、绳索或是任何一片的布疋，都是按著设计好的样式搭建的，而不

¹ 编注：参赛六十五17上。

² 编注：彼后三13下。

是事后才安排的。恩典圣殿的建筑里，每块石头都在永恒的命令中，直至神命定的时间被开采、被切割和雕琢；按神的命令安立，安置在神自己旨意命定的地方，而不是其他任何的地方。一切新的创造都在神的计划里。

一切出于神的施行

但若神只作计划，却将计划交由我们来执行，这又会是怎么样呢！新造里的一切都是神所买赎和完成的。赎价已经买赎了他的百姓，主耶稣基督的宝血就是这赎价。有谁为买赎我们灵魂的丰富宝藏里有任何付出呢？即便只是一分一毫！他岂不是独自踩踏葡萄榨汁吗？当耶稣在十架上亲身担当我们的罪债，他的百姓岂可曾分担那重压受苦的主身上、难以忍受的重担？曾有任何的膀臂帮助他吗？除他以外，有任何的脚曾践踏仇敌吗？绝对没有。哦，主啊！祢已用宝血买赎了我们，我们毫无贡献。祢是救赎的阿拉法、俄梅戛，一切尊荣都归给祢。

正如救恩计划是出于神，他的买赎也是出于神；救恩在每个人良心中的施行与成就，也都是出于神。基督的十架不只是竖立在那里给众人看，至于人看不看得见，就留待运气来决定；十架乃是为每个活著的灵魂竖立的。而不仅于此，神也定意不让人忽视十架。有一个数字是人不能数算的，就是被神不可抗拒的恩典所呼召，单以十架为他们灵魂盼望的人数。耶稣的死绝不会徒劳无功，因神会使

人在他大能的日子愿意得拯救。他们的心刚硬如石，但神能击碎他们刚硬的心；他们顽梗固执，但神能使他们屈膝臣服；他们不肯来就近他，但神能使他们来到他跟前。他有一把能扭转人心的钥匙，使它能按著神的喜悦而运转。不要以为人是独立自主的活物，其自由甚至是神无法控制的。这是不把神当神，却把人当作神，将人神化了。人对于自己不断的偏离、喜好邪恶，是无法逃脱责任的。人是在神的管辖与约束之下，若他行得好，那是出于神的约束，不是他的自由意志；若他行得不好，那是神任凭他按己意而行。但可确信的是，若他行得好，那一定是因为主宰的手使他如此。人的本性如同横冲直撞、奔向悬崖的野马一般，若它得以被掉转逃离危险，是因为有一位大能的骑师，知道如何按自己的喜悦拉缰绳引导它。尽管它又踢又冲、想要转向，但骑师却能使它调转方向，按他所喜悦的引导前行。福音对人的灵魂生发作用，都是出于神。

一切出于神的护理

但这仍未能尽述一切。新造之工不仅在计划、达成和施行上是出于神，也是靠神来维护。若让基督徒自己来维护这已经开始的恩典，那他注定是要灭亡了。烛火已经点燃，但撒但仍能将它吹灭。瓦斯已在燃烧，但若切断它与瓦斯桶的接连，炉火必然熄灭。基督徒活著是因为基督活著，是因他与基督联结。哦，主啊！若祢停止祢恩典的溪

流，祢那拥有所有美丽的荣耀教会，必如同一朵枯萎凋零的花，她所有的力量都会衰微耗尽。虽然她自己在她的荣耀中如同高塔，却必会崩溃坍塌，与山谷中的石头一同躺卧。一切都是恩典，一切都是出于神、蒙他保守。

再者，一切的成全都必定是出于恩典。当你我登上天国的山岭，到达乐园的大门时，最后的这几步正如起初的那几步，都必定是出于神的。当我们穿著雪白义袍站在黄金街上时，我确信不会有任何高唱自由意志的字眼，或关于我们自己的凯歌；但我们却会呼喊：「祂愛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启一5下）；一切的荣耀都归给他，直到永远。人在地上可以守著自己喜欢的教义，但在天上除了那白白赐予的、丰富的、至高无上的恩典外，他们别无任何其他教义了。这颂歌从未曾分歧对立，将来也永远不会。不会有任何的自私来玷污颂歌的旋律，但每颗心都会发出同样悦耳动听的音符，万口都将同声合唱——**祢已作成，哦，主啊！祢已作成。**

一切救赎之工的冠冕，

都归给恩典，直到永远；

一切配得尊荣的颂赞，

尽在天堂，至高磐石上。³

³ 编注：Ninety-Third Psalm 31t是陶德瑞（Philip Doddridge, 1702-1751年）所写的。和伟大的诗人以撒华兹是同一时代的人物。受以撒华兹影响，最早追随他以写作诗歌来颂扬恩主。〈快乐日〉（O Happy Day）是他最为著名的圣诗，深受英国安娜女王喜爱。主张废除奴隶制度的威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 1759-1833），因阅读其著述 *Rise and Progress of Religion in the Soul*，而悔改得著重生。

（三）一切为何出于神

「为什么」是我要谈的第三点。为什么「一切都是出于神」呢？如何能清楚地看到这点呢？我在此不作辩论，但我会让大家清楚地明白这点。

恩典中的所有一切都是出于神，因为我们很清楚没有任何一件事是出于人的。人是处在如此的光景之中，以致没有任何事能出自于人。拉撒路只是具尸体躺卧在坟里，然而，他已苏醒，裹尸布已从身上被取下，他活过来，且开始呼吸了。难道你能告诉我他对自己的复活有任何的功劳吗？那你一定是被奇怪的思想所迷惑了。死人怎能使自己复活呢？那不存在的不能使自己变成存在，任何有理性的人都必会折服于这个合理的事实。在神尚未赐予我之前，这新的天性并不在我里面，因此，它也不能使自己成为存有。但你却认为死人能使自己复活，或至少能为自己的复活做点什么。哦，先生！你不能这样想，你肯定不能这么认为，这是极为荒谬的！你必定相信若人已经死了，他就不能再做什么了，因此必定是某种高超的能力做工，赐给他生命。所以，已死在罪恶过犯中的罪人，还能做什么呢？除非《圣经》夸大其词，除非你要把关于我们死在罪恶过犯中的这些经文抛诸脑后、置之不理。否则，我无法想像你如何能妄想人能在恩典的工作中做任何事。只有神使人工作时，他才能工作，也会去工作。神赐人力量走动时，他就能走动，也愿意欢喜雀跃地走动。但人仍旧

是：

**罪恶本性无助瘫卧，
全然无识已重担，
心未更新，无力起身
迈向永生神福乐。⁴**

即便顽石能自行飞向太阳，沧海能自行生发火焰，火焰能自行降下雨露，也决不会有任何良善从堕落的人性而出，这一切惟靠恩典，必须单单依靠恩典。

为何我们如此确信一切的恩典之功都是出于神，容我再给你们另一个理由。《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雅一17上）。「各样」指的是所有的、无所不包的，没有任何一个例外。真的是任何一个美善的恩赐吗？我不是说一些美善的恩赐及一些全备的赏赐是从上头来的，而是**每一个**。而且我非常确定，任何你所拥有的美善恩赐都必定适用这个原则；事实上，任何住在地上的人，心中一切美善的恩赐都是从上头来的。假如有些源自其他地方，那么神只是众光之父的一部分；若神就只是这世界施恩者中的一位，

⁴ 编注：*How Helpless*（全然无助）【暂译】，此首诗词是史提尔（Anne Steele）女士在病榻之中写的不朽之作，马修史密斯（Matthew Smith）改写。史提尔女士生于英国，父亲是位商人，也是位虔诚的信徒并兼任当地浸礼会的牧师。史提尔年14岁即参加教会事工，她因所爱的人游泳意外丧生而终生未嫁。

这世界就有其他可以汲取帮助的泉源，能够唤醒他们的灵魂通往天堂。

在此，我们非常确定一切都是出于神，因为一切的荣耀都是神的。既然一切的荣耀都是神的，这也足以说明，一切的作为必定是出于神。因为哪里有神的工，哪里就有美德。若是人做的，那人就能将荣耀归给自己了。若我是自己的救主，那我就能将荣誉与尊贵归给自己。除了更高的权能外，没有任何人事能夺去我应得的荣耀。但若是神所成就的，我就必须承认，在神手中我一直是死的，直到他使我活过来。那么，我必将一切的尊荣放在他的脚前，尊他为万有之主。我深信关于神配得一切尊荣的观点，我们的立场是相同的。如果我们对神是否做成一切的工仍有歧见，至少我们还有一个不错的基础，可以探讨神是否有权得到所有荣耀。

哦，各位先生、弟兄们！若我要辩论，那么你们自己的经历就是你们自己的见证。身为基督徒，你不得不承认：「我们所做的事，都是祢给我们成就的」（赛二十六12下）。「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二10）我已尽我所能地解释了「一切都是出于神」的教义。当你紧抓圣约里的每个怜悯和恩典祝福的同时，也要承认不论在任何方面，一切的事都是完全地、彻底地出于神，他是一切的、伟大的赐予者。

二、教义的优越实践性

关于福音的教义，有一件事是我永远推崇的，就是福音教义总会引起人的注意，刺激人去思考。也许，你被一篇有关神浩大恩典的讲道所冒犯，你是因自身肉体的骄傲而感到生气，无法接受这教义所传达的信息。但对你而言，这却是发生在你身上最为健康不过的一件事了。不要因为这篇道让你感到痛苦，就以为它是白费了；因这篇道让你感到生气，就对你没有功效了。也许利箭能射透你，正是因为射穿盔甲的接连处，那就是你反抗真理的怒气。很多我所认识的人都坦承，他们曾有过这样的阶段，觉得心烦意乱、无法入睡，他们恨恶传道人，也讨厌传道人所讲的主题，然而，约略一个月后，他们却觉得必须再回来听。他们是如此厌恶真理，以至他们不得不再来听它。他们无法完全明白它，事实上，他们之所以不能完全明白，是因他们仍守著自己的观点。但他们自己心里会说：「我这一生中从未如此频繁地思考信仰的问题。」这教义中有某种东西穿透人的灵魂，而其他的教义却如同流过大理石厚板上的油脂，没有留下刻痕；但这教义却能极为迅速地凿穿刺入他们。这种感觉令人挥之不去，即便他们极尽可能地抵抗它，它仍有一股力量迫使他们自问：「这事到底是真的？还是假的？」对它感到愤怒并不能让他们满意和觉得好过些，它俘虏了他们的思绪，唤醒他们去思索这些事情是真或假。值得注意的是，这「救恩单单出于神」的

教义无论在何处复兴，那里就有神所赐的真正宗教复兴。举个实例来说，许多认为他们有充足理由来做此判断的人告诉我，欧陆绝大多数的路德宗教会已经失落了他们信仰，变成了独神论派（Unitarian）⁵或新派（Neological）⁶，或是其他类似的教派。然而，加尔文主义派的教会（Calvinistic churches）却一如过往地屹立不摇，从未偏离。这些教义中所蕴含的盐分保存了真理；它的咸味和辛辣使人得以遵循正确的宪章。它是最后唯一可靠的巨锚，它可能看似累赘、令人生厌，与现今时代如此地格格不入、过时且落伍，但在狂风暴雨的时日，我们仍需再次将此巨锚抛入深海，安妥定稳。我讲道越多就越是关切，我在这教义上的见证并无二意，而是非常清楚明白地阐明救恩是出于神；事实上，恩典中的一切新造都是出于神，并且惟独是出于神。

哦！这些真理在信的人心中，会激起何等的热情呢！我曾听过一些单纯、未受过教育、才疏学浅的人传讲这些

⁵ 编注：又称神体一位派，否认三位一体的教义，并教训人说在神格中只有一位，那就是圣父。独神论派否认基督与圣灵的真实神性。（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677）

⁶ 编注：以士来马赫（Schleiermacher）为首的一批神学家，为回应十七、八世纪之启蒙运动，目的在挽救基督教不至被哲学之狂澜淹没，放弃坚持圣经与信仰的客观立场，而从主观方面来探讨信仰之意义。因此，真理从有绝对、客观的准则变成端视各人主观感受的相对标准，否定以神圣启示为基础，而注重纯粹以人为本的经验论。继士来马赫之后，其门生立敕尔（Albrecht Ritschl）认为耶稣仅是一位道德完人。另一位耳熟能详的门生是哈纳克（Adolf Harnack），他是新派权威，认为圣经主要信息为：神是父，世人皆神子，耶稣教训之总纲为爱人如己。而他的同窗饶申布士（Walter Rauschenbusch）在美国发展社会福音，将圣经真理论为社会改革学。步入二十世纪，新派神学家诸如：田立克（Tillich）提倡「终极关怀」、布特曼（Bultmann）的「化除神话论」等，以及「新正统派」（Neo-Orthodoxy）如：巴特（Karl Barth）、卜仁纳（Emil Brunner）、尼布尔（Reinhold Niebuhr）等等。

真理，在座的会众在听道时没有冷淡麻木的神情，反倒是泪如泉涌，如同听见神自己的道，感到有神的大能在他的讲道当中。本周我以最简单的方式向威尔斯（Welsh）一群约有两三万的会众讲道。整个聚会过程中，他们不禁异口同声地呼喊：「是的！阿们！阿们！何等荣耀！」这是我前所未见的景象。整场聚会热情沸腾，是因再度听到这个在过去圣诞前夕，曾如雷般惊醒他们的古旧、美善的真理。即便英国人可能已经选择拒绝并轻视这些真理，然而威尔斯人却仍完整无缺地持守著。真理中蕴藏的某些东西，激励人勇于行那伟大的事。克伦威尔（Cromwell）的宝剑如此锋利，膀臂如此强壮，是因他认识万军之耶和华，信赖他的大能，并且深信神永远得胜的恩典。这使克伦威尔的铁甲军（Ironsides）⁷所向无敌，再也无人能像他那样英勇无畏了。加尔文信徒的膀臂永远刚强，因他深知这是出于神而不是人，他寻求神的旨意与恩典，并将一切的荣耀归给神，他绝不会在暴君面前卑躬屈膝，或向任何的受造物摇尾乞怜，因他深知他自己是为神所拣选，他必昂首挺立，这满腔热血必使他殷勤做工，促使他不得不去事奉神与真理。

我只是顺道提及这些，但我要谈论这教义的另一个特

⁷ 编注：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1599-1658），早年受清教徒的影响，三十岁悔改归主。曾当选为议员，为清教徒领袖。英国内战爆发，率领铁甲军的骑兵击败了保皇党部队。他是处死查理一世的主要人物。其后他解散国会，自称护国公（Lord Protector），成为英格兰共和国的首脑。

上帝主權的恩典

质——我们的认信与救赎都是出于神。这个事实足以令我们谦卑，也正因为这个特性，以致人不喜欢这个真理。当有人告诉你说，你正如窑匠手里的陶土，是在神的手中受模造，必须是神救你，你才得蒙拯救。人会说：「我一点也不喜欢这个事实。」唔！我想你是不会喜欢的。谁会奢望你会呢？假若你会喜欢，这可能不是你真正的心声。而你不喜欢这真理，也正间接证明了它的真实性。宣告「一切在我里面的工都必是神所做的」，还有什么更能显出我的卑微的呢？难道还有甚么可以自夸的吗？绝对没有！是靠什么方法呢？靠行为吗？绝不！惟靠恩典。恩典摀住他们自夸的口，使他们永不再开口矜夸。一旦恩典之手从他们的嘴上挪开后，他们便肆无忌惮地向人矜夸了，即便任何一点想窃取神荣耀与尊荣的念头都会引起颤栗。我必须说，而且不得不如此说，任何将救赎之功归给受造物，并且教导单单仰赖人自己的教义，就是在高抬人且羞辱神；但那在神手中的人、堕落的人，他说即便他已经彻底地否定了自己，然而，得蒙救赎完全是出于神的教义，这教义将他降卑至如尘土般的地位。然而，他这极卑微的地位正是领受神恩典与怜悯最恰当不过的地位了。这是一个令人谦卑的教义。

再一次地，这教义给了所有自夸能自立自足的人致命的一击。阿民念派想要做的，就是激发人去采取自救的行动，但我们却是要一劳永逸地消灭它，为让人知道自己

是失丧、败坏的，他们徒劳无益的行动完全无助于这悔改认信之工，他必须仰望神的施恩。阿民念派试图让人得以自立，但我们却是要将人拉下来，让他知道他是在神的手中，他所需要做的，就是将自己完全降服于神，大声呼喊说：「主啊！请拯救我们，否则我们必定灭亡！」我们认为惟有人开始感到自己什么都不能做的时候，人才能真正地贴近恩典。当人说：「我可以祷告，我可以相信，我可以做这个，我可以做那个」时，这自足与自傲的印记，正烙印在他的眉宇之间。但当他双膝跪下，哭喊说：

噢，为此我全然无力可施，

我的力量惟在祢的脚前。

至此，我们认为神已经祝福他了，恩典之工已在他的灵魂里动工了。哦！罪人啊，不要以为你的膀臂可以不受帮助，就能够赢得胜利。向神呼求吧！恳求他将你的灵魂握在他的手中，因为，除非神救你，否则你绝对不可能得拯救。因他的应许：「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

（约六37下）我们来称颂他。哦！向他呼求吧！「主啊！以祢的恩典吸引我，好让我快跑跟随祢；在我里面成就一切的工，领我到祢自己面前来，拯救我！」不是靠你自己，也不是靠你的祷告、或是你的信心，而是单单仰望基督与他的十架，跟那「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

拯救到底」(来七25上)的神。

这个教义能为那些心灵忧虑不安的人带来安慰。若一切都是出于神，我的灵魂哪！别让暴风雨搅扰惊吓你。

「一切都是出于神」，若有任何一件事是出于我自己，那我必要丧失。若你要建一座宏伟大桥，你会容许我砌其中任何一块石头，其余的才依你的意思来建造吗？这座大桥终必会轰然倒塌的；若让我负责拱心石，那我势必会使它无法站立。所以，若救赎之工中有任何一项需留待我自己来完成，那它必会全然失败。但，若万事是凭他永恒的旨意与命令来确保和安排，那么，救赎之工就必站立稳妥、确保无疑。哦！基督徒是何等地欢喜快乐啊！因为他们的灵魂是安稳的，他们已将自己交在基督的手中，现已稳妥于基督的旁边；他们因已向他们的君王与主人降服而得以存留，现在他们知道不论遇到任何事，基督永是他们的盾牌与庇护。因耶稣时时的看顾，再也没有什么能伤害他们，耶稣也会保守他们直到世界的末了。我不晓得我们的阿民念弟兄们要从何处得到他们的安慰。但我知道，若我信他们的教义，我必会焦躁不安；但，若相信我所信的，一旦神开始拯救人，他必拯救他到底，而整座建筑中没有任何一块石头会掉落、丢弃，我的灵魂就能高歌：

尽管天荒地老，柱石弯曲坍塌，

这恩约永远坚立稳妥；

不论刚强人与软弱人

现在同归在耶稣里。

对于这个教义我还有一点要说，就是它鼓励罪人。罪人啊！罪人！到耶稣这里吧！因「一切都是出于神」。你是赤身露体的，你要穿的义袍是出于神；你虽肮脏污秽，神使你得洁净。来吧！来得洁净吧！你不配得，但使你配得的乃是神。来吧！照你本来的样子近前来，他会使你得洁净。你有罪，但你得赦免是出于神。来就近他吧！他将白白地赦免你。然而，你说自己是铁石心肠，但一颗新心也是由神而来的。到他这里来！他将你的石心换成肉心；你说：「我不能按我所愿意的来祷告！」真实的祷告也是出于神，他会将恳求的灵厚厚地浇灌在你身上。然而，你会说：「我到神这里来完全是出于神！」哦！为此，他配得颂赞！因此，若现在你觉得好像有声音在对你说：「让我到基督那里，并且相信他吧！」这是出于神。哦！欢喜快乐地就近他吧！因为他对你一无所求，凡事都是出于神。你的心是否已枯竭贫瘠？丰收是出于神；你的心是否顽梗不化？顺服是出于神；你不能悔改吗？基督已被高举升天，好赐你悔改的心，悔改也是出于神；你说：「我没办法信！」但信心也是出于神，是他无可言喻的恩赐；你是否又说：「我怕我无法坚持到底！」坚忍也是出于神。所有要求你必须去做的，就仅仅只是作为一个领受者。带

著你的空水罐来吧！带到涌流活泉前；帶著你的空口袋来吧！来领受神珍贵的礼物；帶著你饥饿的口来得饱足吧！帶著你干渴的嘴唇来畅饮吧！你不需做什么，也不要求你成为什么，哦！人哪！不要再靠自己了！仰赖神吧！现在开始，不再靠自己去做、去感受、去成为所是，而是来相信那已替我们做、替我们感觉、为我们成为所是的那一位，你就因此得救。

从此以后，你借由新的能力开始的所是、所感、所为，都将带出新的生命。要向著基督而活，你就得先向著自己死。一切出于人的盼望都要先死去，才能在你里面领受出于神的盼望。来吧！受伤的、遭损的、压伤的和破碎的人，来吧！让基督成为你的一切所有。若你不能靠自己伸出你的手，事实上，你的确不能——现在，我奉我主的名，奉拿撒勒人耶稣的名，借他圣灵的大能说，相信吧！

神仆人的职责不仅只是劝勉人，而且要以神圣的权柄来发命令。手已枯干的人啊！奉耶稣基督的名，伸出你的手来。那些从未相信、尚未悔改的人哪！「神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徒十七30下）。你领受这个命令吗？这命令帶著能力，你愿意顺从它吗？愿意的心是神的恩赐，这愿意帶著能力。相信基督，信靠基督，让他成为你的一切，你就得蒙拯救，罪得洗净，得以进入天堂，可以欢喜快乐！天使啊！拍打你们的翅膀吧！撒拉弗啊！重调你的琴弦吧！你这蒙救赎的人啊！高声颂扬吧！让你

嘹亮的旋律响彻云霄，直通向天堂。哦！基路伯与撒拉弗
啊！高声颂扬神的名吧！因为一切都是出于他，本于他，
也借著他；荣耀都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

豪廷格 (Hottinger) 拆除偶像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1：1，第462页

反对基督教的酵已扩散到各地，因此必须将这种酵从各个教会和各个国家中清除出去。应当把每一个篡夺锡安王的权利与特权的人从座位上推下去，应当推翻每一个敌对上帝的王国，应当用神话语的绝对无误准则，来规范地上的世俗法规与教会法规；那些担任公职的人，无论是哪一种职务，都应当承认弥赛亚王的权柄；全地最伟大的君王都应把自己的王冠放在他的脚前，一切仇敌都会被放在他的脚下；那些抗拒他融化人心的恩典的人，都会被他那大能的铁杖打得粉碎。透过灵魂的归正或审判性的毁灭，他

将会完全地征服地球。最后，在这个适合居住的地球上，每一寸土地都会有属基督的真教会立足当中，而人类大家庭中的每一个族群，都会同受基督教律法与制度的感化与祝福。*

* 西敏顿 (William Symington)，《弥赛亚王或耶稣基督的中保统治权》(暂译) (*Messiah the Prince or, The Mediatorial Dominion of Jesus Christ*) (Edmonton, Alberta: Still Waters Revival Books, [1884] 1990)，页185-186。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三章

十字架上的凯歌

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许多人因祂惊奇，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这样，祂必洗净许多国民，君王要向祂闭口。因所未曾传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
(赛五十二13-15)

今日的犹太作家拒绝看见在这段经文里的弥赛亚，但他们的祖先却不像他们这样视而不见。亚兰文圣经（Targum）¹和古代的拉比都认为这段经文是在谈弥赛亚。任何试图将他排除在外的解释都是徒劳的。历代基督教的注释家都在这段经文中看见主耶稣基督。他们还能有其他的解释吗？除他以外，先知在此还能指其他人吗？若人没有办法在这三节经文当中，清楚地看见拿撒勒人、神的儿子，他们自己就宛如昏暗漆黑的午夜。而我们则会毫不犹豫地经文的每个字，都应用在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身上。

亲爱的弟兄们，当我们的主耶稣升到高天时，他赐给我们这个大使命：「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可十六15）。服从这个命令是我们的职责，不论人会听从或拒绝这福音。这个命令不在乎我们会成功与否，而是绝对没有任何条件的。倘若直到如今（1875年），没有任何一个人是因著基督徒的服事而悔改，假若全体神的教会尽是徒然劳力，圣徒延续只能依靠奇迹，而这些都不能丝毫影响我们所应尽的职责。传福音就是我们责无旁贷的责任，不仅要去传扬，甚至要传给那些可能会起来逼迫我们的人。我们就是去撒种，无论是否有所收成。救赎成就与否，是属乎神的，事奉则是属于我们的职责。因此，

¹ 编注：Targum为旧约圣经的亚兰文译本。在被掳于巴比伦时期，犹太人渐渐淡忘其本地方言，所以先有口头上的翻译或解释出现，以应实际需要，最后才成书。这似乎就是尼希米记八章7-8节所记载的（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655）。

我深信健康的真信心会促使我们辛勤地作工，小心谨慎地撒种，甚至连路旁和坚硬的石地都不会错过。但我们所有的人都有属肉体的一面，表面可见的信心并非是纯全的，因此，若当下没有看到一些的果效，我们难免会感到灰心丧志，甚至几乎无力持续下去。倘若我们担心我们所做的不过是枉然，而这也正是我们现在讲这篇道时，神教会的真实光景。然而，这篇讲章著实会鼓舞、激励我们。

我们的圣经版本将以赛亚书五十二与五十三章分开为两章，但原来是在同一章的。因此，倘若我们将两章上下连贯起来读时，就会明了这些慰借的话语对那心灵忧伤的工人有何等深远的意义。我们甚至听闻先知说到：「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赛五十三1）甚至连最勇敢的先知都哀叹，人因著对十架的反感，以致无法看见弥赛亚的美丽。先知每次注目他那代赎的忧伤时，他们看到弥赛亚全然的荣耀。但他却不被众世人所理解，反倒只视他为一个被神所击打苦待的人，也没有佳形美容使他们羡慕。今天这段令人欣慰的经文，就是要鼓励支持那些处在如此灰心丧志景况中的人。由此，我们充分地认识到主的大仆人憔悴的面容和枯槁的形象，但主已经宣告这些羞辱和蔑视终究是暂时的，而最终的结果却是确立不变的。这伟大的救赎大工必定确立，他的目标必定达成，他的宝座必定坚立，主的旨意必定成就。今早我们要振奋欢欣！因为我们的主和基督国度必定得胜，

这是多么令人欣喜的指望啊！

在解释这段经文时，我们首先要注意的是，它引导我们看到主耶稣基督，详述他行事的特性：「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其次，它谈到那横在他路上的绊脚石，他事工进展的巨大阻碍：「许多人因祂惊奇，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第三，我们从经文也看到，这阻碍必会被挪去：「这样，祂必洗净许多国民，君王要向祂闭口」。第四，教导福音，就是成就这事的方式：「因所未曾传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

一、主行事必有智慧

在经文中，他被称为：「我的仆人」，这是个既荣耀又谦卑的称谓。主耶稣基督以他无限的大爱，为我们的缘故成为父神的仆人，如同摩西般被设立，来管理、分派神家中的事务。耶稣，他虽是神的儿子、我们的主，却被指派作为人类制度下神的大仆人。他管理神家的事务，而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圣经经文里说到：「祂行事满有智慧」。他取了仆人的样式，行做万事满有智慧，而他确实也不可能会有其他的样式，因为：「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祂里面藏着。」（西二3）这智慧彰显在他成为肉身的年日，从他孩提在圣殿与拉比坐席当中，到他在本丢彼拉多面前对自己的宣认。我们的主满是热情，没有任

何事能熄灭他内里燃烧的烈火，他以遵行父神的旨意为粮食；但他的热心从未使他变得鲁莽或失去理性，他的智慧与审慎如同计算机般的冷静精确。

然而，我们的救主满有爱心、坦诚率直，他从未冷漠地拒人于千里之外，或是戴上神秘的面纱。「圣婴耶稣」活在众人之中，如孩童般率直透明，但却行事满有智慧，「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祂知道万人」²。太多渴望做领袖的人，研究策略、权术和外交手腕，他们认为需要用外交辞令来掩饰他们的想法，这样的人小心翼翼所说的言语，直至他们里面真实的灵魂消逝枯萎。但，这罪人的朋友，他自己在这些事上却从不遮掩，同时，他自幼的学习却比外交辞令来得更有智慧、更加谨慎。我们从他怎样驳倒敌人看出他的智慧。他们意图用他的演说来缠扰他，但他却挣断、拆毁他们的网罗，如同我们挥手扫除路上的蜘蛛网一般；我们也从他如何对待朋友上看到他的智慧。他有很多事要告诉他的朋友，但他知道他们还不能承受，所以，他没有给予超过他们智力所能承载的，惟恐他们的灵魂因还未能了解真理反而受到伤害，眼睛因暴露在强光前而导致失明。他并没有一开始就差他们去执行一些艰困的任务，反而等待他们变得更为成熟和强壮，并拥有英勇胆量之时。我们可以在四福音书的亮光中看到他的事工，他因他的智慧而著称，并且赢得「从来没有像祂这样说话

² 编注：参约二24。

的」(约七46)尊重。

在地上顺服至死的他，虽已进入荣耀里，但他仍然掌管神的家，治理各样的事务，他行事仍然满有智慧。我们的恐惧使我们以为基督国度的事务有可能会出错，但恰恰相反的是，我们可以得享安息并确信一切安好，因为主已将万事都放在耶稣的脚下，并且立他为他教会及万事之首，主仍旧喜悦成就耶稣手中的工。我们会犯错，但他不会。不但如此，耶稣行出他无误的智慧和完美的能力，撤销了我们所犯的每个错误。环绕教会的狂风暴雨，只为了彰显我们伟大舵手的智慧与能力。由表面上看来，他的最终计画仍未显明，但他必会成就，永不失败。

弟兄们，自有教会历史以来，主耶稣基督对他子民的作为都是令人瞩目的，深邃的智慧常蕴藏其中，只有那专心寻求的人才能寻见，而且如同隔海对岸上的金子般，仍不时地在其上闪耀发光。请留意！主已如何使他的教会逐步地学习到真理，炼净她第一个与尔后接续的错误。主容忍担待并且救赎教会一次又一次愚蠢的错误。主常任他的教会去行她那不智之举并且目睹其后果，借此将错误有效地除灭殆尽，永不再死灰复燃。如今充斥著政教合一的愚昧不智之举，已在世人的眼前证实此一事实，愚昧会发展到极至，但它终必败亡，并且永远无法再度死灰复燃。

有时我们会疑惑，为何他容让这个或那个错误发生，也会质疑为何教会如此污秽和软弱无力，不明白为何我们

的主不审判罪恶，并且立即施行惩罚。为何他不严厉扬声禁止，并差派他的圣灵来马上摧毁邪恶。我深信他能，但他却智慧地克制他的能力。智慧的医生容忍病情发展到能掌控的阶段，为要将它从身体中连根拔除。同样地，我们美善的主也会容让一些疾病在他的教会中化脓溃烂，以便将其完全斩草除根。我们希望看到各个事工之后都有伟大的成功，深愿看到宣教机构欣欣向荣，以至在一天之内，便能诞生一个国度。然而，主却在此时，行事有智慧地制止如此伟大的成功，直到我们明白，成功不是出于我们的计划、策略，不是依靠我们的资源和力量。他要除掉我们的骄傲，使我们在他赐给我们成功的时候，仍能安妥，并且也会将荣耀归给他。教会常像古时的以色列那样忍受挫败，直至发现并除掉带给全营灾难的亚干。教会不断经历挫败、降卑，直到她完全绝望，脸伏于地求告，献上她的心全给那大能者。然而，她必重新得力，必有得胜的旌旗。如同河水因流动而得以滤净，教会也在满有智慧的主的调教下得洁净。

研究教会历史的每一页，你会发现耶稣基督如何有智慧地兴起足以胜任每个时代任务的人。我想不出还有谁能比路德更合适于他所处的时代。但这整全的服事，若仅只是路德一人，却没有加尔文，仍显美中不足、未尽全功，因为加尔文冷静的思维，恰好能和路德炽热的灵魂相得益彰。除了威克理夫诞生的年代之外，你再也找不到任何更

适合他的年代了。他如同明亮的晨星，照亮了当时的宗教改革。神安置最佳的人选，也使人在此时一展所长。使人此时此刻发声，而此时也最适合他来扬声。

直到如今，我们的主行做万事都有智慧。然而，现今的我们也许已经有些疲累了。从主受难到如今已有两千多年了，而且，大家长久以来都认为，从世界创立至今已有六千多年之久。论到世界的末了，我们总是私下揣度这个大安息日（the great Sabbath）必定近在咫尺了。我并不喜欢这样的年代论（chronological theory），因为我们无法肯定不久前我们是否便已跨越第七个千禧年。我十分怀疑我们是否误解旧约的年代，因为古希伯来的计数方式是最复杂的。尽管如此，仍有许多人相信主再来的日子近了，这是有可能发生的事。教会一些人不仅仅期待主的再来，并且是近乎狂热地引颈期盼。确实，诚如他们所说的，主已耽延太久了，他的战车为何迟迟未到呢？哦，弟兄们啊！主知道什么是最好的。若主喜悦，今天他就会成就结束这个时代的旨意。果真如此，这毫无疑问地是出于他的智慧；但倘若他要在许多年日后再来，这也是他智慧地耽延。且让我们将这事抛诸脑后，因主会再来已经是清楚启示的事实，为要使我们更加殷勤地工作。但他再来的细节，却是个奥秘，这些仅仅只是满足我们的好奇心而已。

若我知道我们的主今晚来，我仍会照常传讲我原该要传讲的。若我知道他会在这个讲道的当中来到，我仍

应当继续地讲道，直到他来。基督徒不当只是站立、张嘴、翘首引领，揣想会有什么事发生。反倒是不论他何时再来，我们都应当束腰点灯，预备他的出现，并在主指派给你的事上尽心竭力，而无需担忧主何时会出其不意地来到。有一次我去拜访一个朋友，她正在粉刷房前的阶梯，她一见到我，不好意思地跳了起来说：「哦！亲爱的先生，真不好意思让你看见我正在粉刷，我要是事先知道你会来访，那就好了。」我答到：「亲爱的姊妹！我多么希望主再来时，正好看到我在尽我当尽的职责呢！」若粉刷是我的职责，那我多么希望当主来时，看见我正在粉刷台阶。持守坚忍主所指派的职责，远甚于发预言似的猜测，特别是这样的猜测会使我们自欺且无所事事。我们因确信安全无虞的未来而得享安息。因为耶稣行事必有智慧，并且会在最准确的时候来到。所以，我们当将万事交在他手里。若这是黑暗的时期，那这就应该是黑暗的时期；若是光明的时期，那就应是光明的时期，我无法改变。但至少无论光明或黑暗，我的职责就是去做神已经托付给我的事。从一切实际的经验来看，这无限的智慧掌管万事，对我们已经足够了；「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

这段经文也译为：「我的仆人必行事亨通」。让我们把亨通这个意思加上去。我们的主行事智慧就必带来亨通。主所喜悦的，必在耶稣手中亨通。福音必在神差他去做的事上兴旺，神的命定必定成就，他的永恒旨意也必会

实现。我们可能有这个或那个愿望，而这些愿望可能会、也可能不会达成。但主以他无限的智慧所指派要成就的事，一定会完成，不会有任何一小点的错失。耶稣基督的宝血施行在所预见的人身上，绝不会失效，永恒救赎计划的终局必会实现。我们救恩统帅的每场战役必是凯歌。主旨意的每一点和细节都必会成就。当天上地下见此救恩大工完成，赞美之声必充满天地。

这节经文的下半段告诉我们：主「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因他无与伦比的智慧，他多么配得被高举且成为至高！再高也不足以尊崇他！但你会说，现在基督的名并未被尊荣啊！但不用多时，他必被高举。过去他曾是万国的笑柄，然而比起从前，如今他的名是更被尊荣了。主智慧的计划必在他的国度成长中成就，必使他的名、他的人、他的教导得以被传扬。你或许认为某些教义阻碍了福音的成就，然而你并不明白你所说的。至终我们将会看到，他的每个教导、作法、他的每个作为、以及他所有的护理，都出于他智慧地掌管，全体都以最好和最迅速的方式来高举颂扬他的圣名。耶稣这明亮的晨星无时不升在高处；加略山的曙光射入照明千禧年。他曾被人厌弃拒绝，但如今却有成千上万的人崇敬爱慕他。因全能父神应许，万膝要向他跪拜，万口都要称他是主。神的灵在其中运行，要来荣耀耶稣，神的天命也全力指向这同样的结局。耶稣在天上被高举尊崇，在他的教会也被升为至高。甚至

在世上，他名字本身就有权能，在将来的世代也必成为至高。而这正是弥赛亚行事的特性。

二、十字架是绊人的脚石

他的十字架，始终就是犹太人和希腊人的绊脚石。如同先知在异象中看到耶稣而呼喊道：「许多人因祂惊奇，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耶稣在世时，他个人的身分地位、条件和外貌都相当不利于他国度的扩展。他是木匠的儿子，穿著粗鄙，他与税吏、罪人往来。这样的人会是大卫的子孙吗？我们所期盼的是一位伟大的君王，另一位所罗门王，真会是他吗？所以，犹太人拒绝这位温顺卑微的大卫家君王，直到如今，他们仍不接受他对自己的宣称。

今天，耶稣已从坟墓里复活，并进到他的荣耀中，但人对十字架的厌恶仍未停息。因他的枯槁无佳形美容，仍存留在他的福音中，以致人鄙视福音。对很多人而言，十字架的传扬是愚拙的。耶稣被钉十字架是福音的中心，而神的儿子耶稣以极其羞辱的方式受死，为我们的缘故，他被列在罪犯之中，担当多人的罪。许多人会告诉你说，若基督教不讲赎罪，他们就会来相信；也就是说，若耶稣从十字架上下来，他们就会来相信他。这些现代的嘲讽者与古时讥诮的人并无轩轻。但，赎罪的宝血正是福音的保证。若除去基督代赎的工作，也就没有福音，就如同没有灵魂的行尸

走肉了。因此，这样看来，若耶稣无佳形美容阻碍了救主国度的扩展，而他无佳形美容的福音在属肉体的人眼中，也同样令人感到厌恶。

对不敬虔的人而言，福音的落实同样是个绊脚石。因为当他们询问当做什么才能得救时，得到的答案却是：必须像个孩子般地来接受福音，为罪悔改并相信主耶稣基督。这对那过度自信的人是个多么令人感到丢脸的命令啊！他们在得救后问到当做什么时，得到的答覆却是违反他们恃强凌弱天性的诫命：不可自我赞扬、骄傲，反倒「要彼此亲热」（罗十二10上）、「总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西三13）、「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弗四32下）。对喜爱胜利、吹奏凯歌和月桂花冠的世界而言，这种教导实在是形容枯槁，毫无佳形美容。

此外，主耶稣基督行事的智慧让人感到羞愧，不仅在于他所带给我们的福音救赎教义和实践，更因著他所差来在我们当中传福音的人，是既不伟大也不尊贵，更不是世上的智慧人，这让人反感。骄傲的人说：「我们可以听从那些睿智的人，但是，我们没有办法忍受这些愚蠢的家伙。请给我们哲学家和雄辩家，用他们的雄辩来征服我们，用他们华丽的言语来炫惑我们的理智。」但主却差遣那说话卑微简单、甚至鄙俗的人。他所说的是如此地天真愚蠢：「相信就必得救；耶稣替你受苦，来信靠他！」他们所说的不就是这一些罢了，这岂不是蠢人的福音吗？称

这些为愚蠢的讲道，岂不是很恰当吗？人们不喜欢这些，是因为冒犯了他们的尊严。他们愿意听那身著紫袍的凯撒君王的话，却无法忍受身穿渔夫外衣的彼得讲道。愿意听从那身著华服的教皇，或头戴红帽的红衣主教的话，愿意听受过良好训练的辩证家和辩论会上雄辩家的言词，但对那些没有华丽词藻、世人认为行事愚昧的人，却满怀憎恶。福音怎能靠著这样的方式来传扬呢？确实是如此的，若非有主的同在，人的软弱如何能传扬他恩典的大能呢？

若说还有甚么更糟的，那就是：认信跟随救主的，通常都是些贫穷卑贱的人。「有哪个统治者相信耶稣？」的问题仍旧存在。你这好咬文嚼字的人，是怎样嘲讽、谈论基督徒啊！你这有「先进思想」的先生和离经叛道的不信者，不也曾满脸嘲讽地谈论那些笃信陈腔滥调福音教义的老妇和小蠢蛋吗？他们不知道别的，却深谙如何鄙夷我们，而这只是那些古时法利赛人嘲讽的翻版，他们指著那些呼喊著：「和散那，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可十一9）的少年人和群众说：「这些人所说的，你听见了吗？」（太二十一16）轻蔑总是如影随形地尾随著耶稣的脚踪，并且还会一路尾随，直到他得荣耀的日子。若世上权贵鄙视耶稣，他们的血就归在他们自己的头上了。「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太十一5），这是他的荣耀，而不是羞耻。经上说，他是众人的基督：「我高举那从民中所拣选的」（诗八十九19）。他喜悦被称为百姓的领袖和元

帅，因「众人都喜欢听祂而快乐」（可十二37）。但十架是竖立在前方最主要的困难，这是基督教的灵魂精髓，也是它的绊脚石。

若当中有任何人因为基督的十架而感到被冒犯，我恳求你抛弃你的偏见。难道因他以忧患枯槁的容貌来到，就应让任何人来怀疑这位救主，或不愿向他敞开心扉吗？若他的来到是要给我们痛苦的教导，开给我们的是与日俱增的苦难处方，我们或许有借口来逃避他的教导。但，若他来是要亲身担当我们不能承担的忧患；若他因担负我们的忧伤和痛苦，以致面容枯槁、满是痛苦，这应是最能吸引我们的全然美丽了。我认为战士脸上留著为保卫家国而有的伤疤，非但不是残缺，反倒是美丽的记号。若我的弟兄舍身救我，而失去臂膀或留下骇人的伤疤，他在我的眼中应是全然的美丽，当然，更不会因此而躲避远离他了。耶稣的伤痕更应如同宝贵的珠宝般绚烂夺目，吸引我们的眼目。如同舌粲莲花的口，赢得我们的芳心。愿所有的人都被主吸引！不要躲避他！仰望他，得生命和爱。荆棘冠冕的荣耀，比任何一顶黄金冠冕都更为真实；钉痕的双手更应得到我们的欢然亲吻；你更应欢然喜悦地俯伏敬拜那位昔日的忧患之子。耶稣，枯槁毁损的这位啊！愿祢的十架是我们信心的荣耀，而不是我们的绊脚石。

那些朴实无华的福音，那些神所祝福的单纯人，不但不应该会冒犯任何人，反倒更应使我们对人的悔改归信充

满盼望，因神是如此广泛地祝福那些平凡的器皿。难道贫穷人和文盲的得救归信，会让我们感到愤愤不平吗？这只是显露人性的贫乏；若我们怨恨那些今世贫乏却获得无价恩惠的人，这样看来，骄傲已经榨干了我们人性里面的良善。

三、必定成就的基督国度

正如他的面容枯槁憔悴，「祂必洗净许多国民」也必是确定不疑的。首先，这是指福音教义必如沛雨甘霖倾盆浇灌遍地。耶稣的教导如甘露时雨挥洒，不仅洗净犹太人，也洗净万方万族。哦，以马内利！人所鄙视的。哦，拿撒勒人！全地都要听见祂，感受到祂如甘霖浇灌干枯的草场一般，从天沛然降下。远方幽暗的部落和居住在日落之地的住民，都要听见祂的教导，并如同基甸的羊毛吸吮朝露般地饮用它。祂必用祂恩典的话语洗净许多国民。

我们必须按著摩西律法中的仪式来诠释这个「洗净」。如我们所知的，弹血是摩西律法中赎罪的祭，而耶稣基督以水洗净罪的权势，使我们得洁净。

愿因主流水和血，洗我一生诸罪孽³

³ 编注：〈万古磐石〉（*Rock of Ages, cleft for me*）这首脍炙人口的圣诗，是托普雷狄（Augustus Montague Toplady, 1740-1778年）于1776年所写的。托普雷狄是英国人。一岁不到时，身为军官的父亲战死沙场。十六岁时，有一天散步乡间麦场，听到一位平信徒的讲道，深受感动而决志奉献，廿二岁毕业于爱尔兰三一大学后，在圣公会牧会十四年，转牧伦敦长老会。辛勤的事奉致使他年仅三十八岁就逝世安息。他主张「神只拯救选民」，与卫斯理「人人可以白白获得救恩」的主张相对立。

不仅洗净许多国民，也洗净多国。终有一天，万国都要领受他双手所洒落的恩福之雨，认识其「对罪有著双重功效」，它同时洗净罪人的罪债和罪的权势。

杰多博士（Dr. Kitto）⁴ 用一个东方习俗来解释这段经文，说道：「当国王邀请他的臣民来参加盛宴时，会派人在宫殿大门，向进场的来宾洒香水。」虽然我不认为这是本段经文的意思，但至少它提供给我们一幅景象。耶稣邀请万国的人来参加福音盛宴，当他们进前来时，耶稣喷洒他爱和恩典的香水，以致他们在主的面前满有芬芳的香气。哦！耶稣，加略山上没有香水给你，为你预备的是醋和苦胆；但现在你已回到天家，你为无数的人预备香水，东西南北四方的国民都要因著这落在他们身上的芳香和福音雨露而得更新。

这段经文接著宣告，耶稣基督他恩典与权能的工作将会扩展到列国列邦，不但掌管平民百姓，也在他们的君王领袖中掌权，「君王要向祂闭口」。他们不会说任何反对他的话，他们必肃然起敬，折服于他权能的威严之下，在他的宝座前俯伏敬拜。请君王们留意！尽管我决不会去奉承权贵，或者认为他们的灵魂比较宝贵，但我总是乐于听到权贵们悔改归信的消息。我乐于听见君王贵胄的得赎，因这代表著福音的广传，影响了每个阶层。而那些总是高

⁴ 编注：杰多博士（Dr. Kitto，1804 - 1854年），英文圣经学者。自幼贫穷，十二岁失聪，但靠著自学，共写了23本书，保卫圣经的福音，反对自由主义的攻击。司布真认为，他所著的《每日圣经插图》比所有的小说更有趣，像严谨的神学一样启发人心。

高在上的人，也亲自降服于福音的权能之下。

「君王要向祂闭口」的这个应许尚未完全实现。有些人认为圣经的预言几乎已经成就了，而我们正过渡到一个新的时代。唔，我不敢太过于教条，我相当质疑时下大多数对于将来的谈论。许多的预言还未实现，君王尚未向他闭口；甚至大部分仍然还在大放厥词地反对他、辱骂褻渎他，并且逼迫他的圣徒。但必有光明的日子，临到这可怜的世界，到那时，连君王也必谦卑臣服于主。我越研究《圣经》，就越加肯定，有两件事情我无法调和一致：第一、基督会在人意想不到的时候，突然再来，而且可能现在就会再来。第二、福音要传到万邦万国，以至「地的四极都要想念耶和华，并且归顺祂」⁵。我不知道我对这两件事的哪一件更为确信，我也不知道如何去调和这二者，但是它们都记在《圣经》里。因此，到了时候，它们自己自会在历史中互相调和。终必有一天，连最伟大的君王也会视做为基督教会的成员，为他们至高无上的荣誉。「诸王都要叩拜祂，万国都要事奉祂」（诗七十二11）、「在地的山顶上，有一把五谷必然茂盛，所结的谷实要响动，如黎巴嫩的树林」⁶，「他们各人不再教导自己的邻舍和自己的弟兄说『你该认识耶和华』，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⁷。

⁵ 编注：参诗二十二27上。

⁶ 编注：参诗七十二16上。

⁷ 编注：参耶三十一-34。

我们引颈盼望这一天的到来，而它终将来到。哦！
带著荆棘冠冕的加略山君王，列邦的君王终必成为祢的朝
臣。

四、国度成就的方式

然而，这一切将会如何实现呢？会有一个新的方法
吗？会有一些新的成就方式使这世界归信、使君王闭口
吗？我不这么认为。有一天，圣徒要手持宝剑吗？这一切
要靠船坚炮利的文明来达成吗？我们已经略略尝试过这些
世俗肉体的兵器，有些人夸赞它的成功，但他们却会因此
悔恨终生。和平之君命令我们收剑入鞘，他的兵器如同他
的国度一般，不是属肉体的。哦！不是的，自创世以来他
所使用的方式，也必持续直到世界的末了。我深信一开始
这场战役就已经开打了。神喜悦借著愚拙人的传讲来拯救
那些相信的人。那些认定主会终结目前的交战模式，仿佛
承认邪恶无法被软弱的器皿所击败的这种看法，我认为
是对主极大的不敬。正如他已拣选了软弱的器皿来彰显他
的大能，他仍要如此行，直到赢得胜仗。对我而言，这是
极清楚易见的。更换武器等于是承认自己最初所用的武器
无法击败仇敌。但，我们的主绝不会给仇敌有夸胜的机会。
一粒芥菜种现在虽极为微小，但将来终必长成枝叶繁茂
的大树；一点的酵母，必使全团的面发酵。最后庄稼的收
成，终归于人的播种，而不是借由一些神迹奇事。最后，

人必在这同一个内容、相同的福音拖网下，来做筛选区分。直至末了都是如此，我们并无其他的凭借。

根据「信道是从听道来的」（罗十17上）的这节经文，君王与列国需要先听道。所以，弟兄们！若他们要听道，我们就必须要传道和教导，所以持续不断地传扬福音，就是我们清楚且责无旁贷的职责了。耶稣基督要他的仆人传讲并教导福音，你正在这样做吗？现在就开始这样行吧！去做一个基督仆人所当做的，并祷告祈求神的帮助。你是不是说你无法传福音呢？哦！你可以的。你只是把你的恩赐藏起来，要把它拿出来，你这不忠心的仆人！免得你的主来就要审判你！你说你没有办法教导很多人，但谁说你能呢？就从教导一个人开始吧！哦！但你说你不会讲道，谁要你讲道呢？你可以教导啊！无论如何，总要设法去教导别人，让人知道十架的故事。但你说你没有办法教导君王，谁又要你去教导君王呢？去教导仆人和孩童吧！只要去传扬福音！这世界要被基督所赢得。但若这世界要被赢得，就必须听到救主因爱他、为他而死的好消息。若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基督差派你，因为他说「听见的人也该说」（启二十二17）这大能的使命一旦发出，你立即要说：

**我今向身旁罪人诉，
寻见何等亲爱救主；**

指向祂的救赎宝血，

看哪！这道通往神处。⁸

看来这些人不仅是听见了道，而且也看见了，「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这样的看见不仅只是肉眼看见了，并且他们的心思也明白了。信心乃是来自于人的灵里明白福音的意义。我们没办法相信那些我们所不明白的。所以，我们必须持续不断地向人传福音，直到他们明白了福音的意义。许多人需要听过千遍以上才能明白福音，因此你就必须继续不断地对他说明，直到讲一千遍。必须是一问一答的往返：「你说的是什么意思呢？」「我的意思是……」如此一个观念又一个观念地解释，甚至到即将失去耐性，再加上如母亲疼爱孩子般的代祷、如教师谆谆教诲般的焦虑、神的护理、疾病的击打、良知的触动、用尽心思地服事、和持续不断地恳求；尽管已经付上这所有的努力，仍须等待最后一击，人才能领受明白神的道。去吧！亲爱的弟兄们，去向人们传讲耶稣基督，直到人们得以看见他为止。他们的眼目会于顷刻间明亮而得以看见。我已听过无数个悔改初信的人见证说：「先生，我从前就已经听过这些了，早已听过无数次了，然而，我

⁸ 编注：*Jesus, My All, To Heaven Is Gone* 这首圣诗是辛耐克（John Cennick, 1718-1755）所写的圣诗中最好的一首。辛耐克是英国人，出生在贵格会家庭，从小受严格的宗教教育。十三岁赴伦敦求学，受不良同伴影响，生活日趋放荡。十七岁时的复活节受圣灵感动，但迟至廿一岁才决志归主。后在约翰卫斯理感召下，参加卫理运动，他是第一批被派往矿区、向矿工传道并教导矿区儿童的平信徒传教士。他一生中写作了五百首圣诗。

始终不能明白，但现在我终于明白了。」当人终于明白耶稣枯槁的面容和受苦的形体，是他神圣大爱的记号，终于明白因他的忧患，我罪得以洁净，哦！人必会谦卑静默站立于基督面前。愿神使你们所有的人，都得以看见他。

由这段经文看来，一旦人看见后，就要明白。「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人是这样得救的：人听见福音，了解福音的涵义之后，他们就要明白过来。亲爱的朋友，让我们祷告，神会使那尚未归信的人明白。若我们能让人开始去思考，我们对他们就有极大的盼望。若你们当中有任何人尚未顺服耶稣基督，我请你去听、去读关于他的事，就是今天下午仔细去读一卷福音书，去读马太福音、马可福音、或是路加福音、约翰福音，去读他的受难记，恳求神让你看见这一切所代表的意义；一旦你真的看见了，请你在心里仔细思量，思量这是多么奇妙，神竟为了替你受苦而成为人；思想自己拒绝去爱如此救主，是否合理或正当。你有千万个理由要你奔向他怀抱说：「道成肉身的神啊！我怎能抗拒祢？永不衰残的爱，为我的过犯被钉死十架上，我将已降伏于祢！我愿永世成为祢仆役。」

明显地，当这些人听见了，静静思量了，接受主成为他们的救主，他们就不会再向他强嘴说任何反对的话；必会完全静默降伏，全心拥戴效忠这万王之王。弟兄姊妹！为基督的缘故，深愿这一切现在就已成就在千万人的身上。现今正兴起一股极大的宗教热诚，我们渴望我们的教

会和世界的众教会都善用此一良机，乘风前进。在收成的时节，农民会尽力召聚所有的人，大家一起殷勤地、长期地收割麦作；我看见他们一直工作到深夜，在月光下收割作物。现今，也是我们收割庄稼的时节，必须去收我们的禾捆。主有很多的庄稼，须要收割入谷仓。我为你们祷告，以致你们可以为耶稣长时间辛勤工作，愿今早讲述的信息能在你的灵里动工。

无论如何，福音必定成功，决不会失败。耶稣必定掌权，直到他将所有的仇敌踩在脚下。若撒旦让你相信基督就要放弃这场争战，或就要另辟战线、不再需要你效力了，那么，你很快地就会变得无所事事，你会为自己的懒惰找各样的借口，以为这世界会借著神迹、或其他奇妙的事而悔改归信；你会说，主就快要来了，这场争战马上就要结束了，所以现在不再需要你为它争战了。请不要相信这样的谎言。我们的大元帅能继续在这战线上奋战到底。我们要奉拿撒勒人耶稣的名，靠著永恒圣灵的能力，在这战场继续奋战，直到这个世界降伏在神的面前。记得当年，全美上下渴望胜利快快来到之时，一位美军将领却说到，他不知胜利何时会来到，但他仍会坚持不懈地奋战下去。「坚持不懈地奋战」就是我们必须要去行的。没有哪个枪手会放下他的枪，没有哪位中尉会解散他的部队，也没有任何一位指挥官会提议撤退。亲爱的弟兄们啊！教皇制度必定崩溃，穆罕默德主义必定倒塌，所有的偶像、假

神必会被砸碎，扔给鼯鼠、蝙蝠。传福音的任务看似如此艰钜难行，但只要思想，是神挽起他的衣袖，全能者自己伸出他大能的膀臂在其中，那还有什么不能成事的呢？退去吧，撒旦！一旦神伸出他全能的膀臂亲临迎战，你必如丧家之犬夹尾逃窜，因你真知道主的大能。退去吧！你们这些异端与分裂教会的人，邪恶与迷惑教会的人全都会消逝无影无踪，因基督神的能力更胜于你们。

哦！坚信福音吧！不要灰心丧志，不要追随那些别出新裁的言论和荒谬无稽的预言解释。去传扬耶稣基督到列国列邦，去海外传扬这配受赞美救主的名，因他是世界唯一的盼望。十架是我们得胜的旌旗，愿神帮助我们自己来仰望福音，高举十架，使众人都能看见，直到我们的主来执掌他的王权，阿们！

在爱丁堡的哥利弗赖尔（Greyfriars）教堂广场中 宣誓并签署国家盟约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J. A. Wylie）著，2：3，第547页

道德律确实对所有的人都具有永远的约束力，不论称义的人和其他人都要遵守（参罗十三8-10；另参雅一25，二8-12；申五32）。这不只是因为该律法的内容，也是因为神的权威，他乃是颁布该律法的主（参雅二10、11）。基督在福音书里也从来不废除遵行律法的义务，反而更去坚固（参太五17-19；雅二8；罗三31）。*

* 《西敏信条》（*The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Glasgow, Scotland: Free Presbyterian Publications, [1647] 1983），十九章第5节，页82。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
第四章

神的律法亘古永存

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五18）

有人说，了解新旧约的人是神学家。这说法显然是正确的。我同时想说的是，那晓得律法与福音相对关系的人，就拥有开启教义的钥匙。每位基督徒都应该清楚明白两个要点：第一，律法与我的切身关系，和它如何定我的罪。第二，福音与我的切身关系，以及它如何使身为信徒的我得以称义。这个部分我们不应该抱持「看见人了，他们好像树木，并且行走」（可八24下）这般蒙昧无知心态，否则将会带给自己极大的忧伤，或落入那些导致心碎和生命招损的错误之中；也不可混淆律法与福音，以致所教导的既非律法也非福音，却是与它们两者完全对立的教义。愿神的圣灵作我们的导师，神的话是我们的教科书，不叫我们落入错谬之中。

关乎律法的教导，已经出现极为严重的错谬。不久之前，有人坚称律法已被完全废除、毫无效力了。他们公开教导基督徒不再需要这道德律来约束他们的生活。因此，若他们有冒犯别人的罪，他们可以算自己为无罪。愿神救我们脱离这种反律法主义（Antinomianism）¹的网罗。我们虽不是靠律法而得救，但我们喜悦看见律法在基督的手中，并渴望在凡事上顺服主。

我也遇见过另外一些人教导说，耶稣已经降低并且削弱了律法的要求。实际上他们是说，不完美的人永远没有

¹ 编注：反律法主义是一种错谬的教训，说基督徒个人无需遵守神的道德律，原因是基督已经为我们赎了罪，并且顺服了神的律法。

办法达到神完美律法的要求，所以，神就给了我们一个较为温和、易于遵行的法则。我们深信这些人如履薄冰一般地处在危险的错谬中，却毫不自知。唉！可悲的是，我们还遇到一些更离谱的作家，极尽所能地抨击律法。哦！我曾读过那些严词抨击神圣律法的言论，是如何不同于使徒所说的：「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七12），是何等不同于保罗心中敬虔的灵，他说：「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神的律」（罗七22）。我们都知道大卫是何等热爱神的律法，以致他用最长篇幅的诗篇来颂赞神的律法。每位真基督徒的心都会极敬畏主的律法。神的律法不但是完美的，而且是自我完全的。我们深信我们永远无法臻至完全，除非我们能完全地遵行律法。不能完全遵行律法的成圣，就不是真的全然成圣，因为亏缺任何的律法，都是罪。愿神的圣灵帮助我们，使我们在效法基督的同时，能竭力地推崇律法。

我由这段经文归结出两个要点。第一，神的律法是亘古永存的，因为「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这表示，即便是律法中最微不足道的一条都要遵守，直到所有的律法被成全为止。第二，律法必定要成全，因为「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那带来赦罪福音的宣称，他来不是要废掉律法，乃是要成全律法。

一、神的律法必永远长存

没有任何神的律法可以废除或加以修改，或为屈就我们堕落的光景而降低或调整。神每个公义的审判都要存到永远。我举出三个理由来说明这个教导。

（一）祂来为要成全律法

首先，我们的主耶稣宣称，他来不是为要废掉律法。他自己的话就是最有力的证明：「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五17）使徒保罗论到福音时就说：「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罗三31）福音是要坚固与护卫神的律法。

耶稣并不是要来改变律法，而是要来解释律法，而这正表明律法必定永存的事实，因为既要被废弃了，就不需要再解释了。这里有个跟仪式特别有关的一点，就是守安息日。我们的主不仅将其延伸扩大，并且指明犹太人不正确的观念。法利赛人甚至禁止人去做所当行的和施怜悯的事，如拔麦穗充饥、医治病人等。我们的主耶稣指出他们并不是按著神的心意，来禁止人去行这类的事。法利赛人曲解律法的意义，并且过度夸大、奉行外在的仪式，以致错失守安息日这条律法的精义。然而，敬虔的作为才是奉安息日为圣日所当行的。耶稣表明安息日的安息不是指不做事，他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约五

17)。论到那些献祭时殷勤做工的祭司，他说：「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太十二5）。祭司执行圣职，同时是在律法之下。为了纠正这个普遍的误解，耶稣特意在安息日行了一些令人赞叹的神迹。尽管这样的作为严重地激怒了法利赛人，视他为律法的破坏者。但，他仍刻意如此行，为要让他们了解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安息日是为荣神益人所设立的日子。哦！愿众人能知道如何持守这安息日的属灵精神，停止一切奴隶般的工作和一切为己而作的工。出于信心的安息才是真正的安息日，属神的服事在安息日中才是最神圣的。但愿安息日是完全事奉神、行善事的日子！总结我们主的教导，就是那必要的工、慈善怜悯的工、敬虔的工都是安息日可行的事。耶稣解释了这一点和其他方面的律法，但他并没有改变神的命令，而仅仅除去那添加在其上、朽坏的传统。耶稣借著对律法的解释而肯定律法。耶稣并没有要废除律法，否则他就不需再加以阐明了。

主除了阐明律法外，他更进一步地指出律法的属灵本质，而这正是犹太人没有去遵守的。犹太人认为谋杀和杀人才是犯罪，但救主却指出，无故的生气就已违背了律法。冷言冷语、咒诅和任何的敌意与怨恨都是神诫命所禁止的。犹太人知道他们不会犯奸淫，但他们从未想过，心中的邪情私欲就已经违背了神的诫律，直到救主指明：

上帝主權的恩典

「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太五28）耶稣指出，邪恶的思想就是罪；不洁净的幻想污染人的心；在至高者的眼中，肆无忌惮的愿望就是罪。耶稣的阐释肯定了他并没有要废除律法，而是美妙地展现律法无远弗届的主权和鉴察人心的特性。法利赛人以为，只要能够保守自己的手、脚和口唇，凡事就已经妥当了。但耶稣却指明，举凡思想、想像力、渴望、记忆、及所有的一切，都必须降伏在神的旨意之下，否则就没有成全律法。这是多么鉴察人心和令人谦卑的教义啊！

若主的律法深及人内心最隐秘处，我们有谁能自恃自己的本性来承受律法的审判呢？「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诗十九12）十诫深远的意义似乎为多数人所忽略。比方说，许多人在家里或住家周围并不留心健康的法则和公共卫生，他没有意识到自己正藐视了「不可杀人」（申五17）的这个诫命。因为这条诫命不允许我们做任何会伤害我们邻居健康、以至剥夺他们生命的事。许多致命的加工制品、通风不良的商店、过长工时的企业等，都违反了这个诫命。那么，是否还需要我提酗酒的问题呢？酗酒会导致生病并加速死亡，使得墓园提早挤满棺木。而在另一个诫命上也有相同的情形，许多人反覆哼诵著那些隐含猥亵的歌曲和故事，我多么盼望这样的情况不再如此普遍啊！难道他们不知道淫荡

低俗的字眼、双关语及狡猾轻挑的暗喻，都违背了「不可奸淫」（申五18）的这条诫命吗？根据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教训，这些都违背了神的诫命。

哦！不要对我说，因为人不能完全守十诫，所以主耶稣就降低了律法的标准。因为他从来没有这样做过，「祂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祂的场」（路三17，太三12），「祂来的日子，谁能当得起呢？祂显现的时候，谁能立得住呢？因为祂如炼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硷。」（玛三2）希望我们不会大胆以为，因为我们这贫乏软弱的受造物无法守住神完全的律法，因此神就修订自己的律法，差派他的儿子来，好让我们遵行宽松的诫命。绝不会有如此的事。相反地，主耶稣基督显明律法与我们是多么地紧密关联，并且深及我们的内心。即便没有显露于外表的罪，但我们的内心都确实知罪。哦！律法的要求如此的高，是我所无法企及的。它无处不在、无可遁藏，它跟随我到我的卧榻上；无论我到何处，它都跟随我的脚踪、标记我的路径；它不会有任何时刻停止掌权，不再要求我顺服。哦！神啊！我无处不被定罪，因为无论何处，祢的律法都向我显明，我是如何偏离公义的道路，何等地亏缺了祢的荣耀。怜悯祢的仆人吧！我要向福音飞奔，因为福音为我所成全的，是律法永远所不及的。

仰望基督成全律法

聆听祂的赦罪慈声

祂使奴隶成为儿子

祂使约束成为甘心²

我们的主耶稣除了解释律法和指明律法的属灵特质外，同时也揭示了律法活泼的精义。因为有人问到：「律法上的诫命，那一条是最大的呢？」（太二十二36）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太二十二37-40）换言之，他告诉我们：「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加五14）律法的要旨与精髓都在其中了。若有人对我说：「你看，我们现在有两条诫命，而不是十条诫命，我们更宽松了。」持这样说法的人缺乏思考和一些经历。我认为耶稣对律法的解读丝毫没有变得更宽松，因为，这两条诫命总括了十条诫命的全部含义，而不是废去律法的任何一点或一画。十诫所难以遵行

² 编注：*Love constrained to obedience*（爱使人折服），为威廉·古柏（William Cowper）所写。威廉·古柏（William Cowper, 1731-1800年），英国诗人和圣诗作者，生于英格兰赫特福德郡，特别经历到神用救赎大爱把人从软弱无能光景中，救拔出来的一位。一生特别深受恩明牧师夫妇，尤其是恩明夫人的影响。后与约翰牛顿（John Newton）成为知心密友，合作出版了一本奥尔尼（Olney）诗集。脍炙人口的诗歌包括：〈我当敬听主声音〉（*Hark! My Soul! It is the Lord*, 1768）、〈神用奥秘行动〉（*God Moves in a Mysterious Way*, 1774）〈愿更与神亲密同行〉（*Oh, For a Closer Walk With God*）、以及〈有一血泉血流盈满〉（*There is a Fountain Filled with Blood*, 1771）。

的，两条诫命也同样难以遵守，因为它们是律法的总纲和实体。若你全心爱神，你必定遵守第一条诫命，若你爱人如己，你必定遵守第二条诫命。若有任何人认为，爱的律法是为了人的堕落光景而在道德律上作出调整，那就大错特错了。我只能说，这样的调整并不比原本的律法更加地顺应我们。若真要区分这两者的困难度，十诫可能要比这两条诫命更易于遵行呢。若我们从字面的意义来看，这两条诫命是更为严格的，因为它们对付我们的心、思想和灵魂。这两条诫命表达了十诫所意指的一切。倘若我们忘了这点，而单从字面来理解，我认为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神和爱人如己，比只是不杀人、不偷窃、不做假见证要困难得多了。因此，基督根本没有废去或修改律法来迎合我们无助的景况，而是将律法放在极其崇高的完美中，如同它应该永远被留在那里一样。同时耶稣也指明律法的根基是何等地深厚、何等地崇高难以企及，何等广博无可限量。如同玛代、波斯的律法³不可更改般，神的诫命也丝毫不能更改。然而，我们并不靠律法、而是靠其他的方法得蒙拯救。

主耶稣为了表明他从未有废去律法的意思，他自己终其一生、身体力行所有律法的诫命。耶稣自己的本性也完全契合于神的律法。律法既是他的本性也是他生活的具体

³ 编注：参考但以理书六章14-15节：王听见这话，就甚愁烦，一心要救但以理，筹划解救他，直到日落的时候。那些人就纷纷聚集来见王，说：「王啊，当知道米底亚人和波斯人有例，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

表现。因此，他能说：「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八46上）也能说：「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祂的爱里」（约十五10下）。我不是说耶稣战战兢兢、小心翼翼地遵守律法。我不会这么说，因他的心里从来没有不遵行神命令的想法。他是如此地完美纯洁，如此全然地与父神契合相交，以至他在凡事上都能行出父神的旨意。父神如此论到他：「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祂」（太十七5下），请告诉我，谁能指出基督在任何一处违背律法，或未能成全律法的呢？他的灵里从未有过不洁的思想或悖逆的欲望。他从没有做过任何令他懊悔或需要反悔的事，他也绝不会犯错。他在旷野三度受试探，仇敌甚至傲慢无礼地建议他去崇拜偶像，但耶稣立即胜过仇敌。这世界的王去到耶稣那里，却在他的里面一无所获。

**我亲爱救主我的主
自称道中我知己任
这律法显于祂生命
贯彻在祂的人性中⁴**

若律法过于严苛不可企及，基督就不会在他的生命中将其彰显出来了，而是像某些神学家所说的，在他所推行

⁴ 编注：My Dear Redeemer and My Lord（我亲爱救主，我的主），为以撒华滋所写。

的温和律法中作我们的榜样而已。但是，他已经活出完全顺服于神圣诫命的生命，以此作为我们的领袖与榜样，他丝毫未曾减损这些诫命的宏伟庄严。我猜想，耶稣希望这会成为我们所言传的榜样。我们的主从未废去这崇高完美律法中的一点或一画。首先他说到：「看哪，我来了！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我的神啊，我乐意照祢的旨意行；祢的律法在我心里。」（诗四十7-8）他彻底地证实了经上所记载的：「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祂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加四4）他为了我们的缘故，生在律法之下，并且顺服以至完全。因此，现在「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着义。」（罗十4）

我们再次看见，主显然并不是要来改变律法，因为他终其一生完全遵行律法后，却甘愿舍命来承受律法的刑罚。尽管他从未违反律法，却甘心乐意为我们忍受我们当受的刑罚，甚至，这也早记在经上：「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加三13上）；「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赛五十三6）若律法所要求于我们的，是超过我们所当行的，那么主耶稣岂不是为那过于严苛的要求，付上超过所当受的刑罚吗？我充分地肯定，他并没有。律法只要求它那所当要求的，就是全然地顺服；律法追讨罪人当有的刑罚，那就是死亡，死在神的忿怒之

下。因此，救主上了十架，在那里担当我们的罪，永远洗净我们的罪。在我们罪的重担下被压伤呼喊：「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太二十六38上）。最后，当他已经担当一切：

神道成肉身担当一切

其力不多不少恰足够⁵

他低下头说：「成了」（约十九30）。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借著死，为律法作了最强而有力的辩护。因为所有丧失在地狱的灵魂都违背了律法。他们所承受的，是他们那无济于事的凄惨苦境，他们的痛苦永无止境，他们永远无力偿还罪债。但他为他的百姓而生，为他们成全所有律法。他借著死，维护了神掌管道德律的尊荣，也成为耶稣本身满有怜悯的根源。当赐予律法者降伏在自己的律法之下；全能的主宰，自己承担律法的极至刑罚。那么，神的公义就被高举于荣耀的宝座之上，以至全世界必定会为之赞叹称奇。因此，若耶稣顺服律法，甚至到死的地步。显然地，他来当然不是要废去律法。若他不废除律法，那还有谁能如此行呢？若耶稣宣告，他来是要坚固律法，又有谁能够将它废去呢？

⁵ 编注：Christ's Passion（基督的受难），为哈特（L.M.J. Hart）所写的诗歌。

（二）律法的本质必定是永恒的

按律法的本质而言，神的律法必须是永恒的。每当你思想：对的必定永远是对的，真理必定永远恒真，纯粹也必定永远是纯粹的，你难道不会为之撼动吗？西奈山上颁布十诫之前，同样的对错律法早已放在人的心中，乃是因为人是按著神的形象被造的。任何一条命令在用言语文字表达出来以前，它就是对的，也永远是对的。亚当仍在伊甸园时，他应当爱造物主的诫命，也应当永远是这样；而违背神旨意的，则永远是错的。无论这世界发生什么事情或这宇宙有什么改变，撒谎、奸淫、凶杀、偷窃或拜偶像永远都不会是对的。我并不是说，对和错的原则如同神一般，绝对地自我存在。但我的的确确是说，若不是他永远圣洁和永远为真，我就不可能理解神自存的观念。因此，对我而言，对错的绝对观念必定是永久的，而且是不可能被变换的。你不能降低对的标准，它必须永远是对的。对的，永远恒对，不可能变成错的。也不能把错的调高些，让它看起来像是对的。这世界若如此行的话，就必定是错的。天地都要废去，但道德律的一点一画，不论多么小，都不可能改变。律法的精义永恒不变。

假若律法可能被调整、降低，那会调整到哪个地步呢？坦白说，我不知道、也无法想像。若律法是全然圣洁的，除了变为不完美外，还能怎样改变呢？你会希望变成这样吗？你会敬拜一位有著不完美律法的神吗？神有可能

会为了讨好我们，而让我们去服膺一个不完美的律法吗？这是祝福，还是咒诅呢？有些人说，人不可能遵行一个完美的律法，而神也不会要求人要做到。当然，现代的神学家早已这样教导了，但我盼望这只是他们粗心之过。神有颁布一个不完美的律法吗？若有的话，这会是我所听到的第一件神不完美的创造。归根究柢来看，难道福音会宣称，神满意人去遵行不完美的律法吗？神绝不允许的。我宁愿我们灭亡，而不是他完美的律法灭亡。神完美的律法是宇宙和平的基石，必须不顾一切竭力地尊崇。若完美律法丧失了，一切也就完了。当圣灵的能力使我知罪时，我对神的律法深感敬畏，以致我清楚记得，当我仍是律法咒诅下被定罪的罪人时，我还是仰慕和尊崇律法的。我并不希望这完美律法为要迁就我而改变。反而，我真的认为，即便我的灵魂要落入地狱的最深处，神仍要因著他的公义和完美的律法而被尊崇颂扬。弟兄们！我甚至不愿意律法为要拯救我的灵魂而调整，因为它是完美的。因此，在律法里面绝无任何的衰残或改变。

神的律法绝不会超过神对我们最为公义的要求。若神给我们的一个更为宽容的律法，那就表示神承认他起初要求的太多了。但有可能这样吗？那懒惰的恶仆究竟有没有借口说：「我原是怕你，因为你是严厉的人」（路十九21）？绝对没有的。因为神若修改他的律法，不正意味著他承认自己起初错了，将可怜不完美的人（我们常听到这

样的说法)放在一个过度严苛的制度之下,因此,他现在准备要来减轻他的要求,好让它们变得更为合理。人常说,由于人在道德上无力遵行神完美的律法,这使人得以豁免履行律法的义务。听起来似乎很有道理,但却是彻底的错谬。人的缺乏能力,并不能挪去人的责任,这是关乎道德的,而非自然法则。千万不要落入「以道德的无能来作为犯罪借口」的错谬中。当人变成说谎的人时,他的口是无法说真话的,但他因此就不需要说真话了吗?倘若你的仆人必需为你做一天的工,难道他就能因为酒醉不能做工,就不须履行他的职责了吗?若人将资财挥霍殆尽而无力还债,难道他就不用偿还债务了吗?淫荡的人不能明白贞节的美丽,难道就可以放纵他的情欲了吗?这样的教义是非常危险的。律法是公正的,尽管人的罪使人无力遵行律法,但他仍有责任要去遵行。

再者,律法所要求的,对我们只有益处而无害处。没有任何一条神律法的命令,不是一种危险的信号,如同对如履薄冰的我们提出警告。每条诫命都在警告我们说:「危险!」人若行神所禁止的事,是绝对没有好处的;而每个神命令人去遵行的,绝对是为了人真实且最终的福祉。神赐予我们指引对错的律法,是要我们得到属灵的健康,并远离邪恶。因此,神的律法绝不可能有任何的变更,否则律法就不是为我们的益处而设立了。

若有弟兄姊妹认为,神把我们放在一个已经改变的律

法之下，那么我问你：「神具体放宽了律法的哪些部份呢？」你觉得哪些律法可以随意地违背呢？你能不再遵行不可偷窃的诫命吗？亲爱的先生！若是如此，就算你可能是位了不起的神学家，但你来造访寒舍时，我仍然要把家中的银汤匙锁起来；或者，你认为你可以不用遵守不可奸淫的命令了呢？那么，我就无法推荐你加入任何正派的社团了；还是你认为可以放宽不可杀人的律令呢？那我宁可独处，也不愿与你共处一室。有哪一条律法是神已经豁免你不用去遵行了呢？单单敬拜他的律法吗？你是在提议要有另外一位神吗？你打算去做些偶像了吗？事实上，当我们仔细思索时，会发现这条美妙律法金链的任何一个环节，都是不可或缺的。每一个环节如同整体一样完美。律法是绝对完全的，无法添加或有任何删减。「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有一条上跌到，他就是犯了众条。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你就是不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雅二10-11）因此，律法的任何一部分都不能被删减，必定坚立，并且永存。

（三）神的律法必定永远不变

若律法是会改变的，那是最危险不过的事了，这是我认为神的律法必须永远不变的第三个理由。拿掉神律法的永恒性，首先也就拿掉了律法定罪的能力。果真如此，那么，我这个不完美的受造物就不须要去遵守一个完美的律

法了吗？按此推论下去，即便我违背了律法，我还是没有犯罪；若一切有求于我的，只是要我尽我所知的、所能的去行，那么我实在是有了最便利于我的法则，而且大多数人也都会尽可能地调整它，以便他们能有最多的自由。挪除了律法，也就废除了罪，因罪乃是违反律法，「哪里没有律法、那里就没有过犯」（罗四15下）。废除了罪，你也同时废弃了救赎主和救恩，因为再也不需要了。当罪的问题已经减轻至微乎其微时，又何需耶稣基督降世，带给这世界伟大和荣耀的救恩呢？弟兄们，我们决不能如此行，这明显是错谬有害的。降低律法的标准，也就削弱了神作为定罪者的能力，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三20下）。尽管除了福音之外，没有任何其他的方法能将罪洗净，然而，律法就像一面镜子，照出我们的污垢，对我们是最有益的。

我对天堂的盼望，原来坚稳光明

自定义诫命来临，惊觉己身腐败

我罪曾轻如鸿毛，直至惊见神律法

完美圣洁公义纯全，神圣永恒不朽

我灵顿负重轭，我罪顿时复燃

我触怒可畏神，所盼尽都成空⁶

⁶ 编注：Conviction of Sin by the Law〈律法使人知罪〉，为以撒华滋所写。

圣灵唯有用那纯全且完美的律法，来显明我们的败坏与罪恶。降低律法的标准，就使人看不清自己的罪愆，这是罪人何等严重的损失，绝非受益，因为它减低了罪人认罪悔改的机会。

降低律法的标准，同时也使律法失去引领我们来信靠基督的能力。神律法的用处是什么呢？是为要让我们遵守，以致能靠它得救吗？绝对不是的。神赐下律法，为要显明我们无法靠行为得救，并让我们仅能单靠恩典得救。但是，若为了让人能遵守律法而改变它，那么就是让人回到他以前靠行律法的盼望中，而他也必然会紧抓这盼望不放。我们需要一个完美的律法，使我们除耶稣以外别无盼望；把我们禁锢在铁笼里，除信靠耶稣之外别无出路。然后，才会开始呼求：「主啊！以恩典拯救我，因我深知，我无法靠自己的行为得拯救。」这就是保罗向加拉太人所说的：「但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使所应许的福因信耶稣基督，归给那信的人。但这因信得救的理还未来以先，我们被看守在律法之下，直圈到那将来的真道显明出来。这样，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加三22-24）当你弃律法于不顾，也就剥夺福音那最有能力的帮助了。挪除律法，就是赶走引人到基督那里的训蒙师傅。不！神的律法必须坚立，所有令人胆颤惊骇的律令都要坚立，它把人从辖制他们的自义的景况中赶出来，奔向耶稣。除非，人恐惧颤惊地面对全然

公义圣洁的律法，否则，人是永远不会来领受恩典的。因此，律法服事一个最必要、最蒙福的目的，决不能被挪除。

变更了律法，我们也就没有任何的律法了。降低人本分的标准是不道德的，它对律法原则的毁坏，是无可挽回的。若每个人被接纳，是因他已经尽了全力，那么，我们所有的人也都尽了我们的全力，我们当中有任何人不是如此吗？若我们同意他们所说的，顾念人不完美的本性，我们所有的人也就都尽力而为了。即便是阻街的妓女，她在某种程度上也具有与别人相去不太远的公义；你不曾听说吗？一个杀人无数的强盗，他会觉得自己已经尽力而为了，因为他从未在星期五杀过任何人；自以为义的人即使在最卑劣的性情中，也会修筑自己的巢窝。人的说辞是：「说真的，如果你了解我的话，你就知道我已经是个尽力而为的好人了。想想看，我是既可怜又堕落的受造物！我天生的情欲是那么的强烈，诱惑总是邪恶地围绕著我！你不应苛责我的。毕竟，我敢说神会满意我的，就像他满意那些比我有更多优点的人一样，因为我的优点本来就如此的稀少。」没错，如此一来，你已经改变了标准，每个人现在都会按他眼中以为正的而行，并同时宣称已经尽力而为了。若改变重量或容量的标准，度量就再也无法完整准确了；一旦改变了律法，准则也不复存在了，每个人都将按自己的准则尽力而行。窜改度量标准，也就破坏了经

贸易的基础。这道理之于灵魂也是相仿，废除所能拥有的最好准则，更甚的是废除神自己的律法，所留下的准则也就没有可配称为律法的了，徒为虚无的荣耀敞开美好的大门。无怪乎人会说，若降低法律的标准，他们也就能完全成圣了。若为要顺应我们而降低标准，那么，就算我们能够遵行也毫无可夸的了。我相信，只有当我没有删减或违背神的律法时，我才能完全成圣，否则绝无可能。若任何人说他是完全成圣了，因为他已遵行了自己所修订的律法，那么，我也乐见其成，不再需要跟他有任何的讨论，因为我不认为他会有任何令人惊叹的成就。罪就是我们自以为可以达到神的律法，但唯有我们完全地遵行律法属灵的深度和广度，否则，完全成圣对我们而言只不过是空谈；除非人接受那要审判他的、绝对纯全的标准，否则，没有任何人是全然纯洁无罪的。只要我们亏缺这完美律法的任何一处，我们就是不完美的，这是多么令人谦卑的真理啊！这律法永不会废去，却必要成全。这真理必要坚守，若松动了，船的索具就会松散，我们也就无力竖立桅杆，终必船毁人亡。毁坏神的律法，也就毁坏了福音。篡改律法，就是轻蔑福音。「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太五18）

二、神的律法必定成全

我接下来要指明的是，神的律法必定成全。在座有人会说：「我们无法成全律法」，这正是我想对大家说明的。任何想要得救的人，必定都会感到不可能靠著遵行律法而得救。我们必须明白救赎是本乎恩、因著信，在我们的主耶稣里做成的，不是靠著我们自己的行为或感觉。除非人明白前面的真理，否则没有人能领受这个教义：任何一个为女子所生的人，绝对无法靠遵行律法得救赎。但律法必要成全。许多人都会跟尼哥底母发出同样的疑问：「这怎么可能呢？」我的回答是：基督成全了律法，并且，我们借著信领受他所结的果子。

首先，正如我说过的，律法是在耶稣基督无与伦比的牺牲中成全的。倘若人违背了律法，律法该如何处置他呢？律法会说：「我必被尊荣。你既然违背了我的诫命，死刑就是你应得的制裁。因为你没有借著顺服来尊荣我，却以违命来羞辱我，所以你必须死。」我们的主耶稣是他子民伟大恩约的代表，是他们的第二个亚当，为凡在他里面的人挺身而出，将自己献给神的公义，作为牺牲的祭物。既然他的子民都伏在死罪的刑罚之下，他做为他们恩约的头，就取了他们的位置，替他们受死。这种替代性的死是多么荣耀的事，而之所以能如此，只因为全体都是源自同一个的父，并在单一代表的头之下。由于我们因著一个亚当都堕落了，因此我们就可以因著另一个亚当而得

救。「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林前十五22）按著这代表性的原则，以致神能够认可这样的替代。我们起初的堕落，并不是我们个人的过失，而是因著「我们的代表」的失败而来；现今，我们更伟大的「第二个代表」来到，就是神的儿子，释放我们得以自由，不是靠我们遵行了律法，而是靠他行了律法。他降世为人且生在律法以下，担当他百姓所有的罪愆，承担了罪的死刑。律法举起那血红的斧头，重击我们荣耀主的头，使我们能得以自由。是神的儿子借著死，遵行了律法。「义的」代替了「不义的」，「惟有犯罪的，他必死亡」（结十八20上），犯罪的受死刑，是必须的。而基督的死，是为此甘心献上的。以生命来偿还生命，以无限宝贵的生命，代替了人可悲的生命。耶稣死了，借著承受刑罚成全了律法。律法既被成全，就失去了定罪与惩罚信徒的能力了。

第二，基督又为我们活出成全律法的生命。我已经谈过这点了，但我要将你建造在这真理之上。耶稣基督为了作我们的头和代表而降世，这有著双重的目的，既要替我们承受刑罚，同时也要持守律法。他来世上的一个主要目的是：「这样尽诸般的义」（太三15）。「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服，众人也成为义了。」（罗五19）律法所要求的是一个完美的生命，那相信耶稣基督向著律法献上他完美生命的人，因借著信，也

得以完全。是基督在神面前，为我们这些与他联合的人成就了义行，而不是我们自己活出了义。「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着义。」（罗十4）耶稣所成就的，就算为我们的了。按著代替和代表的原则，因耶稣是公义的，神透过他来看我们，因此算我们为义。穿戴这个义袍是何等蒙福啊！我们披戴著更好的义站在这至高者的面前，这义胜过之前神律法所要求我们的。因律法所要求的是受造物完美的义，但我们所披戴的，却是造物者自己绝对的义。因此，律法还能再要求什么呢？经上记著说：「在祂的日子，犹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祂的名必称为『耶和华——我们的义』。」（耶二十三6）「耶和华因自己公义的缘故，喜欢使律法为大，为尊。」（赛四十二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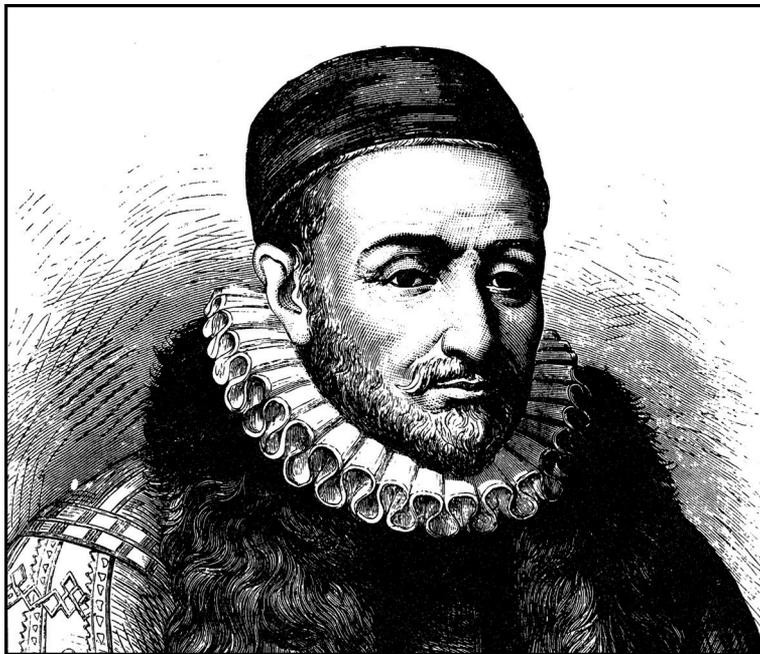
唉，但不只是这样，律法仍然必须落实在我们个人对属灵和福音的理解上。也许你会说：「这怎么可能呢？」我用使徒的话回答你：「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罗八3上）。借著圣灵，基督已经做成并且也正在做：「使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不随从肉体，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罗八4）借著重生，律法得以成就。当人重生时，就有一个新性情（new nature）放在他里面。这新性情爱慕神的律法，随之，完全地遵从律法。每一个人重生时，神将一个不能犯罪的新性情安置在他里面。他不能犯罪，是因为他是从神而生的。这是永生父神所生

的新性情，有神的灵内住在里面，与它同在，赐力量给它。那是光，那是纯全的，是《圣经》所称「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长存的道」（彼前一23下）。既然不能朽坏，就是无罪的，因为罪是会朽坏的，并会朽坏一切所接触的。使徒保罗描述他内心的冲突时，说到他自己真实和最好的自我确实实地遵行了律法，因他说：「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神的律」（罗七25下）。他同意律法是最好的，表明他是站在律法这边的，虽然他肢体里的罪引诱他犯罪，但他的新性情却不容让他如此行，并使他对罪深恶痛绝，以致深陷在这样交战的捆绑中大声哀求。新生灵魂喜爱神的律法，有著难以抑止、渴求全然美善的生命，除非臻至完全的顺服并可以像神自己一般，否则永不会止息。

这始于重生的那一刻起，并且不断地持续成长下去，直到最终臻至绝对的完全。这要在那将来的世界中实现；哦！律法在那里将得以成全！直至人能完全地守全律法，否则律法就不会让那人进入天国，但每个信徒都会在那完全的景况里。我们本性中的所有渣滓都会被炼净，犹如精金。成为圣洁将是我们在天堂的喜乐。在那里，我们将不会弃绝任何一个诫命，我们内心会了解神荣耀与卓绝的旨意，并且意志也会与他契合。我们不会再认为戒律是严酷无情的，它们会成为我们自己的意志，正如它们是神的意志一般。神也不再像现在这样常常要求我们舍己，到那时

就不再有任何舍己的要求了，圣洁会成为我们的特质和喜乐。我们的本性也会与神圣洁与良善的本性、心思全然地一致，以致律法会在我们里面得以成全。而我们将披戴羔羊宝血洗净的义袍，站立在神面前，毫无瑕疵、玷污、皱纹。那时，我们永不朽坏的生命将会永远尊崇主的律法，哦！我们将何等以律法为乐！如今我们重生的内心，以神的律法为乐，但到那时我们复活的身体，将永永远远以成为神义的器皿为乐。复活的身体没有其他的胃口、渴望和任何会使灵魂迷失的需要，而我们的身、心、灵都将完全与神的心意契合，让我们引颈渴想这一切吧！然而，除了相信耶稣以外，我们永远无法获致这一切。靠著遵行律法，永远无法臻至完全的圣洁，因为外面所行的并不能改变我们的本性，但借著信靠耶稣和他圣灵赐福的工，我们可以臻至完全的圣洁。我深信这会成为我们荣耀的颂歌：「天地都要废去，但神的道和律法却要存到永永远远，哈利路亚，哈利路亚，阿们！」

沉默的威廉——奥兰治亲王（Prince of Orange）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J. A. Wylie）著，2：3，第115页

至高无上、三位一体真神的预定是具有超越性的。这意味着预定是在尚未有时间和历史之前就已开始的一种支配，并且不受人类所影响。神从万古之先就已行使这预定。在神至高无上的计画中没有任何的利害冲突，他使万事与他的旨意完全一致，并且使万事在创造的框架中完美地协调。这带来的结果是，在人的第二自由（secondary freedom）与神的第一自由（primary freedom）之间，以及在人的责任和神对万事的定意之间，并没有任何冲突。钟

表匠不会在他制造的时针和分针之间发现冲突，它们各自按著表匠的意思来运转。同理，神所创造的万事都在服事他的计划，并且万事都在其中得到自己的满足。因为神是神，所以人不会受到阻挠，也不会被强迫，但是当人扮演神的角色时，就不是这样了。正如《西敏信条》第三章第一节所宣称的：

「神从万古之先，本著他自己的旨意定下最明智、最神圣的计划，他自主地、绝不改变地决定一切将要成就的事；不过，神并不因此成为罪恶的始作俑者，他不侵犯受造者的意志，也不剥夺第二因的自主性或偶然性，反而加以确立。」

神在万古之先就对他的创造有一个计画，这个计画是全面性的，它决定万事，并且它是不受限制的。「这话是从创世以来显明这事的主说的。」（徒十五18）*

* 若师道尼（Rousas J. Rushdoony），《救恩和神圣的统治》（暂译）（*Salvation and Godly Rule*）（Vallecito, California: Ross House Books, 1983），页347。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
第五章

永远得胜的君王

日子满足，我——尼布甲尼撒举目望天，我的聪明复归于我，我便称颂至高者，赞美尊敬活到永远的神。祂的权柄是永有的，祂的国存到万代。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祂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祂手，或问祂说，你做什么呢？（但四34-35）

从来没有有人会认为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是一位先知，或认为他的话是出于启示。我们所读到的这段话，只不过是一个未领受启示的人，在经历过一段极不寻常的事后所说出的话。尼布甲尼撒曾经是世界上最伟大、最骄傲的人之一，但他却在一夕之间丧失了理智，沦落成像牛一般趴地吃草的窘境。恢复理智后，他公开地承认这是至高者的手加在他身上的作为。尼布甲尼撒的这些话，刚好与圣灵在《圣经》某处所阐明的，那正确且大有能力的崇高教义一致；若不是这样，我就不会用这段话来作为我讲章的经文。这只是神借著苦难的护理来对付人的一个例子；他可以借著苦难使人清楚地看到关于他自己的许多伟大真理，同样地，他也完全能借著苦难，迫使他们按著神自己的灵所指示的来认罪。即使不是属灵的人，也能看见神的某些性情；而人在经历受苦和降卑后，他必定会用自己的见证，去证明神的灵的神圣本质。那些神所差遣、传扬无谬真理的人，都同意尼布甲尼撒在此所说的每一个字，确实是圣灵所启示的话语。因此，我们不需去回答那些反对者的想法，认为这段经文只不过是尼布甲尼撒的陈述——我们同意这确实是他的陈述，但，接下来我们所要讲的，应该能够指明这降卑的巴比伦君王在此说的，是最为精确的话，并且与《圣经》其他部分的见证完全一致、毫无悖谬。

在仔细思考这段经文前，我需先做声明：很可能你们

当中有人会猜想，崇拜中所读的章节、所唱的诗歌和讲章是刻意安排的，与昨天晚报所报导的重大政治新闻有关；但请你注意，你的假设是没有根据的，因为我的经文在昨天早上就决定了，是早在我听到任何新闻之前。既然那时事情还没有发生，讲道内容也就不需要更改了。因此，在你选择任何吸引人的经文时，应当仰赖神的灵的带领，绝不要有任何个人的意图在其中。

首先，我们要先来思考这段经文的教义性教导。其次，学习它的实践性教导。第三，在默想这个主题后，我们要适当地操练灵性。

一、教义性的教导

（一）永恒自存的神

首先，我们先来思考这段经文所给予的**教义性教导**。这经文已经明白地陈述了神永恒自存（self-existence）的教义，「我便称颂至高者，赞美尊敬活到永远的神。」你若想确认这段话，可以去读约翰所写的《启示录》，他在第四章9-10节里这样描述：活物与二十四位长老将荣耀、尊贵和赞美「归给那坐在宝座上，活到永永远远者」（启4:9）。但是听我们救主自己说出比这更好的见证，耶稣在约翰福音第五章26节中宣告「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并不需要我在此一一详列、举证多处的经文，因为神的永恒自存是充满整本《圣经》的，

并且隐含在「我是那自有永有的」(I AM that I AM) 耶和華，这一个单单属乎真神的名字里。他的名清楚地指出，他不是「我曾是」(I was)，就某种程度或某些方面来看，暗示他已不再是那自有永有的了；或他是「我将会是」(I will be)，暗示他现在并不是他所将会是的。但，他是这位自有的(I AM)、唯一的自存者、一切存在的根源、永恒不变的永存者。受人敬重的清教徒看到：「我们不过是受造之物。」唯独他可以宣称：「我是耶和華，在我以外并没有别神」(赛四五5上)。这是神的特权。他宣告「我向天举手说，我凭我的永生起誓。」(申三十二40) 他是这独一无二非被生、自存、自给(self-sustaining)的神。让我们确知我们所敬拜的这位神，是唯一的存在、必定是出自于他本体的存有。若不是他至高无上的旨意，其他的存有就不可能存在，也不会继续存在。他是生命唯一的光，其他的所有都只是神荣光的反射而已。神必须存在，但其他任何智慧的活物却不需要存在。永恒的未来也必定有神，但其他活物继续存有的必要性，则有赖于神的旨意，而不在于这些活物的本质。在万物未曾生出之时，万物如同陶匠转轮上的器皿，是被他造的；他们也完全仰赖神而得以维系，如同小溪仰赖那涌流的泉源；若是神要他们如同水面的泡沫般消逝，他们也都会消失殆尽。这不朽的灵在马太福音二十五章46节中指出：「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灵魂

不朽完全取决于神的决定，是因为神永不收回他已经赐予的不朽，活物的永存并不是出于己身，而完全是在乎神自己，因他本「是那独一不死」的（提前六16上）：

祂既能创造，祂也能毁灭。

总括来说，无论是物质的还是思想的，若神喜悦命立，它会像一道光束，瞬间照射，也会如同彩虹般迅速消逝。现在若有任何事物必需存在，这必需性是源自于神，并且持续依靠神的旨意。

（二）独立自主的神

神是自主的（independent），而且是唯一自主的存有。我们每天都需要食物来补充身体所消耗的；也需要仰赖光和热，以及无数外在的力量，而最重要的是，要仰赖神所给予我们的神圣能力。但自有永有者是独立自主的（self-sufficient），而且是全然独立自主的。

祂稳坐在宝座上，毫不借助他力¹

早在他创造世界之前，他就如同现在一样的荣耀；早在日月星辰跳跃而出之前，他就如同现在一样的伟大、神

¹ 编注：Keep Silence, All Created Things（一切受造之物当静默），为以撒华滋所写。

圣、拥有一切神的属性；若他要将一切都除去，像一个人擦掉他所写的文章，或是像窑匠打碎他所做的器皿一样，他依然是至尊至圣的神。神的存在没有一丝一毫是来自于其他的存有；而一切的存有都是来自于神。丘陵和山脉、海洋和星辰、人和天使、天和天上的天，都不能帮助这位造你的神，但一切的存在却都源自于这位造物的主。

（三）永不改变的神

神从来不曾改变，他永远地活著，但所有的受造物的本质却都曾或多或少地改变过。所有的受造物都服膺这个命定：「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如外衣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如里衣更换，天地就都要改变了。」

（诗一〇二26-27）我们的生命必定会经历改变，由孩童很快地长成青少年；再从青少年跃入成年；又从成年衰残步入老年；随著我们的年岁增长而变化。而我们确实是「受造之物伏在虚空之下」（罗八20上），比鸿毛还轻、比野花还易折损；如玻璃般易碎、如流星般稍纵即逝、如球一般被来回抛掷、又如火花般随即熄灭——「主啊！人是什么呢？」众人至终所要面临的、最大的改变，就是灵魂要与身体分开，而后还会再与分离的身体联合；但神却从未有过这样或那样的改变，他岂不早已宣告说：「我是神，我从不改变」吗？神自始至终的本质是位灵，因此「在祂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一17下），

没有任何受造物可以这样宣告。不变性（Immutability）² 惟独属乎神，受造物被造时曾是新的，然后变旧，而且会持续地老旧；但在神并没有时间，他存在永恒里。在永恒里没有开始的时刻，没有计算年岁的起点。自古时他就是那「亘古常在者」（但七9、13、22）。「从亘古到永远，祢是神。」（诗九十2下）让你心思尽其所能的往回追溯，以致能进到那遥远过往的亘古永恒里，在那里遇见耶和华独自在他完全的荣耀里；让心思同样尽其自由地、无拘地想像，向前飞入那无垠的未来，在那里仍会看见那位永恒、不改变、也不能改变的神。他施行改变、也影响变化，但他自己却永不改变。弟兄们！让我们用这样的言语来尊崇他：

**沧海星辰被造以先
按祢的宝座亘古已立
万邦万国都要灭没
惟祢是永活的神**

**永恒年岁
在祢面前侍立
伟大的神！
在祢万事亘古不变**

² 编注：不变性（Immutability）：指神的本性或属性，永远不增不减。

人生场景更替

满是繁琐愁扰

惟祢的永恒思绪前行

不受万事搅扰³

（四）永不遭害的神

神永远活著的原因，不仅是因他必须、也必要的自存、他的独立自主、和他的不变性，也因没有任何的力量足以伤害、损坏或毁灭他。若我们不敬虔地认为主是脆弱且易受伤害的，那么，能射中神的弓箭又在哪儿呢？什么样的标枪能够刺透耶和华的盾牌呢？就算全地的万国都猖狂地反对神，它们又如何能碰触他的宝座呢？它们甚至不能摇动他的脚凳；若所有天上的天使都齐来背叛这位伟大君王，群集列阵来围困这至高者的宫殿，只要神想要，它们就会如同秋天的落叶般凋谢枯萎，或像祭坛上的脂油被焚烧殆尽。那敌挡他能力的反对者都会被锁禁在黑暗中，永远成为神震怒的警示。任谁也无法伤害他，他是永活的神。让我们这以永活神为乐的人，在他面前谦卑屈膝敬拜，他是我们所赖以生活、动作和存留的神。

（五）永远掌权的神

在接下来的经文中，我们发现尼布甲尼撒王坚定宣

³ 编注：Great God, How Infinite Art Thou! 〈无限的神〉是以撒华兹所写的圣诗。

告神的永恒掌权：「祂的权柄是永有的，祂的国存到万代。」我们所侍奉的这位神不仅是存在、而且掌权。祂的宝座不仅永不被替代，且有无上的主权统管祂所有的万物。至高的神、天地的主宰「在天上立定宝座，祂的权柄统管万有。」（诗一〇三19）我们也像大卫如此说到：「耶和華啊，尊大、能力、榮耀、強勝、威嚴都是你的；凡天上地下的都是你的；國度也是你的，並且你為至高，為萬有之首。」（代上二十九11）「洪水泛濫之時，耶和華坐着為王；耶和華坐着為王，直到永遠。」（詩二十九10）神是天經地義的萬有主宰，誰又能佯稱掌管他呢？他不受人有限的理性所判斷，因他的作為奇妙可畏，是我們無法測度的。但令人驚愕的是，受造的人竟敢傲慢地來審判這位造物之主。神的屬性不受責難或質疑，只有我們肆無忌憚、傲慢地侮辱這至聖神。「你們要住手，要知道我是神」【編按：詩四十六10上，新譯本】就足以回答如此癡狂的人。

主是掌權者，而我們是服從者；主統管，我們服侍；主按他的旨意行事，而無庸置疑地，他的旨意成為我們永遠的喜樂。請記得！神是宇宙真真實實的掌權者。我們決不要以為神只是極偉大的旁觀者而已，卻不會用他偉大無限的能力來掌管諸事；絕不是這樣的。即便是現在，神仍然掌權。因此，我們一面禱告說：「願祢的國降臨」（太六10上），但另一方面我們又會禱告說：「國度、權柄、

荣耀，全是祢的，直到永远」（太六13下）。掌管宇宙的宝座上并非无人，神始终掌权，从不曾停歇。神是真真实实的大君王，并非徒有王权。政权担在他的肩头上，统管的缰绳握在他手中，甚至此刻他仍向人说话：「你们如今要知道：我，唯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申三十二39）你可以清楚看见神已实现了他的话（参路一51-52）。世事看似偶然飞舞旋风中的沙尘，然而事实并非如此；全能掌权者时时刻刻统管万事，没有任何事被遗漏而随己意偶然发生，都在他智慧的掌管中。愿一切荣耀都归给无所不在的、不可见的主！

神的国度一度显现给这位骄傲自恃的巴比伦王，这是一个永远长存的国，万国都要灭没，他的王权要直到「万世万代」。大能君王才刚继位，转瞬就要交出王权，但神却无始无终地永远掌权，在他没有世代交替。其他君王只能在国力强盛之时坚立，但顷刻间就被更大的强权所击溃。神至高掌权，没有任何权能大过于他，反而都是由他而来，因「神说了一次、两次，我都听见：就是能力都属乎神。」（诗六十二11）神必定永远掌权、不能被征服，历朝历代皆因后继无人而败亡，成为过往；但永生神不需要谁来继承，使他名垂不朽。强大的帝国犹如不怕狂风暴雨、高耸入云的大树，却因内部早已朽坏而岌岌可危，终至摇晃而轰然崩塌。但至圣的神以全然公义、无误、无

私、至善来统管万事；他以至圣、至正、至忠、至真、至大的怜悯和永不止息的爱来安排照管万事。神国度中的一切都是最稳当的，因为他的国全然正直；无所不知者的会中没有邪恶的酵，天上的审判席上没有丝毫的腐败，「神坐在祂的圣宝座上」（诗四十七8）。我们因祂的宝座是圣洁、永不挪移的而欢喜快乐。

亲爱的听众，让灵魂的眼睛再次看见，创世的头一天，神已经掌权；直到末日，神仍要掌权。无论何处都是神在掌管，即便在法老说出：「耶和华是谁？使我听祂的话」（出五2上）的时候，神依然掌权；同样地，当米利暗拿著手鼓高唱：「你们要歌颂耶和华，因祂大大战胜」（出十五21）时，神同样掌权；当文士、法利赛人、犹太人、罗马人将祂的独生子钉在十架上时，神仍然掌权；当天使天军在得胜中欢呼：「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被举起！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诗二十四7）时，神一样掌权；无论灾难横扫全球或是太平盛世，神仍坐著为王，祂的宝座从未空缺，祂的权杖也从未搁置一旁，耶和华永远为王，也会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哦，可仰望如此宝座的快乐臣民啊！哦，有如此君王做你们的父的蒙福儿女啊！你们之所以是君尊的祭司，拥有稳固的尊荣地位和祭司的职分，是因为有这位永远得胜的君王稳坐在祂的宝座上。你不需要另寻一位领袖，因那至高的君王从未向高傲的仇敌投降。借著祂的爱子行走在我们

的金灯台之中，他的右手托住我们的星辰。那保守以色列的，从不睡觉也不打盹。

（六）万国万民都属虚无

我们紧接著看见，尼布甲尼撒谦卑在神面前，以极为不寻常的第三者的言语来描述世人的虚无：「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先知以赛亚也印证尼布甲尼撒这里所说的：「看哪，万民都像水桶的一滴」（赛四十15上），万民如同井里打出的一滴水，如此微不足道、不值得一顾；「算如天平上的微尘」（赛四十15上），又像落在天平上的微尘般无足轻重；「祂举起众海岛，好像极微之物」（赛四十15下），众海岛在他举起的手中，如同微不足道的小东西；我们这极大的王国，在他看来不仅微小，而且是「极其微小」；巨大壮观的澳大利亚岛屿，太平洋上的珍宝，这南海的诸国，他都能轻易地举起，像孩子拿起他们的玩具一般。「万民在祂面前好像虚无，被祂看为不及虚无，乃为虚空。」（赛四十17）若尼布甲尼撒所说的很夸张，那么受圣灵启示的以赛亚就更有过之了。尼布甲尼撒称万民为「虚无」，但以赛亚却称万民「不及虚无，乃为虚空」。看这里所强调的每个字：「世上所有的居民」，不只是世上的一些居民，不只是世上贫穷的人，而是包括那些富有的人、君王、有智慧的人、哲学家、祭司等等，所有的人都「算为虚无」。这万民都齐集一堂的

场景是多么壮观啊！单单要飞越如此庞大的聚集，就需要有一双鹰的翅膀。而有哪个平原能够容纳如此庞大的群众呢？然而，《圣经》说，他们都「算为虚无」。

世上的居民，其本身什么也没有，而今天所有在此聚集的人，肯定也是什么都没有——的确的确是「虚无」的。此时此刻，若神愿意，我们会立即成为虚无；我们自身什么也没有，我们的所是，单单是因为神选择让我们成为我们所是的。当时候来临——就世界来看，这时刻是极为短促的——我们就归于虚无，唯一存留人间的，就仅是教会墓园中的一堆小坟冢而已，而日光之下的任何事情都不再与我们有任何瓜葛。弟兄啊！上古大洪水前数以百万的人，在今日算得了什么呢？宁录（Nimrod）、埃及示撒王（Shishak）、亚述西拿基立王（Sennacherib）和波斯古列王（Cyrus）的大军又如何呢？何须在乎那追随巴比伦尼布甲尼撒王出征各处的大军、那对波斯古列王唯命是从的臣民、那在亚哈随鲁王（Xerxes）眼前逝去的芸芸众生呢？那雄霸万方的亚历山大王朝（Alexander）如今在何处呢？那效忠凯撒大帝的罗马军团又在哪里呢？甚至我们的列祖，他们又在哪里呢？我们的子孙预告了我们必死的结局，他们岂不是生来要埋葬我们的吗？世代交替如同周而复始的林间落叶，不过就是「全然的虚无」？

与神相比，列国实在虚无。你可以按著喜好加上许多无用的事物，而它们全部仍是虚无。你还可以像许多人那

样，随你高兴地再加上所谓的力量、智慧，但这一切与神相比，仍然是虚无。神是独立的个体，他为万有而立，通晓一切，其他的万有在神赋予他们意义前，不过是许多无用之物。让我提醒你，每个受神的灵所教导的人，都能亲身认知到自己的完全虚无，一旦他心里的眼睛像约伯那样看见主，必在尘土中厌恶他自己，深感自己连一秒钟也不能与这至高者相比。

神！祢何等伟大无限，

然我们却如虫般毫无价值！⁴

任何认识自己、也认识神的人，都自然会发出这样的咏叹。在属灵上，我们的虚无是极为明显的事实。我们与我们的拣选无份，因经上记著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而是我拣选了你们」（约十五16上）、「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做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罗九11）「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我们无功于我们的救赎；在耶稣所付的赎价上全然无份：「我独自踞酒榨，众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赛六十三3上）。我们无分于自己的重生，灵里已死的人如何能帮助那赐福的神而使人复活呢？「叫人

⁴ 编注：Great God, How Infinite Art Thou!〈永恒的神〉，是以撒华兹所写的圣诗。

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约六63上）。「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弗二10上）。当归回到天家时，我们都要坦诚，神乃是一切的一切，而我们只不过是虚无、虚空，我们以此宣告来尊崇神。因此，我们应当臣服他脚前，献上所有颂赞，直到永永远远。

「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这是多美好的表达啊！你也看得出来，我不想对这节经文多做赘述，宁可重覆这节经文来表达其原有的意义。它如此深邃，谁能测度呢？我不愿用无知的言语使它隐晦不明。

对拥有万顷田地的农夫而言，若田中某处有一个蚁窝，那对他根本是无足轻重的事；但这比喻仍不足以说明全世界之于神的微不足道。相较于在望眼镜中所看见的浩瀚创造，这个地球只不过是其中微小的一点；而我们更相信，透过望远镜所看到的部分，与那遥远宏伟的宇宙相比，仍像伦敦城中的一个针尖。即便我们的心智真能领会神的整个创造，而我们所能领会的，与创造万有的神相比，也不过是水桶里的一滴水，而神起初的权能比起我们所能想像的，要大过一万万倍。这世界对主来说，就像一个蚁窝对拥有万顷良田的农主般微不足道。若现在农主要耕种，他松土时不仅完全不会顾虑这个蚁窝，而且极可能会捣毁它，这足以显示蚂蚁的卑微。但与其相较，人是比蚂蚁重要多了；蚂蚁是如此地微不足道，令农主几乎弃之不顾，但列邦却是比蚂蚁要来得重要些了。

倘若农主能够毫无困难地耕地，每只鸟、蚂蚁和虫都在他的照管之下，使他在耕种时没有任何干扰。相较于蚂蚁，农主显得多么伟大啊！而神正是如此，他不费吹灰之力护理万事万物，从不曾出错，且公平以待；他甚至不错待任何一个人，也从未让任何一受造物枉受痛苦。与神相比，人实在太渺小了。神是如此的伟大，毫不费力地通晓任何最微小的事物；他荣耀的智慧如同他宏伟的权能一般，令人惊讶；而他慈爱和恩典的荣光也如同他那使人敬畏的无上权柄一般，令人惊奇。他按他的旨意行事，但其中完全公义、圣洁、怜悯，没有任何与他完美性情不相符之处。在此，让我们一起来敬拜他吧！我必须敬拜他，因为在注视那耀眼灼目的太阳后，我灵魂的眼睛感到疼痛万分。

（七）神按己意行作万事

接下来的经文表明神至高无上的行事主权，「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祂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经文论到天上的万军是较易于理解的，因我们知道神的旨意是成就在天上的；然而，我们需要虔诚地祈求祂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一般。天使发现他们的天堂就是顺从天上的神。「天上的万军」也包括那些曾是他们的一份子、却因悖逆而被逐出天堂的堕落天使。魔鬼虽不情愿，却仍必定成就神的旨意，「耶和华在天上、在地下、在海

中、在一切的深处，都随自己的意旨而行。」（诗一三五6）当读到神的旨意必定行在地上的经文时，我们在某种程度上会认为，只成就在那些心意已被更新、并寻求神荣耀的义人中间。但事实并不止于此，神的旨意也成就在那些行不义的、不认识他的、甚至是那些决意要抵挡反对他的人身上，尽管我们不太明白他旨意成就的方式，但他的旨意仍会成就（参箴十九21；徒四27-28）。

一个人可以按自己的喜好，随意组合几块木头，这当中并没有什么卓越的技巧；但神圣荣耀的神迹蕴藏在一件事中——神造人为自由的个体，并赋予他意志，神从不干预人的意志，而完全按照人内心的律；他给予人绝对的去行他们所愿的，而人人也必定会违背神的旨意；即便如此，这仍然是属天宏伟的策略，仍然是神智慧奇妙的力量，神的旨意仍必成就。有人认为，若我们认同大卫在诗篇一一五篇所说的：神按他所喜悦的行作万事，那么，就可以否认人的自由意志和必须承担的道德责任。不是的，我们反倒要宣称，说这话的人跟过去那些强词夺理的人一样，他们说：「祂为什么还指责人呢？有谁抗拒祂的旨意呢？」（罗九19）保罗的话会是我们唯一的回答：「你这个人哪，你是谁，竟敢向神强嘴呢？」（罗九20）

你能明白吗？我是不能。人是如何有其自由意志，以致他的罪自始至终是因著他自己的任性妄为，责任在人自己，从来不在神。但又如何同时成就了神的旨意，甚至

是借著魔鬼和败坏的人来成就他的旨意呢？我无法理解，但我却毫不犹豫地相信，并且欢喜快乐地相信；我也从来不曾希望能够明白。我所敬拜的是一位我永远无法测透的神。倘若如此肤浅的我可以领会神，那我就无法称他为我的神了；如果我能像个孩子读拼字书一样，明白神的作为，那我就无法来敬拜这位神了；然而，正因为他是如此地无限伟大，他的真理无处不在、各式各样。即便我无法用一个理论系统来概括他所有的真理，但我知道他全然透知一切，我满足于我所不可知的部分。然而，敬拜、顺服神是我今日的职责，将来在他认为适合的时候，我就能知道多一些，也能更加地崇敬他。我坚信，无论是天上、地上和地狱的万事，长远看来都是他神圣计画的一部分；但神绝对不是罪的创始者或帮凶，却是恨恶罪，并且报应那些行不义的人。犯罪乃在人，而且完全是人自己的责任；然而，借著一些奇特、超自然的力量，如同神的存在一般地庄严、奇妙难测的方式，神至高的旨意得以成全。

使徒行传二章23节论到主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的经文，我们看到这两面的真理如何实际地结合：「祂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借着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徒二23）如今我们却因无法明白这个真理而否定它，这是自绝于一个极为重要的真理之外。弟兄们，倘若神不是在各处掌权，而在他不能掌权的地方，就有另一位掌权者，那么，神就不是无所不在的

至高者了；倘若神不能按他的旨意而行，就有另一个人可以按己意行事，那么，就有人可以与神匹敌了。我从不否认人是自由的个体，也不减弱人的责任，但我绝不敢说人有无限上纲的自由意志，因为这等于是把人当作神，而这样的偶像崇拜是可厌弃的。此外，若你在任何一个地方找到机会，那表示你处处都有机会，因为万事都有相互关联，而且相互影响；神护理转轮上任何一个齿轮的错置、或落入撒旦手中、或人在神之外拥有绝对的自由意志，那么整座机器也就无法运转了。我甚至不敢相信，罪本身都能够脱离神护理的掌管，或者不在全地审判者的管辖之下。若没有神的护理，我们会是不快乐的受造物。若这神圣权能不能遍及全宇宙，那么神的护理就不是完全的。因此，我们也就有某些方面未受到保护，并且暴露在邪恶之下，也就是有邪恶在他神圣掌控之外了。但我们欢喜快乐，因为「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祂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这才是真理。

（八）神不可抗拒的命令

让我们继续思考这段经文的第五个部份：「无人能拦住祂手，或问祂说，你做什么呢？」总之，就是神的命令是不可抗拒的、也是无可指责的。有些解经家解释，经文的原文隐含有类似打孩童的手、禁止他去做不该做的事的意思。但没有任何人可以如此对待神。无人能拦阻他或

使他暂停他的行动，他有能力成就他的旨意，因此以赛亚说：「祸哉，那与造他的主争论的，他不过是地上瓦片中的一块瓦片。泥土岂可对抟弄它的说：『你做什么呢？』所作的物岂可说：『你没有手呢？』」（赛四十五9）因此，人完全没有能力来抵挡神的命令。人通常是无法认识神的计画，尽管他笨拙地自以为可以：人常常违抗那不合自己意愿的、出于神的明显计画。倘若人真能知道神的计划，他必会竭尽所能地去敌挡它，但这不过像糠秕无法抵挡强风、蜡不能抵抗火一般，他也绝对无法抵挡这至高者绝对主权的良善旨意。这样才能使我们得安慰。神当有这样的权能，这才是正确无误的，因他永远是最严谨正直地行使他的权能。神绝不会去做任何不正义、不慷慨、无良善和不神圣的事。没有任何的律法能像约束我们一般地去约束神，而他自己就是律法的本身。对你我而言，有所谓的「应该」和「不应该」，但谁能命令神说「你应该」、或对他说「你不应该」呢？谁又企图做万王之王的立法者呢？神是爱、神是圣洁、神是律法；神是爱并且按他的旨意而行，他的旨意就是圣洁、他的旨意就是公正、他的旨意就是真理。虽有成千上万的人问到，他怎能是公正？又是慈爱？又是智慧呢？然而，这里有一个十足的回答：

惟神自己是解释者，

祂终究使真相大白。⁵

哦！人子啊！并非由我们来解开那无穷的奥秘，而是他来解释他自己。我还不至斗胆地想要成为他的辩士，神自己会澄清；我也不是蒙召来为他的属性辩白：「审判全地的主岂不行公义吗」（创十八25下）？向光辉夺目的太阳举烛的人，是多么的愚蠢啊！而试图为这至圣耶和華辩护的，就更加愚蠢了！倘若他愿意俯就你、与你争辩，就让他为自己辩护吧。然而，只要你听到他的雷声，就足以令你颤栗！当他的闪电点燃天际，你会何等地惊奇！若你胆敢质问神，就站出来吧！倘若你正遭遇海上的风暴，船身的木板嘎嘎作响、桅杆断裂、水手个个蹒跚摇晃犹如酒醉，若你的当头是恐怖的暴风雨，其中满是神的惊雷声响，周围尽是狂风呼号，你必禁声不再挑剔，必在患难中向他呼求。今日你也当这样向他呼求，因落在他手中的你，正如落在风暴危难之中（诗九十九1、5，一〇〇3-4）。

至此，我已尽力地阐明这段经文的教义了。

二、实践性的教导

紧接着，要扼要地探讨如何来落实这段经文的教导。首先我认为，与他联合将是睿智的选择！在研读这段经文时，我屈身降伏于这崇高全能者的面前，我灵深处感到：

⁵ 编注：*Light Shining out of Darkness, or God Moves In a Mysterious Way*（黑暗中的明光）或称〈不可思议的神〉，是古柏所写的圣诗。

「哦！多么渴想能完全地与这位无限大能、荣耀和圣洁的神联合，我怎敢与他为敌呢？」我深深地认为，倘若我之前尚未降伏于他，那么现在我必须降伏在他面前。倘若我们中间有任何人还没有按他的旨意行的，放弃你那毫无盼望的悖逆吧！他邀请你就前来，他也许早已发出命令要你进前去。在他绝对至高的主权下，他已指派基督耶稣做为众人的救赎主。靠著信心来接受这位救主吧！

对那些已经顺服他、与他联合的人，这信息是多么令人鼓舞啊！若神在我们这一边，谁能反对我们呢？「万军之耶和华与我们同在，雅各的神是我们的避难所！」（诗四十六7）我们应与那在地震中仍然欢喜的妇人有相同的心思；当房屋倒塌、高塔摇晃，众人都惊恐万分时，她却仍然微笑以对。人们问她为什么，她回答说：「我乐见我的神能摇动这个世界，虽然以前我早就相信他能，但现在我却亲眼看见。」你当以信靠一位无所不能的神而欢喜快乐！他既能、也要成就他的旨意。我心里认为，即便神没有能力、或者是一切都出于她自己，这姊妹仍会将能力归给神；至于我，即便我能夺去神的能力，我还是乐于把它交在神的手中。「伟大的神，祢的掌权至高无上，因无人能像祢。」「耶和华作王！愿地快乐！愿众海岛欢喜！」（诗九十七1）

这样的想法对所有众圣仆而言，是多么令人感到喜乐啊！你和我都名列在神的这一边，并且归属于基督，尽管

反对我们的势力看似极其强大，但这无敌的君王不久终将他们击溃。天主教教义、偶像崇拜、不信者都看似强大，他们像是窑匠刚烧好的陶罐，孩童误以为他们坚若磐石，一旦主耶稣以他的铁杖重击它们，你将看到它们瓦碎纷飞。神在不久的将来便要如此行。他将会带著他的铁杖，举起他那大能可畏的膀臂而来，那时就要看到这真理如在耶稣里一般，也将必得胜有余。

然而，这个真理如何帮助身处痛苦的你呢？若神确实行做万事，他掌管万事的发生，甚至人邪恶、残酷的作为也仍在他的掌管之下，你铁定能顺服。你将满怀感恩地亲吻那击打你的手！若你的丈夫回天家去，那是神把他取去了；若你顿失产业，那是神所许可的；若你遭遇抢贼，你会说：喔！少思想第二因（second cause），多思想这事出于那伟大的第一因（first cause）。你拿棍子打狗，狗会去反咬棍子，但狗若是够聪明的话，它会看到拿棍子的是你。不要看那造成你痛苦的第二因，反倒要看到那伟大的第一因；这全然是出于你的父神、那至善的神。你究竟渴慕什么成就在这地上呢？是你所愿的或是神的旨意呢？若你是有智慧的，你会说：「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太二十六39下），并接受神如此的护理。

既然神如此安排，你就带著感恩赞美来接受他的安排吧！唯有当我们说出：「祂纵然杀我，我还要信靠祂。」

【编按：伯十三15，钦定版】才是真正的献祭给神。当

我们从他的手中领受好处时，我们赞美他，外邦人和税吏也会如此行。但若我们从他那里得祸，却仍然赞美他，这就是恩典、是圣灵的工作了。倘若我们仍能在那重击我们的神面前屈身敬拜，因著被他沉重的手臂压碎而荣耀他，我们便因此感到心满意足，这才是真实的信心。主啊！求你赐我们够用的恩典，即便遭受极至痛楚的绝境，我仍是你的忠仆，永不失去对你的忠诚。哦！把所有的心思降伏于神吧！有人弃绝这神圣至高主权的教义，恐怕是因著他们那悖逆和骄傲的灵。但对那顺服神的人来说，对神再多地呼求、再怎样绝对地顺服于他的权柄，都不至于太过分。只有家中悖逆的孩子，才会希望父亲受制于规条。哦！不！我们的父神必定行事公正无误，就让他按著他的旨意行吧！

三、正确的灵性

甚么是默想这一切的正确态度呢？

首先，要有谦卑敬拜的灵。我亲爱的弟兄们！我们的敬拜并不足够，甚至公众聚会时，我们的敬拜仍明显不足。哦！敬拜这万王之王吧！现在就低头，就是降服你们的灵来尊崇那永世长存者，你们的心思、情感远胜于献在祭坛上的牛羊，必蒙神的悦纳。让我们以卑微敬畏的心来敬拜他吧！因为你是一无所是的，但神却是一切的一切。

其次，全然毫不怀疑地降服你的灵。神要如此的灵！

我要不就是全然顺服，要不就是承担不顺服的后果。愿神帮助你活出如此完全顺从的生命。

第三，操练敬虔爱主的灵。我是否在神面前战兢敬畏呢？我需要更多的恩典，以致我能按著他的所是来爱他，而不削减他的荣光，窃夺他的荣耀；甚且以他为那绝对至高的掌权者来爱他，因我看见他借著他的受膏者、我的盾牌、耶稣基督，来施行他那绝对至高的主权。就让我来爱我的神、我的王吧！让我成为他的朝臣，喜悦来到他的宝座前，注目瞻望他那无限威严的荣光。

最后，让我们有全然喜乐的灵。我深信再也没有其他的教义，能给那灵命成熟的基督徒这如汪洋深海般深邃的喜乐了。主掌权！主作王直到永远！一切都得享安宁。一旦你远离了神，你就远离了平安。但一旦灵魂沉浸在他的里面、完完全全在他的里面，就得享那平静的喜乐，如同江河般的平静安稳、一种无法言喻的喜乐。我所亲爱的弟兄们！今早让我们竭力来追求这样的喜乐，用你颂赞的诗歌表达出来吧！你们中间的任何一位，倘若下午没有参加任何崇拜，记得要来赞美颂扬你的神，全心来赞美他，因「凡以感谢献上为祭的便是荣耀我」（诗五十23上）。

愿神借著在耶稣基督里的信，带领我们全体进入与这位永远当受赞美、永存的神的和谐关系中。一切的荣耀赞美都要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诺克斯（John Knox）和苏格兰的玛丽女王 在荷里路德宫（Holyrood Palace）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J. A. Wylie）著，2：3，第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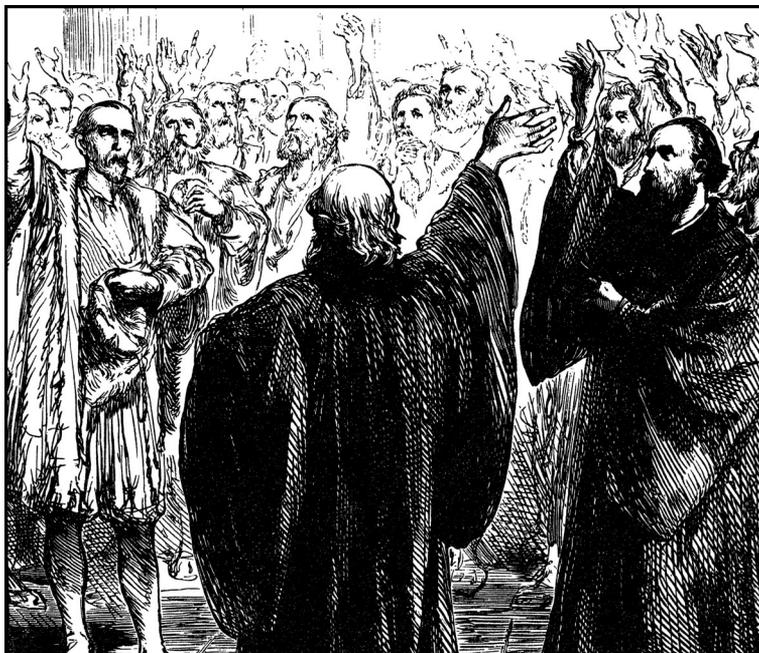
司布真（1834-1892）是十九世纪伟大的浸信会牧师和布道家，他指出悲观主义是如何掠夺教会的生命力以及阻碍教会的成长。

「大卫并不相信这个世界会越来越糟糕，他也不相信神的治理会因为广泛的黑暗及偶像崇拜而告终。如果照当前那些说预言的弟兄们的说法，那么地面上的太阳岂不是会在十倍的黑暗中下沉。但这并不是我们所期待的，我们

的渴望乃是，有一天地上所有的居民将会学习公义、信靠救主、唯独敬拜神，主啊，『他们也要荣耀祢的名』（诗八十六9）。现代的观念大大地遏阻了教会宣教的热情，越早认清这个不符合圣经的观念，将对神的事工越有益。这观念既不符合预言、也不荣耀神，更无法激起教会的热忱。」*

* 全文引自德玛及雷札特（Gary DeMar and Peter Leithart），《基督教的缩版：从圣经回应戴夫·杭特》（暂译）（*The Reduction of Christianity: A Biblical Response to Dave Hunt*）（Ft. Worth, TX: Dominion Press/Atlanta, GA: American Vision Press, 1988），页59。司布真的短文出自《大卫的宝藏：诗篇注释与灵修》（暂译）（*The Treasury of David: An Expository and Devo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Psalms*）（Grand Rapids, MI: Guardian Press, [1870-1885] 1976），卷四，页102。Spurgeon presently published by Pilgrim Publications in Pasadena, Texas.

日内瓦人宣誓脱离天主教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1：2，第283页

「那么我们要如何呼唤人归向基督呢？」答案很简单——根据圣经！这意味著当我们在传福音时，我们不采用人文主义的方法论。譬如说，「讲台的呼召」是没有圣经根据的。在整本圣经中，连一次讲台呼召的记载也没有。一个人必须「自愿站出来」而得拯救的观念，贬低了恩典的教义，并呈现出一个削减的福音。

当我们致力于传福音的时候，不要提供没有圣经根据的教义给非信徒。诸如「神爱你，祂对你的生命有一个美

好的计画」或说「基督为你而死」。这类简洁的说法是不合宜的。我们已经看到，基督受死并不是要拯救所有的人，而且神对那些拒绝福音的人并没有一个美好的计画。*

* 塔尔伯特和克兰普敦 (Ken Talbot and Gary Crampton)，《加尔文主义、极端加尔文主义和阿民念主义》(暂译) (*Calvinism, Hyper-Calvinism and Arminianism*) (Edmonton, Alberta: Still Waters Revival Books, 1990)，页41。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
第六章

人无能为力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六
44）

「**到**基督这里来」，这句话常常出现在《圣经》中，用来描述我们立即离弃自义与罪，飞奔到主耶稣基督那里，领受他义袍的遮盖，接受他宝血救赎的一些属灵的行为与动作。因此，「到基督这里来」这个词汇含有悔改、自我否认、信靠主耶稣基督，以及能使心灵臻至极好状态的所有事情，诸如：相信真理、向神真切地祷告、顺服福音劝诫的灵，以及伴随灵魂救赎的晨光而来的一切的事。「到基督这里来」正是一个罪人蒙救赎所不可或缺的一件事。凡没有「到基督这里来」的人，无论他做什么或想什么，都「正在苦胆之中，被罪恶捆绑」（徒八23）。「到基督这里来」是重生的第一个结果。灵魂一旦苏醒，马上会惊觉自身丧失的光景而恐惧颤惊，而去寻求避难所，当他相信基督是那合适的避难所时，他就会飞奔向他，安息在他的里面。凡没有「到基督这里来」的灵魂还没有苏醒，凡没有苏醒的灵魂，仍死在过犯罪恶中，而死的灵魂是无法进入天国的。

现在，摆在我们眼前的，是一个令人非常吃惊、甚至会令一些人感到极度反感的宣告；尽管有些人认为「到基督这里来」是世上再简单不过的事了，但我们今天的经文却宣告：除非父神吸引人「到基督这里来」，否则绝对没有任何人能自己到他这里来。在此，我们有必要来详述这个宣告。尽管我们知道这样的宣告总是会冒犯人那属血气的本性，但，有时这样的冒犯，正是引领这血气的本性向

神降服的开端。倘若「到基督这里来」是经历痛苦所得的结果，那么我们不但能忘记这痛苦，而且也会欢欣雀跃在这荣耀的结果中。

人的无能为力（man's inability）及其中的含义，是我今早先要说明的。其次，则是要谈什么是父神的吸引（the Father's drawings）以及如何吸引灵魂。最后，由这看似无趣且令人不悦的可怕经文，来指明其中甜美的安慰，作为我们今日的总结。

一、人的无能为力

这节经文说到：「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人究竟是哪里无能为力了呢？

无能为力非因身体的残疾

首先，人的无能为力并不在于肉体的缺陷。倘若「到基督这里来」是指移动身躯或用双脚走来，那么人的肉体借由任何的帮助绝对能够「到基督这里来」。我曾听过一位愚蠢的反律法主义者的宣称，若没有父神拉著人来，他不相信有任何人能有力气走来神的家。这人显然是愚蠢可笑的，因为他必定知道，只要人活著、并且有脚，对他而言，走到神的家就如同走到撒旦的家般地轻而易举；倘若「到基督这里来」包含出声的祷告，那么只要人没有残疾、不是哑巴，他开口祷告就如同他亵渎神一般地容易。

对人而言，歌颂锡安之歌就和哼唱褻渎淫穢歌曲一样地轻而易举。人的身体完全不缺「到基督这里来」的能力。大多数人的身体都有能力去做那些要用到力气的事；无需神的灵的帮助，人就有完全的力量去行任何在得救上需用到体力的事。

无能为力非因智能不足

再者，人的无能为力也不在于缺乏智能。我相信《圣经》是真的，就如同我相信其他的书所说的是真的一样容易。至此，倘若相信基督仅是一种心智的活动，那么我就能像相信其他任何人般地来相信基督。若这样的说法是真的，那么说我不能信就毫无根据了，我应能像相信其他任何人的话一样，来相信基督所做的声明。心智并没有任何不足之处，心智的活动不仅是能觉察罪疚感，也能觉察杀人的罪念。正如我能培养我的野心般，我也能操练寻求神的心智。我拥有所有可能需要的心智和力量，以及在得救赎的事上所需要的智力，以致没有任何人能无知地以缺乏智力作为拒绝福音的借口。既然如此，问题就不在于身体，也不在于心智，即所谓神学的话语。即便心智的败坏与堕落是神的惩罚，但两者都没有任何的残缺或不足；而这正是人之所以无能为力的本质。

无能为力是因本性里的无能

容我来告诉你们，人到底是在哪些方面无能为力了呢？人的无能为力是深植于人的本性里。因著堕落和我们自己的罪，人性早已变得如此地卑劣、堕落和败坏，以至于没有圣灵的帮助，我们根本就不可能来到基督这里。现在，我试著用一幅景象来说明人性是如何使人不能「到基督这里来」。羊是喜欢吃青草的，你从未曾看过有羊会想要吃腐肉，羊是不能靠著狮子的食物来维生的；同样地，就狼的本性而言，狼能像羊一般温良驯服地吃青草吗？我的回答是「不能」，因为这违反了它的本性。那么你说：「狼有耳、有脚，难道它不能听从牧人的声音并跟随他的带领吗？」我的答案仍然是不能。不是因为任何身体上的原因，而是狼的本性使得它不能这样做，所以我才会说狼不能。然而，狼难道不能被驯服吗？它残暴的野性不能除掉吗？也许暂时能被压制，以至表面看来像是被驯服了，但它与羊之间永远有著显著的差别，因为它们的本性是明显不同的。因此，人不能「到耶稣基督这里来」，不是因为他的身体和心智使他不能来，而是因为他的本性是如此地败坏，以至于除非被圣灵吸引，否则他既不愿意、也没有能力「到基督这里来」。

让我再举个更好的例子。你看到一位怀抱自己孩子的母亲，倘若你放把刀在她的手里，要她拿刀去刺进孩子的心，她必定会告诉你说：「我做不到！」就她的体力而

言，若她要，她绝对能做得到。若她愿意，孩子绝无还手之力，而她的手劲也足以立即拿刀刺入孩子的心。但是，她说她做不到是绝对千真万确的。就心智而言，她也能思想拿刀刺死孩子这种事，但是，她说她没有办法想像这种事。她所说的也绝无半点虚假，因她的母性禁止她去做她灵里所深恶痛绝的事。单单因为她是孩子的母亲，她知道她没有办法做出弑子的事，甚至是穷凶恶极的罪犯也做不到。虽然，就人的身体和智力而言（这些虽与救恩有关，但仅占其中很小的部分而已），若人愿意，他就能来就近基督。但，人的本性是如此痛恶「到基督这里来」，以致我们可以肯定地说，除非差派基督的父神吸引人来，否则人是不能来、也不愿意「到基督这里来」。让我们更深入、更具体地来探讨人是在哪些方面无能为力。

（一）人意志的顽梗

阿民念派说：「噢！倘若人愿意的话，他们就能得救。」我们的回应是：「亲爱的先生，我们都同意这点，但是，『倘若人愿意的话』这正是最困难的部份。我们坚称，除非人被吸引『到基督这里来』，否则没有人能来。不！这并不是我们说的，而是基督他自己这样宣告——『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五40）只要『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明白记载在《圣经》里，我们就不应该去相信任何论到人自由意志的教义。」人竟然谈论

那些他们所不明白的自由意志，那是多么奇怪啊！而现在却有人说：「我相信若人愿意，就可以得拯救。」哦！亲爱的先生啊！这根本不是问题的所在呀。真正的问题是：人的天然本性可曾自愿地顺服在使人谦卑的基督福音之下呢？根据《圣经》的权威，我们一定要如此宣称：人的自由意志是如此无可救药地执著为恶，如此地败坏堕落，以及如此凡事趋恶避善，以至若没有受到圣灵大能、超自然和不可抗拒的牵引，人的意志绝不会被迫来就近基督。然而，你却答说：「有时人没有圣灵的帮助，还是会愿意的呀！」但我的回答是：「你何时遇见过这样的人呢？」绝对没有的，我和成千上万的基督徒交谈过，或老或少，都各有不同的观点，但我却从未遇见任何人坚称，他没有受到任何吸引而自愿来就近基督的。所有真基督徒都一致地宣认：「我深知若非耶稣基督寻获当时仍在神家之外流浪的我，至今我仍会远离他，且乐于远远地与他保持距离。」所有的信徒都认同这个真理：直至父神差派基督吸引人来，否则就没有人会「到基督这里来」。

（二）人的理解力是昏暗的

再者，人不仅是意志顽梗，而且理解力也是昏暗的。我们有充分的经节来佐证这个论点。在此，我并非只是陈述主张，而是要陈明《圣经》权威的教义教导，并且每个基督徒良心里都知道人的理解力是如此昏昧，以致除非他

的理解力被启迪，否则他不能借由任何的方法来认识关乎神的事。人的内心生来就是瞎的。基督十架荣耀、闪烁的荣光从未能吸引他，因为他是瞎眼的，不能看见十架的美丽。你能和他谈论创造的奇妙，带他仰望横跨天际的彩虹，让他观看壮丽的景色，他能不费吹灰之力地看见这一切事物。然而，却对你所谈论关于恩典之约的奇妙、信徒在基督里的稳妥、救赎主的荣美置若罔闻；就好像他对你演奏的美妙乐曲充耳不闻，因为他是耳聋的，以致他无法领会。或者，来看一节我们读经时经常会特别标注的经文：「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唯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二14）因他是属血气的人，所以他不能领会神的事。有人会说：「喔，我认为我的神学判断力还算不错，每个观点几乎都能明白。」确实，你也许能明白字面的意思，但是，就灵意而言，你灵里无法真实的领受和真正的明白；除非你已被圣灵所吸引，否则你也不可能达到你所说的境界。只要《圣经》仍是正确无误的，唯有你在耶稣基督里被更新、成为属灵的人，否则属血气的人就不能领会属灵的事。所以，意志与理解力是两扇阻隔我们不能「到基督这里来」的大门，除非受圣灵甜美的影响而被开启，否则，就必定永远关闭。

（三）人情感的堕落败坏

还有，扮演重要角色的情感，也是堕落败坏的。在人领受神的恩典之前，按著他的本性，喜爱任何事物胜过喜爱属灵的事。你只需环顾四周就能证实这点。人类情感的堕落是不需立纪念碑来提醒的，只需放眼望去，没有任何一条街、一间房舍、甚至一颗心不帶著这个可怕的、令人伤痛的证据。为何在安息日并没有看见普世的人涌入神的家呢？为何我们不能持续不断地研读圣经呢？祷告的本分是怎样普遍地被遗忘了呢？为何对耶稣基督的挚爱又是如此地稀少呢？为何即便是认信的追随者对他的情感也是如此地冷淡呢？这些都是从何而来的呢？亲爱的弟兄，毫无疑问地，我们无从追溯其他原由，这全根源于情感的堕落与受损。我们爱那我们应当恨恶的，却恨那我们理当去爱的。全然是因为人的本性，人那堕落的本性，以至人爱今生甚于那将要来的生命；正因这堕落的影响，人爱罪恶甚于公义，爱这世界的道路更甚于神的道路。而我们要再次重申，除非这些情感被更新，有父神恩典的牵引而转向那鲜活的管道，否则，人是绝对不可能来爱主耶稣基督的。

（四）人的良知也堕落了

我认为牧师所犯最大的错误莫过于告诉人：良知是人灵魂里神的代理人，是使灵魂保有它旧有尊严的一种力量；它在与之匹敌的堕落中，仍屹立不摇。亲爱的弟兄，

在伊甸园里，人的堕落是全人的堕落；人性的殿堂中找不到任何一根仍然挺立的梁柱。没错！良知是并未被摧毁，梁柱并未粉碎四散，但已经整根倾倒在地，成为神曾在人身上完美之工最伟大的遗迹了。我十分肯定，人的良知是堕落了。你看人当中，除了那重生得救的人，有谁「在神面前有无亏的良心」（彼前三21下）呢？你能想像若人的良知能大声、清楚地向他们说话，他们怎么每天还活在反对良善，如同黑暗反对光明一样的罪行中呢？哦！不，亲爱的弟兄，良知可以告诉我，我是一个罪人，但是良知不能使我觉得我是个罪人。良知也许可以告诉我某件事情错了，但，错到甚么地步，良知本身却无法知道。有任何未受圣灵光照的良知，能让人知道他受咒诅乃是罪有应得的吗？或者，即便良知能如此告知，但良知可曾使任何人犯罪时对罪感到恨恶吗？事实上，良知可曾使人有过如此的自我否定，使他全然地厌恶自己和自己所做的工，以致能够「到基督这里来」呢？没有，尽管良知并未泯灭，但却是已经毁坏了；它的能力已经毁损了，堕落前所拥有的明亮眼目、有力的膀臂和如雷的声响已经失去了；它早已大大地失去对人灵魂之城的至高主权了。亲爱的弟兄，良知既是堕落了，就需要圣灵的介入，好向我们显明我们需要一位救主，吸引我们来归向主耶稣基督。

是不愿，也是不能

有人说：「就你所说的，你认为人不能「到基督这里来」是因为他们不愿意（will not），而不是因为他们不能（can not）」。是的，大致是如此。我相信人不能的最大原因是因他顽梗的意志。一旦意志被降服了，我认为墓穴前的巨石就被滚开了，也战胜这最艰难的一场战役了。但容我再进一步地说明，经文并不是说「没有人愿意来」，而是说「没有人能来」。今日有许多解经家认为，这里的「能」（can）仅仅是一种强烈表达「愿意」（will）的方式。我确信这样的说法是不对的。人的内心不仅不愿被拯救，而且也毫无属灵的力量能「到基督这里来」。因此，我至少能在每个基督徒的身上得到这个印证。亲爱的弟兄，你们这已蒙神恩典苏醒的，就你们的经验，你们岂不是常常愿意侍奉神，但却没有能力吗？你们不得不说，有时候你想要相信，但你却必须祷告祈求：「主啊！帮助我，好叫我能相信」吗？因为，尽管你已乐意领受神的见证，但你自己那属血气的天性是如此的顽强，以致你觉得你需要那超自然的帮助。你能在任何你想要的时候，就进到房里跪下双膝，说：「现在，我要热切地来祷告和亲近神」吗？我问你，你觉得你的能力和你的意志力旗鼓相当吗？你说，即使在神他自己的审判台前，你仍能确信你的意愿没有错误；你愿意全心祈祷，你的灵愿意单单定睛主耶稣基督而不心猿意马。然而，你却

发现，倘若没有圣灵的帮助，即便你愿意，你仍然无法做到。那么，倘若连神所苏醒的儿女都有属灵的无力感，更何况是那死在罪恶过犯中的罪人呢？倘若连那已信主三十年或四十年的成熟基督徒，也会发现他们自己有时虽是愿意，但却是无能为力，倘若他们的经历是如此，那么，那些还没有信的可怜罪人岂不更是如此了吗？他们除了需要意愿，岂不也同时需要能力吗？

还有另一个论点。倘若罪人有力量「到基督这里来」，我想知道我们该如何来理解《圣经》中那些对罪人处境重覆的描述。既然，《圣经》说到罪人是死在罪恶过犯中的，而你认为死只是丧失意志而已吗？死人肯定是既没有能力也没有意志了。再者，所有的人难道看不出意志和能力是有所区别的吗？死人即使意志苏醒，岂不是依旧虚弱无力以致无法举起手或抬起脚吗？我们难道不曾见过有人重新恢复生命迹象，却仍然如此地贴近死亡，以至连最微小的动作都不能做吗？赋予意志和赋予能力之间不是有很明显的区别吗？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哪里被赋予了意志，哪里就有了能力。人愿意了，他就会有力量去行了；因为当神赐予意志时，他绝不会愚弄人，让人想要却无力去行。然而，神如此地分别意志和能力，好让我们知道这两者都是神赏赐我们的截然不同的礼物。

然而，我必须再问个问题：倘若所有需要的只是让人有意愿，那你岂不正在贬低圣灵吗？我们岂不惯常归荣耀

给在我们里面动救恩之工的圣灵吗？但，倘若现在神的圣灵为我作的一切，只是让我愿意去做那些为己的事，我岂不当大大地与圣灵分享他的荣耀吗？我岂不该勇敢地说：「圣灵确实给我去行的意愿，但还是我自己去做了这些事，就此而言，我当得荣耀。既然我没有得到那从上而来的帮助去做这些事，我就不会把我的冠冕放在他脚前，因这是我自己的冠冕，我赚得的，我理当拥有它。」但《圣经》阐明自始至终都是圣灵在我们里面动工，使我们愿意去做他自己所喜悦的事，因此，我们便可合理推论说，圣灵为我们所作的必定不只是使我们愿意去行而已。罪人除了需要意愿，绝对也需要能力。

结束这个论述前，让我用一点时间跟你们谈我自己。人们常指责我的教义性讲道会造成不小的伤害，我不否认这样的指责，因为我并不打算花心思来回应这事。这里有人可以证明，虽然我的宣讲确实是造成了不小的伤害，但它们却未损害道德及神的教会，而是击伤了撒旦的阵营。今早，不仅只是一两个人、而是好几百人欢喜快乐，因为他们被带来亲近神，不再亵渎安息日、不再醉酒、不再贪恋世界，他们已被带来认识并爱慕主耶稣。若这是伤害，那么愿神那丰盛无可限量的怜悯，多多赐给我们几千倍这样的伤害。再说，这世界若不去惩治那些刻意造成伤害的人，这世界又有何真理可言呢？你们这宣扬「普救」之说的人，非常喜欢宣讲神怜悯的伟大真理会持续到临死前的

最后一刻。但是，你们怎么胆敢如此宣讲呢？许多人因此受害，他们将救恩抛诸脑后，以为临终前得救与最先的得救并无差别。唉，倘若我们所传讲的从来没有人想扭曲或滥用，那么，这种道不传也罢。

本性之恶不能成为行恶的借口

但是，又有人说：「好吧，倘若我不能自救，也不能到耶稣这里来，那我就静坐不动，不做任何的事。」若有人真的这样说，就让他们自取灭亡吧！我们已经很清楚地告诉你了，有很多你能做的事，例如：你可以持续参与教会，勤奋地研读神的话，放弃那显而易见的罪，弃绝伤风败俗的情欲，过诚实、朴素、公义的生活，因做这些事都不需要圣灵的帮助，都是你能力所能及的，是你自己可以做得到的。除非圣灵更新了你，否则，你是确实实地不能自己「到基督这里来」。但请注意，不要把缺乏能力当成借口，因为，你不仅根本不想「到基督这里来」，而且也乐于活在悖逆神的景况中。你的不能主要在于你那顽梗的本性。假设有个骗子说，他长久以来已习惯说谎了，以致他无法说实话，他不得不说谎，而这能做为他说谎的借口吗？如果有个终久沉溺放纵情欲的人，说情欲如同坚不可破的铁网紧紧地缠绕他了，以致他不能摆脱他的情欲，你会接受这样的托词吗？毫无疑问，你必定无法苟同；倘若经常烂醉如泥的酒鬼，发现他根本无法路过酒吧

而不进去，你会因此接受他继续醉酒吗？不会的。因为他不能改善是基于他的本性，他的本性根本不想去节制和战胜诱惑。人所做的事与使人做事的动机，这两者都源自于罪，这是两个不能彼此推拖的邪恶。「古实人岂能改变肤色呢？豹岂能改变斑点呢？」（耶十三23上）因你已学会做恶了，以至你现在不能学习行善；因此，与其让你陷入罪中并以此作为你的借口，不如让我如雷般地击打你的怠惰，好惊醒、唤起你。请记住，去犯罪是永远当受谴责的。哦，唯愿圣灵能以截然不同的方式来使用这真理！我深信在我讲道结束前，我必能使你明白，这显然要定你罪并将你关在天堂之外的伟大真理，至终能成了那归信之人的祝福。

二、神的吸引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那么，父神是如何吸引人来呢？阿民念派的牧师通常认为神是借著福音的宣讲吸引人来的。这样的说法是十分正确的，福音的传讲是吸引人来的方法，但是，「父神吸引人」不仅只是借著传福音。让我问你们，耶稣是对谁说这句话呢？哦，他竟是对迦百农的人说的，耶稣经常在那里传福音，带著忧伤悲痛阐明那使人愁苦有祸的律法，也发出福音的邀请；他在那城做了许多伟大的事，也行了许多的神迹。事实上，尽管耶稣给了他们如此的教导，也

行了许多神迹作为佐证，但他仍宣告：「若推罗和西顿领受如此殊荣的祝福，那里的居民早就披麻蒙灰悔改了。」

（参太十一21）既然，基督自己的教导都不能使这些人「到基督这里来」，那么父神的吸引就不可能单单仅止于福音的传讲。不是的，弟兄们，你必须再次地注意，耶稣并不是说，除非传道者吸引人，就没有人能来，而是说，除非父神吸引人来，就没有人能到耶稣这里来。

如今，却有人说，人能被福音吸引、被牧师传道人吸引，但却没有「被神吸引」的说法。然而，这经文很清楚地指出这是神的吸引，是那至高神——那至荣的三位一体真神的第一位格——吸引人，差遣第三位格的圣灵，吸引人「到基督这里来」。有人却曲解鄙夷地说：「那么，你是说基督看见人不情愿到他自己那里去，所以他就强拉人来就近他！」我记得某个人曾对我说：「先生，你讲道信息的意思是说，基督强拉著人的头发来到他那里罗！」。我问他能否记得我何时讲过如此惊人的教义，倘若他能，我会非常感激；然而，他却不能指证是何时。我认为神并没有强拉著人的头发好来就近他，反倒是，我深信他如同你那夸张的说法般，强而有力地吸引人的心来就近他。无论如何，请留意，父神的吸引没有任何的强迫；基督从不强迫任何人违背他自己的意愿去到他那里。若某个人不愿得救，基督不会违背他的意愿来救他的。那么，圣灵是如何吸引人呢？哦，圣灵乃是使人有意愿「到基督这里

来」。圣灵不是用「道德劝说」，他知道更能打动人心的方法。他知道如何用某些奥秘的方法来回转人的意愿，直接触及人心的隐密处，以致如同厄斯金（Ralph Erskine）¹所提出的一种吊诡的说法：「人是因著同意违背他的意志而得救」，也就是在神大能的日子里，人做出违背自己老我天然的意愿。不要幻想任何人能又踢又闹、抵挡那拉他手的，而一路进到天堂；也不要以为任何仍在尽力逃离救主的人，还能被投入救主宝血泉当中。哦，不是这样的。的确，所有人在最初都是不愿意得救的。但，一旦圣灵在人的心中动工，内心满足了，就会说：「吸引我，我就快跑跟随你」。一旦他吸引我们，我们就会跟随他，甘心乐意听从我们曾经厌弃的慈声。这全在于人意志的回转。但没有任何属肉体的人能够明白这是怎样成就的，这是个奥秘而且是真实存在的；而如何做成却是没有任何言语可言说的，也无人心可以测度。

然而，圣灵运行的方式却是显而易见的。圣灵来到人心中所做的第一件事是这样的：他发现人对自己有非常不错的评价，而这正是拦阻人「到基督这里来」的原因。哦，因人会说：「我不想去基督那里，因为人们所渴望的公义我都有了，我觉得我能凭著自己的公义进入天国。」

¹ 编注：厄斯金（Ralph Erskine, 1685-1752）苏格兰牧师，是著名苏格兰长老教会牧师 Ebenezer Erskine 的兄弟。Ebenezer 和几位牧师大胆反对皇后安妮（Anne）统治下，国会通过恢复「平信徒委派权」（lay-patronage），就是国王和郡主有权委派他所拣选的人；因此遭到革职，也引起教会的第一次分裂。

然而，圣灵揭示人心，让人看到那正在啃食吞噬他生命的恶心毒瘤；揭露他内心所有该沦落地狱的阴险污秽，因此惊吓呆立说：「我从不知道我竟是这样的人，哦，我原以为这都是些微不足道的罪，竟已俨然成了庞然巨物；原以为仅是小丘陵，竟已成了巍峨耸立的高山；昔日仅是墙垣上的牛膝草，今却已成了黎巴嫩的香柏树。」人自己心里说：「哦，我要努力更正改变；用好行为弥补洗刷这些邪恶的行径。」然而，圣灵会让他明白他根本做不到，拿走人所有徒劳无益的能力和力量，以致痛苦跪求：「噢！我一度以为能凭借自己的善工自救，但如今我晓得：

**勤劳直到临终时，
一生流泪永不止，
依旧不能赎罪过，
唯有耶稣能救我。²**

人心消沉，以致绝望地说：「我永远不能得救，没有任何的事物能救我」。

之后，圣灵来了，揭示基督的十架，用那属天的药膏

² 编注：〈万古磐石〉（*Rock of Ages, Cleft for Me*）为杜普雷秋（Augustus M. Toplady, 1740-1778）所写。杜普雷秋是英国人。十六岁时，有一天他在乡间麦场散步，听到一位平信徒的讲道，深受感动而决志奉献，廿二岁毕业于爱尔兰圣三一大学后，在圣公会牧会十四年，转牧伦敦长老会。他事奉辛勤，年仅三十八岁就逝世安息。1776年作〈万古磐石〉，被《圣诗典考》称为「英文四大杰作之一」。

膏抹罪人的眼睛，说：「仰望那十架，人子在此受死，拯救罪人；你知自己是罪人，他为救你而受死。」。圣灵使人心能相信并来就近基督。人因著圣灵甜美的吸引「到基督这里来」，就找著了「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四7）如今，你清楚知道所有这一切的成就，都没有任何地勉强。人如同「未曾被吸引」一般地愿意就近来，也好似心中「未曾受任何隐密的影响」一般，全然甘心「到基督这里来」。但，这隐密的影响必定在人心中运作，否则过去不会有、将来也永远不会有任何人能到主耶稣基督这里来，或愿意到主耶稣基督这里来。

三、实际的应用

最后，我们要实际应用这教义。有人说：「好吧！若你这人所传讲的都是真的，那我的信仰会变成甚么样呢？你知道我已经努力很久了，我不爱听你说人不能自救的道，我相信人能自救，而且我定意要坚持下去；但是，如果我相信你所说的，我就必须放弃这一切，从头开始。」我亲爱的朋友，你若这么做，会是多么令人高兴。若你果真如此行了，我也绝不会因此感到惊恐。你要知道，现在你做的是把房子立在沙土之上，若为你的好处我能动摇它一些，那也是恩慈的作为。让我奉神的名向你保证，若你的信仰除了你自己的能力以外，没有更好的根基，这信

仰就无法使你站立在神的审判台前。只有那从永恒而来的，才能存到永远；除非永活的神在你心中动了善工，否则你所做过的一切，到末日审判之时，都必昭然若揭。无论你想靠有规律地上教会或教堂、遵守安息日、谨守祷告的好行为，亦或想要凭借诚实对待邻舍、谨言慎行这些善工来得救，这些对你而言，尽是虚空，信靠这些尽是徒劳无益的。继续按你所喜欢的诚实待人、持守安息日、尽你所能的保守圣洁，我不会劝阻你做这些事，要继续遵行以长大成熟。但神禁止你倚靠这些，因为若你依靠它们，你会发现你最需要它们的时候，它们终将会令你失望的。一旦你发现自己能够不倚靠神恩典来行事，你马上就会失去盼望，这盼望即是恩典所为你做成的美好果效；因为任何想靠肉身来成就事情的妄想，都是极为严重的错谬。属灵的天国必须是属灵人居住其中，也必由神的灵来精心做成这预备的工。

或许还有人哭诉道：「我的牧师一直告诉我，我能自己选择来悔改并相信，以致我日复一日延迟推托，我以为任何一天我都能来到耶稣那里，我只需说『主啊！怜悯我吧！』，我就能得救。可是，先生，你现在却把我的这个盼望完全夺走了，我惊恐得完全不知所措了。」我仍会说：「我亲爱的朋友，我非常高兴听到这样的结果，这正是我希望的果效，而我祈求你所感受的可以更加强烈。惟有你完全对自救绝望，我才会看见神展开拯救你的希望曙

光。一旦你说『哦！我不能到基督这里来。主啊！吸引我！帮助我！』我会为你感到欢喜快乐。」尽管人没有能力，但只要人有了意愿，恩典已经在他心里做工了，而且直到神完成这善工为止，神决不会放手。

但是，漫不经心的罪人啊！要知道你的救恩现在是在神手中。哦！要牢牢记住，你是完完全全在神手里。你已得罪神，倘若他要定你的罪，你必被定罪。你既不能抵挡他的旨意，也不能拦阻他的计划。倘若他要倾覆他的义怒在你的头上，你也理当承受神的怒气，无法做任何事而得以挽回。但另一方面，倘若神要拯救你，他就能拯救你到底。然而，你在神手中如同你指缝下的夏日蛀虫般，你终日使这位神忧伤。只要想想你永恒的命运现在完全维系在你已激怒、得罪了的这位神的旨意上，你难道不会为之恐惧战栗吗？你的双膝难道不会瑟瑟颤抖吗？血液不会因此凝结吗？若果真如此，我会为此欢喜快乐，因这可能是圣灵吸引你灵魂的最初果效。哦，恐惧颤惊吧！想想看，你或蒙拯救、或被定罪，完全取决于那使你已激怒得罪的神。你当战栗恐惧并且「当以嘴亲子，恐怕祂发怒，你们便在道中灭亡，因为祂的怒气快要发作」（诗二12上）。

现在，令人安慰的是：今早你们有些人感到你正在往耶稣那里去了。你不是已经流下忏悔的眼泪了吗？你的内心不也见证你带著祷告的心预备听神的话了吗？今早聚会中，你的心岂不在你里面说：「主啊，拯救我吧！否则我

就灭亡了，因为我不能救自己」吗？你不是正站起来唱：

哦，我心降伏恩典主权下

也必被带入得胜中

甘愿成为我主俘虏

高唱神的圣言凯歌³

我自己岂不听见你在心中说：「耶稣，耶稣，我全然信靠祢。我深知惟祢公义能救我，全无己义能自救。哦！基督，或载或沉，我都全然将己交托祢手中。」哦，我的弟兄们，你是被父神吸引的，因为若不是他吸引你，你就决不能来。多么甜美啊！倘若他已吸引你了，你可知道这是何等令人欢喜快乐的结果吗？让我重复这段经文，盼望它能安慰你：「古时耶和華向我显现，说：『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吸引你』。」（耶三十一3）我悲叹哭泣的弟兄啊，现在你既到基督这里来了，神就已经吸引你来了；神既已经吸引你来了，这就是他创立世界根基以先就已经爱你的明证了。让你的心在你里面踊跃欢呼吧！你是属他的。当救主被钉在咒诅的十架上时，你的名已写在他那钉痕手上了；如今你的名也在至尊大祭司的胸牌上熠熠闪烁，早在晨星知其定位、行星在其轨道上运转之前，你的名就已在那里了。你那已到基督这里来的，在

³ 编注：The effusion of the spirit（心灵的流露），是以撒华滋所写的诗歌。

主里欢喜快乐吧！为所有已被父神吸引的，欢呼庆贺吧！
因这是你的明证、你庄严的见证，证明你从万人中蒙永恒的拣选，你也必蒙神大能的保守，借著信，进到那已经预备好要显现的救恩之中。阿们！

弗罗门（Froment）在莫拉得（Molard）所创立的学校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J. A. Wylie）著，1：2，第259页

在二十世纪，州政府和联邦政府官员对于基督教的敌意和痛恨，使牧师和基督教学校的管理者大惑不解；毕竟，基督教学校培育出最优秀的学生和最杰出的公民。尤其是在这个青少年犯罪、州立学校的犯罪率及社会的崩解变本加厉的时代，为什么人们不喜欢基督教学校带给社会的安定呢？他们觉得最糟糕的是，人本主义者宁可要州立学校的青少年和社会上的罪犯，也不要一群基督徒，因为这些违法份子不会对他们的「国家主权主义」之救赎计画构成学术上、神学上和道德上的挑战。毫无疑问地，基督徒已对他们构成了挑战。今天的人本主义靠著国家集权的

行动，对救恩有一个激进的计画。要实行这个计画就意味著要压下基督徒的意见以及消灭基督教的机构。*

* 若师道尼，《基督教与政府》（暂译）（*Christianity and the State*）（Vallecito, California: Ross House Books, 1986），页26-27。

加尔文在瑞维（Rive）教会受到恐吓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J. A. Wylie）著，1：2，第289页

因此，我们必须注意到这点，即那位施行基督工作的圣灵本身，也是本体论之三位一体中的一位；他必须是其中的一个位格，否则，救恩的工作就不是唯独出于神了。如果神具有他不可传递（incommunicable）的属性【编按：例如神的全能、无限、永不改变），那么唯有圣灵使人的救恩产生效力，而不是由于人。针对这件事，有另一种主张是：在某些方面，人对于自己的得救是可以率先采取主动的。这就意味著基督所作成的救恩有可能因人而受阻。

假设没有人要接受那提供给他们的救恩，那么，基督所有的工作就会归于徒劳，并且，有限的人就可以把无限的神放在无用的地位。即使我们说，任何一个罪人的得救最终仍是取决于人，而非取决于神；也就是说，人可以自行决定接受或拒绝福音，我们便是使无限的神仰赖于人。所以，我们实际上已否认神那些不能传达的属性。如果我们拒绝在创造和道成肉身的论点混淆永恒与暂时，我们也必定不会在救恩的论点混淆它们。

请注意，前面这些讨论的要点，正是阿民念主义和加尔文主义之间的歧异。*

* 范泰尔 (Cornelius Van Til)，《信仰的辩护》(哲译) (*The Defense of the Faith*) (Phillipsburg, New Jersey: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Publishing Company, [1955] 1967)，页 18-19。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七章

基督之工必不失落

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祂在地上设立公理；海岛都等候祂的训诲。（赛四十二4）

在这经文之前，就是以赛亚书四十一章末尾的经文，指出那希望从人身上获得盼望的人，终究归于彻底的失落。神观看，说：「我看的时候并没有人，我问的时候，他们中间也没有谋士可以回答一句。」（赛四十一—28）人找不到合适的领袖、也得不到人的帮助，这在人类历史上是屡见不鲜的事！多少英雄伟人揭竿而起，随即成为众人的偶像，在有生之年为人所信靠；一旦他们殒落，昔日伙伴便转向教会与世界，寻找其他能够取而代之的人；但是，他们常常白忙一场，因为无人堪称为领袖。我认为这是现今普遍的情况。环顾四周，谁能处理危机呢？然而，在神的照管护理之下，总有人因应时代而生；但是，如果我们的盼望是寄托在这些人的身上，我们此刻必有极重的担子。

为要解释我所选的这一节经文，我们需要来看这整章的经文。所以，请打开《圣经》，跟著我来读，并遵守以赛亚书四十二章第一个吩咐，就是：「看哪！」

神命令我们无论何时都要注目神的儿子。耶稣在任何时候都是我们注目和盼望的对象。「看哪！神的羔羊」（约一29），这是世世代代、岁首到年终、年复一年持续不变的原则，特别是处在幽暗的日子当中，我们更应该仰望注目他。一旦你注目耶稣，并且也长时间注目他了，你便可以无视于任何的人和谋士了。你所仰望的是大有能力的，「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

的」（赛四十二1上）。当其他一切的拯救尽都失败时，你要注目仰望神所坚立的那位救主；万事尽都黑暗时，更要急切地引颈盼望他的显现，他的来临犹如晴朗无云的清晨；当地上的亮光昏暗不明时，抬头仰望高天之上的亮光吧！

主耶稣基督永远是我们所仰望的、是我们最大的安慰。他永远活著，也永远为他的百姓做工。他不只是多年前曾出现在人类历史舞台上的一位人物，也是至今仍然活著的救主。他虽曾在激战中死去，但他已复活，赢得了胜利。我们未来光明的盼望，并非寄托在一位已死的救主身上，我们对将来的世界以及神成就其恩典旨意的盼望，都维系于这位永活的主；而且，他如今已身处在极为优势的地位，他坐在神的右边，继续他那伟大的工作和争战。经文说：「看哪！我的仆人」。神无以伦比的仆人要被人仰望，但不是用感官的眼睛来看，那是毫无用处的，人就是用这样的眼目来看待他，以致将他钉死十架上；我们必须以信心的眼睛来看他，这是崇高的视野，因凡用信心的眼睛仰望耶稣的人，都蒙了光照，绝不至于羞愧。

亲爱的弟兄啊！在我开始讲道之前，我恳求你们来注目这位永活、持续做工的耶稣基督。倘若你因看到这晦暗不明的世代而感到不安、忧虑，没有任何事能振奋你的灵魂，我祷告祈求你不再看自己，而是抬头仰望！定睛于坐在父神右边、神所选派和拣选的、荣耀的救赎主吧！你所

有的恐惧、悲伤都将消逝无踪。

这段经文说到我们的主：「祂不灰心，也不丧胆」。这让我们思想耶稣基督已经做成的工究竟是什么？他对什么既不灰心也不丧胆呢？经文已清楚地指出且告诉我们，他来是要「在地上设立公理」，并且「海岛都等候祂的训诲」。这地要从暴政和罪恶中被拯救出来，而人也要服从祂的训诲。虽然仍有人怀疑我们刚刚所唱的歌曲，但我却对此深信不疑：

**日月所照万国万方，耶稣必为统治君王；
南北西东，主治普及，千秋万古，悠久无疆。¹**

我们的主已来拯救他自己所拣选的每一个百姓。他所担保、代赎的灵魂中，没有任何一个会被抛弃。他的手会一再地照管、训诲他的羊，所有被拣选之人都会不漏。「祂不灰心，也不丧胆」，但要看到「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赛五十三11上）。

然而，我们并不知道主何时再来。主再来之前，这时代会不会越来越黑暗？或许会。圣经某些的经文以及某些时刻的征兆，可能有指出这点。但反过来说，在他显现带来完美的那日之前，这时代是否会越来越光明呢？借著传

¹ 编注：圣诗〈主治万方〉（*Jesus Shall Reign Where'er the Sun*），是以撒华兹（Isaac Watts, 1674-1748）根据诗篇七十二篇第八、十一、十三节改译而成的。

讲福音，是否会有万民悔改、万邦得赎呢？我也不清楚。但有些经文似乎有这样的意思，而许多勇敢的主仆也是如此的盼望。有的弟兄能用十分特殊的方法，来拼贴出一些尚未成真的预言；但是，我承认我不能。他们拿著廉价的数学仪器，定住圆规的一脚，在这里、那里画个圈，再画几条直线，就得出他们预言的图像。你看不出这是粗浅的预言吗？我厌烦如此图解式的预言，我见过太多这样的解释，多到足以构成另一部欧基里德（Euclid）²几何学了。就我所知，我们能从这些解释和推测中学习到的极其有限。除了某些重大、已清楚陈明的事实外，我不认为有人能描绘出未来，而对一切有全然的把握。主会再来，这是十分肯定的，且会在大多数人想不到的时候再来，人也会惊讶于他的再来，甚至他自己的教会也会感到讶异。他或许就在我和你们说话的此刻来到。但是，按著他所喜悦的旨意，他或许会耽延数个世纪以后才来。或许你们对我的说法感到奇怪。假若我们的主经过了很多年都不来，我们也不应该自圆其说：「我的主人必来得迟」（路十二45；太二十四48），或说圣经的预言落空了。再者，对我而言，那日降临这地之时，真理和公义必要得胜、偶像必要被拆毁、战争必要止息、而伟大的耶和華要被称为「全地之神」（赛五十四5），这是再明确不过的了。今早，

² 编注：欧基里德（Euclid，约西元前330-260年），古希腊几何学家及教育家，被称为几何学之父。著作《几何原本》（*Elements*），是一部划时代的著作，是用公理方法建立起演绎体系的最早典范。

我不打算探讨他再来之前或之后的事，或这玷污的地球是否会得洁净，今日这个因罪败坏的地球是否会像初生的太阳一样明光闪耀，像起初由创造主手中而出，散发纯净无瑕的光芒；然而，主必会统管万民，在他的统管之下所结出的硕果，就是和平、安息、圣洁。在万物降伏于主耶稣之前，在他击败现今所有横行的、邪恶的属灵执政掌权者前，他绝不休息打盹。

我不需进一步探讨我们的主将要做甚么事。但我要说的是，祂已动的工，祂必定成全；他所接受的任务，他必定成就，因为「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他做成所有的工。弟兄们，有时我们不禁会怀疑：「一切都稳妥吗？事情都有在进展吗？」定睛仰望那万事之首、那天上至高的政权统治者、那肩负神拯救人任务的大能者吧！定睛注目他，就必得安慰。你和我或许会失败，而那是我们的羞愧；我们或许会灰心丧志，那也会是我们的罪；但「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他成就每个恩典的应许，直到他钜细靡遗地达成永恒之爱的目的为止。

我深信主耶稣基督的坚忍到底³ (the final perseverance)，我也相信每一位个别圣徒必坚忍到底；再者，我还相信同属一个身体的圣徒们必坚忍到底，也就是神的教会必存留

³ 编注：一般译为「永蒙保守」，此乃加尔文主义五要点之一。认为神所拣选者及在基督里得救者，只要一次得救就永远得救，被保守在恩典中。与此相反者是阿民念派「人得救后，尚有可能再堕落」的主张（节录自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赵中辉编著，256页）。此处考虑上下文所要讲述的内容，而采用「坚忍到底」。

且继续做工直到完成她的工，「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她」（太十六18）。但对我而言，这其中最神圣的，莫过于基督的坚忍到底。倘若他说这是不可能的任务而推卸责任，那我们将会何等悲惨不幸呢！倘若他半途废弃他的伟大事业，说：「我不再拯救这些悖逆的人，也不再光照那不接受光的黑暗，人如此疯狂极力地反对我，不如算了吧！」那么，人就再也没有任何盼望可言了。但是，只要圣经文本仍是真理，希望之门就仍然敞开。因此，我们不需要灰心或丧胆，因为「祂不灰心，也不丧胆」。

今早，我要在这等的盼望下对你们说话，愿神的灵重新激发你的勇气，能打这场圣战。第一，我们要来思考并相信这个真理。第二，我们以相信这真理为乐。

一、思考并相信

（一）主艰巨的任务

现在你能在心中仔细思想这事吗？我们的主耶稣所已经承担的，无疑是非常了不起的。每个灵魂的得赎，都是个神迹。无数的救赎恩典临到不可胜数的人类身上，除了「奇迹的山」之外，我还能怎样来称呼呢？挪除笼罩人类无数昏黑的夜晚，是何等神圣壮丽的工作啊！终结神和人之间的敌对关系，使人与他的造物主得以和好，又是何等精心的策划呢！将这世界从堕落败坏的捆绑中拯救出来，建造它为真理圣洁的国度，这又是多么大的事业呢！耶稣

已经开创了如此的奇迹，也会做成这样的奇迹；他为奠定他那坚不可摧的国度而死，且复活，至今仍然活著，好使这国度得以坚立它至高无上的主权，万邦万民都要归向它。

亲爱的弟兄们，我无法思想、也无以言表，耶稣已承担的巨大任务。我们中间那爱自己亲人的，常哀叹自己的力量薄弱。要处理自己同胞的工作，是何等的艰巨啊！他们的贫穷、无知、不幸和罪，是如何的令我们挫败及为难呢！而你只不过需要和一个恶行争战，例如跟醉酒争战，这对我们而言已如同征服一头怪兽般的困难。只要一想到充斥这城市的不道德恶行，就足以令人作恶生厌。现在，主耶稣来洁净这奥吉亚斯王的牛棚（Augean stable）⁴，而他也必能洁净它。生命河的水要遍及最肮脏污秽之处，甚至直到那比死海更为可怕的地方都得著改善、洁净为止。

庞大的邪恶势力

然而，困难摇动我们的信心。邪恶的势力是如此的庞大，那根深蒂固盘踞于人类的邪恶是如此的骇人，人彻头彻尾是个罪人。你无法治愈人的悖逆，人就是无可救药地要行恶，甚至被他的罪行所折磨，仍执意继续行恶。倘若你向他指明某件事是好的、有益的，他也不会因此就爱慕

⁴ 编注：在古希腊罗马神话故事中，相传奥吉亚斯王饲养牛三千头，三十年不清理，海格力斯（Hercules）引河水于一日内清洗干净。

它；若你告诉他某件事是有害的，他也不会因此罢手。他乃是按著糟透的逻辑行事，称黑为白、以白为黑、颠倒黑白，以致他的良知昏暗无用，心也刚硬了。就算你偶而征服他的判断，但你并没有赢得他的爱慕，你也未能驾驭他的意志，无法降服他的心思。

除了全能者外，没有甚么能够拯救任何一个灵魂。那使万邦奔向主的能力，是何等的强大啊！那住在旷野的，要在他的面前屈膝跪拜，他的仇敌要舔土降服，这是怎样的得胜啊！看哪，衣索匹亚居民的心，如同他们的面容一样的黝黑，如何能向他伸手求援呢？被虚假哲理所蒙蔽的中国和印度，又如何能被带到真理当中呢？看啊！各位，看这座邪恶的峻岭，千万不要低估它的庞大。但请记住，在我们的所罗巴伯（Zerubbabel）⁵ 面前，它必定会夷为平原。如先知但以理所提到的，那非人手所凿出的石头，击打粉碎巨大的偶像，并在适当的时候要充满全地⁶。而他在梦中的异象里，看到人子掌权、得荣、得国度，万民也都要来侍奉他⁷。这些预言必会成就，这是何等伟大的事啊！

⁵ 编注：参拉三2。

⁶ 编注：参但二31-35。

⁷ 编注：参但二44-45。

教会这拙劣不完美的器皿

而今，这个任务更为艰钜了，因我们的主耶稣是要借著教会这个拙劣、不完美的器皿，来成就他的旨意。我有时觉得教会比世界更难以连结，因为教会经常是很世俗的、背信不忠的、迟钝且沉闷的；甚至，我还要说，教会是冷酷、没有人情味。我曾多次提过，教会有时对那失丧、即将灭亡的人，是如此地缺乏温柔的怜悯。教会一度蒙了光照且如同满月般地反射光芒，使得你对她怀抱希望，盼望她能启发人心。但不多时，她便羸弱到仅剩一圈的微光，昏暗朦胧。她偏离了真理，忘却交付给她的荣耀福音，转而追求世俗那堕落腐败的哲学。自五旬节后，教会曾有多少次转向追随人的智慧，一阵子过后，又痛苦地回到她起初的信心呢？现今的教会正在逐渐地的偏离迷失，拦阻了神的工作。若有人要做好一份工作，他会对自己说：「我一定要有好的工具。假如我必须要狠狠地敲打，请不要给我一根破铁锤；如果我必须写字，请给我一枝流利的笔。」

唉！教会总是常常地违背她主人的计画，不忠于他的真理。虽然如此，弟兄们，主仍要借由教会这样的器皿来成就他大多数的工作，成就他美好的旨意，「祂不灰心，也不丧胆」。即便所有的基督徒都变得不冷不热，或整个教会变成像老底嘉教会那样令人作恶，主耶稣仍「不灰心，也不丧胆」。门徒也许会困倦瞌睡，但伟大的救主却

仍为人的灵魂忧伤。任凭这大军和信心不坚定的人踌躇摇摆不定吧，但在战役中高举旗帜的那一位，却永不动摇，他必坚守阵地，迎战所有的敌军来袭。这都是因为全然美丽的这一位，是万军的元帅。尽管你悲叹门徒不尽人意，但要因他们的救主欢欣。门徒或退怯逃跑，但主「不灰心，也不丧胆」。

（二）主必肩负一切

为帮助你相信这伟大的真理，我恳求你留意，耶稣是承担一切的那位。以赛亚书四十二章开头的经文就说到：「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赛四十二1上）。我确信他是这里所指的「不灰心，也不丧胆」的那位。

神自己所拣选的仆人

首先，因他是神自己特别的仆人。神有许多仆人，但基督超乎众人之上，神称为「我的仆人」，他是超越所有众子之上神的爱子。同样，他也是超越所有众仆人之上的仆人。他既取了奴仆的样式，也取了罪身的样式。我们无人能像他那样，是至高美好的仆人，因他完成父神所有的旨意。既成为仆人的万有之主，你还认为他不能完成自己的事工吗？这位创造天地万物的主既放下自己的荣光，自己取了我们卑微的样式，你还认为他无法成就他自己的计

画吗？道成肉身的神岂会失败吗？世人之中的神子岂会前功尽弃、失败告终呢？你的心立刻会说：「神自己的仆人，必定会完成他的事工」。

神自己所扶持的仆人

伟大的神说他是：「我的仆人，我所扶持的」。若神扶持他，他怎么可能会失败呢？虽然神也扶持他所有的子民，但，神扶持他自己拣选的儿子和仆人，超乎众民之上。既是如此，他怎么可能失败呢？神圣的能力源源不绝地涌入他、保守他，他怎么可能会失败丧胆呢？而这节经文也可以理解为：「看啊！我的仆人，我所仰赖的。」这幅景象就像是某位东方的君主仰赖他最喜悦的大臣，用任命要职并委派政务来荣耀他，视他为得力的左右手，为国家重要的栋梁。是的，我们当满怀敬畏的说：父神仰赖耶稣基督，将他自己的尊贵荣耀加在这位道成肉身的神身上；现在，他以在基督耶稣里的神的样式，来到我们面前，借由这位中保彰显他的荣耀，将自己至高无上的权能交付给他的爱子来掌管，就是他命定要承受万有的那一位。如此尊荣的这位岂会失败呢？父神岂会将他恩典的国度，交托给一位可能被击败的人呢？父神所扶持的怎会失败呢？父神道德管辖的所有尊贵与荣耀都仰赖于他，他怎会失败呢？「祂必不灰心，也必不丧胆」。

神自己所喜悦的仆人

紧接的经文，加上这引人注目的字眼：「我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神所拣选的、所预知的、最好的那一位，他怎会失败呢？神不仅喜悦他，而且强烈表达他是「我……心里所喜悦的！」你领略到这表达的精髓了吗？对我而言，它是绰绰有余的了。神最主要的喜乐，是在他作为中保的爱子里面。神创造世界时，说这世界是非常好的，但我们却没有读到他的心里因此而喜乐的经文。然而，看啊！父神的心灵真实地被他所差派的救主所感动，并充满了喜乐。当受赞美的父神啊！我们毫不怀疑祢以耶稣为喜乐，因我们一见到他，就深受他的吸引而狂喜不已。无人能与他相比，他是祢独生的（Only Begotten）、是祢心所爱的儿子，是祢最为喜悦的。因此，我主我神如此深爱、心如此喜悦的这一位，岂可能交付那会失败的工作给他呢？岂可能让他因无法完成工作而灰心丧志呢？决不可能的。拿撒勒人耶稣和统管万有的耶和華神之间的关系，确保了耶稣所承担的神圣事工，终必告成，绝不会失败，「祂必不灰心，也不丧胆」。

有圣灵内住的仆人

此外，我们的主有圣灵的内住。经文说到：「我已将我的灵赐给祂」（赛四十二1下），意思是说，永远配得荣耀和尊贵的圣灵，即这位完全绝对的神，内住在基督

里。内住我们里面的圣灵是有限量的，有时我们得以领受圣灵的大能，但我们仍无法领受圣灵完全的能力。但是，基督有圣灵全然的内住在其中，圣灵仿佛鸽子降下，住在他身上，且确实仍住在他的身上。弟兄们，你岂能想像圣灵永远内住的那一位会失败或灰心丧胆呢？你相信福音会灭绝吗？福音会被哲学所扼杀吗？会受当代思潮所窒息而死吗？或是被无政府的铁蹄所践踏致死？不会的。一旦圣灵内住在耶和華的大仆人的里面，我们就不知何为惧怕。圣灵的恩膏浇灌全身、从头到脚，他绝不会失败、也不灰心丧胆，而我们也不应丧志。他是神所拥有、尊荣、信赖、扶持、疼爱、恩膏的，决不会失败，而必会成功。耶稣必定坚忍到底。

（三）神所命定的御旨

此外，请留意，是神的御旨确保了耶稣的成功，因经上記著说：「祂必将公理传给外邦」（赛四十二1下）。哦！「必将」（shall或will）这些用词是多么大的祝福啊！有些人轻看这些字，但我却极看重它们。我的心因此得享安息，因为神说：「祂必将」，那么公理必定会传给外邦。「耶和華对我主说，祢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祢仇敌作祢的脚凳。」（诗篇一一〇1）你认为他所说的会落空吗？请翻到《诗篇》第二章7-9节：「我要传圣旨。耶和華曾对我说，祢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祢。祢求我，我

就将列国赐称为基业，将地极赐称为田产。祢必用铁杖打破他们，祢必将他们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耶和華如此庄重神圣的宣告，岂只是纸上谈兵吗？我的弟兄们，太阳或许会忘记闪耀发光，世界的眼睛或许会混淆黑暗，彼岸浩瀚汪洋或许不再潮汐涨落，地心或许不再活跃，万物的结局或许会是混乱灭亡，但神的话没有一句会落空，因为他的话就是生命、就是能力。若耶和華的话已发出，就必成就；若耶和華他已宣告，就必成全。所以，基督必定也会成功，因他的工是出于神的御旨。

祂不喧嚷，也不扬声

然而，弟兄们，有时我们会担心害怕福音不会兴旺或者不能达成神所命定的目的。而回顾过往历史以及环顾目前周围的处境，我们发现事情并不尽人意。但，这或许是因为我们的主做工的方式与我们头脑所想到的方式极为不同。第二节记著说：「祂不喧嚷，不扬声，也不使街上听见祂的声音。」（赛四十二2）你总是心急如焚，不是吗？然而，他却从不仓促火急；你会引起喧嚷骚动，但主却不这样来宣扬福音；你会出去与所有真理的仇敌争战，彼此叫嚷嘶吼，但「祂不喧嚷」；你会咆哮喧闹，但「祂却不扬声」；你会大肆宣传直到地极，但他却「不使街上听见祂的声音」。

当穆罕默德开始他的鸿图大业时，他所宣扬的是一个

靠无数勇士迎战沙场、以刀光剑影所赢得的乐园，他们歼灭前面所有的拦阻，并血染三大洲。假借真主和穆罕默德的名横扫亚洲和北非，并试图征服欧洲，虽然成功却无法立千秋大业。他们所谓的先知和哈里发（caliphs）⁸ 确实大声喧嚷、大大扬声，让街上都听见他们的声音。然而，基督却用完全相反的方式，他的武器不是属乎血气的。看他争战的斧头和武器！坚不可摧的神圣真理不是倚靠人力，而是圣洁与爱。对人满有温柔和怜悯的福音，不是由君王的闪耀号角吹奏宣告，而是借由卑微人平凡的口来宣扬。福音既不寻求由国家政体而来的声望、赞助或庇护，也不需靠诡辩的学术或人的雄辩来为其辩护，甚至也不打算靠著学术的力量或学者的才干来赢得显著的地位。福音既没有盛况空前的表扬，也不用武力强迫的方式来施行。然而，不靠权力的福音大能，却在软弱中彰显出来。

神国度的降临乃是借著圣灵如同甘露般滋润人心，以神圣的生命丰富滋养人心。基督国度的降临非肉眼所能见，却是悄然地内住人的灵里。这全都是神默然在人心里所作成的工，如同风随著自己的意思吹一般。圣灵用他自己的权能，甜美地来成就万事。他大能的日子，并非满是狂风怒吼，而是如同悄然无声的露水降下。而你这热情洋溢的人啊！总是行色匆匆、汲汲营营，一方面推著教会前进，一方面又拉著世界跟上来。你们去做吧！但若主不按

⁸ 编注：回教国家中国王的称谓，尤其是过去穆斯林国家统治者的称号。

你的方式而行，你也不要太惊奇，因为经上记著说：「祂不喧嚷，不扬声，也不使街上听见祂的声音」。

他的目的必会坚立，他也按自己的喜悦而行。因他悄然地做工，就更可靠地完成他所有的工。我总是喜欢那些工作时不张扬、不大声喧嚷的人。看看大师巧匠如何运用他的工具，他安排规画、描绘他的想法，然后按他的计画执行。他用这样的方式来做事。但，另一个人却是凌乱摆放工具、乱无章法地匆忙作工，搞得尘土飞扬、垃圾一地，作品毁坏、不堪入目。然而，我们的救主却不是如此作工的，他安静、存心坚决地执行著他那伟大的计画，并且「祂不灰心，也不丧胆」。

祂温柔行事

留意，耶稣总存温柔的灵来行事，总是「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赛四十二3上）你不可能本著这样的灵而匆忙作工的。温柔确保良好稳定的工作效率，却无法忍受草率鲁莽的行事。我们知道有一些改革家，倘若他们有能力，即便是在瓷器店里，也会如蛮牛般地横冲直撞，想要在很短的时间内做成很多的事。但是，这世界最好的朋友耶稣，却不是要来熄灭或压伤。压伤的芦苇是毫无用处，甚至不能用它来吹奏小曲，更别说要倚靠它了，然而，他却不折断它。将残灭的灯蕊，冒著难闻的烟味，仅存微弱的热度却没有亮光，但他

却不将它熄灭。如你所知的，新约圣经常用这段经文来指法利赛人，他们以为自己刚强如同石柱，但主知道他们不过是压伤的芦苇；他们以为自己如同明亮之光，但主知道他们不过是将残的灯火，然而，主却没有把他们吹灭。尽管耶稣经常对法利赛人义正词严，但他却温柔对待他们，只有当他们试图阻拦或定罪他的时候，他才会质问抨击他们。主耶稣如此良善伟大，以至于他不会被法利赛人所激怒，如同狮子不会去猎捕老鼠和小鹿一样。况且，伟大的原则已经立定，也就是在预定的时候，一切的卑劣必被毁灭，因此并不值得费力逐一地去击毁。冒烟将残的错谬与装腔作势的压伤芦苇终必过去，但温柔的主却从未气急败坏地急著消灭它们。我们或因此失望灰心了，但因著他的温柔，他绝「不灰心，也不丧胆」。

弟兄们啊！让我告诉你，那些安静柔顺的人，总是持定他们的目标、不会任意改变的。那满是热情、容易兴奋的人，你无须等待多时，他的热情便冷却了，甚至冷却殆尽至冰点之下。那热情如火的人在激情过后，很容易被魔鬼或其他人所操纵。但那存心、打定主意的人会平静作工，耐心忍受各样的拒绝抵制，但我知道他必定作成他定意要作的。他会按照神的方式做事，绝不牺牲原则，伸手掠夺尚未成熟的成功。他因确信而得以安静，因刚强而得以忍耐，因坚定而得以温柔。不受激怒的人是坚决不被更改、说服的，你无法令他灰心丧志，然而，你可以确信，

他必会坚定地完成他的工作，甚至直到末了。

你看那配受赞美的主，在所有的争战与冲突中存心忍耐、毫不动摇，你便可确信他必「不灰心，也不丧胆」。拿破仑除了他那冷静的勇气外，没有什么可值得我仰慕的。然而，因他那冷静的勇气，以致他在战场上总能环臂而立，双目如鹰眼般地紧盯战况，如雕像般地纹风不动。帝国大军的每个士兵，都确信胜利是属于他们的，因他们的元帅是如此镇定自若。倘若拿破仑匆忙来去，一会儿这里、一会儿那里地来回奔跑，凡事小题大做，士兵必定会猜测，失败已迫在眉睫了。然而，看那屹立在彼端的他，一切都安妥，他知道他所作的。一切都没有问题，因为他不奋力争战、也不喧嚷、没有让人听见他的声音。他平静安稳，因为他能看见一切尽都稳妥。如今这被钉十字架的耶稣立在优势的地位，他在神的右手边，镇定期待地环顾这战役，直到仇敌成为他的脚凳。温柔对待那些软弱中最软弱的人，甚且善待那不知感恩和邪恶的人，因他所有的怜悯，确保他必定成功，「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祂在地上设立公理，海岛都等候祂的训诲」。

好好思想这段经文，必能使我们坚定地相信这真理。

二、信靠真理并以真理为乐

让我用几分钟来说明这真理，我盼望你们得以享受这真理的果子，以它为乐：

（一）耶穌所成就的工

首先，让我们以数算耶稣为他的子民所成就的工为乐。耶稣首要的工作是：带出永恒的公义，承担人罪恶的刑罚，为建造神的殿奠定根基。耶稣做成所有的事。他一生劳苦、坚持不懈，直到他说：「成了」（约十九30）。自孩童的耶稣说：「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吗？」（路二49下）起，毕生历经罪人的抵挡、软弱、贫穷和羞辱，但却从未看到我们神圣的主有过丝毫的灰心或丧胆。我们因悲痛呼喊：「我快撑不下去了，就要弃械投降了！」但他从未如此说过，甚至从未想过。他早知道会有这些的劳苦、忧伤，他早预见了一切，并且，早就在他的考量之中了。因此，他一点也不惊讶，也从不会感到灰心沮丧。为我们的缘故，他决意如此行，受死、埋葬，担当了我们罪的羞辱和罪行的咒诅。甚至因我们的罪债，被父神弃置黑暗之中，但他仍坚若磐石、面不改色，直到面对最严酷痛苦的结局，从未转离改变。今天，让我们因他那坚韧的爱而称颂他，我们所仰赖的鲜血十架，并非未竟的救赎；我们所见那从死里复活的耶稣的代赎，也并非不完全。当我们注目荣耀之中的耶稣，我们深知，他虽经历这一切的痛苦与死亡，却从不灰心，也不丧胆，并已经坚立了一个永恒、永不能挪去的国度。让我们有这平安的确信，安息在这真理之中吧！

（二）耶稣在祂子民身上所成就的工

另外一个我希望你们能引以为乐的，就是耶稣会在那信祂的子民中作成祂的工。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祂完完全全地拯救了你和我。倘若我是自己的救主，那我会在很早之前就放弃自我拯救了。我们偶而会遇见一些看似完美的人，但我们大多数人不敢窃自妄称完美。一旦我得以胜过一身的罪，变得有些像我们的主时，又好似有个新的、死的生命在我里面成形。我斩杀了一条恶龙后，但瞧！它的死尸又生出一堆的恶魔。我的罪性就像有著层层外皮的洋葱般，脱掉一层后，仅是裸露出另一层同样可憎的外表。而这样的情形岂不是一直延续到生命的终了吗？你也许会成长，变得越来越好，而我也希望你如此。但我更希望的是，你唯恐自己越来越坏，因而成熟，变得越来越好。若你越来越轻看自己，那你很可能正在恩典中长进。但是，倘若你是越来越看重自己，那你很可能正在骄傲中长大。真实生命的建造与骄傲自满的痴肥是迥然不同的。我清楚知道，倘若救恩取决于我，那我必定会失败，必会灰心丧胆，但，「祂不灰心，也不丧胆」就是我的安慰。

倘若我的主开始在我的生命中动工，那他决不会被击退、偏离他的目标。我们的人性是何等败坏啊！圣徒的本质是何等地破烂不堪啊！要踩踏、捣碎如此多砂的劣质陶土，是多么不容易啊！我相信这位伟大工匠的双手和双脚

必会因此受重伤。当他在转轮上模塑我们时，我们不禁会揣想，他将如何塑造我们。但是，我们一进了火炉就有裂痕、毁坏，他作在我们身上一切的工，似乎都白费了。他不得不将我们再次磨成粉末，重新塑造我们。为要提升我们，把我们变成神儿女的样式，全新的创造比捡拾那可怜、已堕落的我们要来得容易得多。全能的主只需要说：「要有教会」，就有了教会。但他却反倒在我们这有罪的人身上作工，使我们得以完全洁净，能毫无玷污与皱纹等类的病，可以献给他自己，这是何等奇妙的恩典啊！亲爱的弟兄姊妹们，他会如此行的。他并未对这个工作感到疲劳厌倦，也没有因我们丑恶的行径而灰心丧胆。他尚未开始之前，他已全然知晓。若他不是高瞻远瞩的基督，他就不能预见我们所有的缺点与错误，那他就有可能因过度惊讶而感到厌倦。但他说：「我知道你是冥顽不灵的」，又说：「我知道你是不忠背信的」。他早就预先知道我们的不知感恩、冷淡退后、不信和不值得，所以「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他成就在我们里面的工，我们得以匹配天堂为止。

（三）耶稣借着祂的子民所成就的工

再者，亲爱的朋友们，耶稣要借著他的子民来成就他的工，不论教会所做成的工是什么，耶稣「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他的工履行为止。我不知道你们当中是否

有人注意到，我引用的经文中有一件特别的事，若你有修订版的《圣经》，旁边的注解会多给你一些的解释。这段「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的经文，也可以这样来读：「但，他不会是将残的灯火，也不被压伤。」尽管他所面对的，尽是压伤的芦苇和将残的灯火，但他自己却不被压伤，也不会变成只是微弱的光。我认为这里的用词非常有趣，不应该忽略它。人们说现今的基督教只不过是残的灯火，古老的教义尤其显得暗淡无光。千万不要相信这样的说法，耶稣所发的光芒，既不会昏暗也不会变得微弱。那得见他光芒的灵魂仍会告诉你，他的面容依然像太阳般明光照耀。耶稣的荣光并未减弱，也不可能减弱。他不会只是微弱的光，也不会被压伤。他不是芦苇，有一天，他的仇敌终究会发现，他所持的是坚硬的铁杖。他是神家里的柱石，因为他强壮、大有能力，得以支撑万事，永不会失败。任何进到你家中、认为耶稣基督会失败以及福音有未竟之功的说法，你都要摒除殆尽、扫地出门。这是绝不可能，也不会发生的。你或像将残的灯火，或像压伤的芦苇，但，他自始至终绝不是残弱的光，也绝不会是压伤的芦苇。让我们用这些话彼此安慰吧！

（四）耶稣是未蒙恩之人的安慰

最后，倘若我不提这真理对那还在神的教会之外、尚

未成为他子民的人具有极大的安慰，那么，我就没有正确地阐释这段经文。「祂不灰心，也不丧胆」，请继续读第6、7节，直到他完成什么呢？「开瞎子的眼，领被囚的出牢狱，领坐黑暗的出监牢」（赛四十二7）。这神圣的旨意。哦！你说，我看不到基督！他来，就要让你得以看见，把你的瞎眼转向他吧，发声如此祷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若他说：「要我为你们作甚么？」你答道：「主啊！让我们的眼睛能看见。」⁹顷刻间，耶稣基督挪去瞎眼之人眼上的鳞膜，使明光进入，得以亲眼看见天堂。神啊，今早就如此行吧！哦！亲爱的朋友，你们每个人岂不哀求说：「神啊，开我的眼」吗？我的朋友，你这样的哀求了吗？他会如此行的。他喜爱听到眼瞎之人的哀求。你该记得在新约圣经中，当他听见瞎子的哀求时，他总是因此停下脚步。可怜瞎眼的灵魂啊！现在就向他哀求吧！「祂不灰心，也不丧胆」，他会到你这里来拯救你的。

有人说：「唉！可是我比瞎眼的人还糟呀！我曾坐过牢。」请再读一次第7节：「领被囚的出牢狱」。你是悲惨、毫无盼望、被囚于铁笼之中的，他来了，「祂不灰心，也不丧胆」，他要来领你这被囚的出牢狱。恳求他打断这囚牢的铁条，我见他那钉痕手已放在这铁条上了。你磨锉这铁条许久了，早已磨断锉刀上的铁齿了；你也曾试

⁹ 编注：参太二十29-34。

图摇晃它们，但它们却丝毫不为所动。看他所作的啊！他拔除一根根牢笼的铁条，好像它们不过是一根根的芦苇般，你已得自由了。起来！领受你的自由吧！神的儿子已经使你自由了。若是你已经相信他了，他就已经打破了铜门，砍断了铁条，你已自由了，享受你的自由吧！

又有人说：「唉！但我不仅是瞎眼的，还是被囚的。」请听，他已经来了，为要「领坐黑暗的出监牢」。你看不见那囚禁你的牢房铁条，甚至也看不出这牢房有多狭小。但他来，他不仅要赐你眼睛，也要把亮光给你，还要赐你那已蒙光照的眼睛，得以自由。你只需来信靠他！相信当基督近前来时，他凡事都能。你这正沉入汪洋深海的人，岂不知他能在顷刻间将你高举起来！若你愿意向他呼求，他能立即救你出那地狱的幽谷，到那至高的天堂。我无法尽述我们的主所配得的，甚至连一半都不到。来试试看，看他是否会失败！你这处在最糟糕、最卑微景况下的人，你这被魔鬼捆绑、折磨的灵魂，现在就来试试他吧！勇敢来相信耶稣能为你成就一切的事！将自己交托给他吧！去吧！因你已经相信，这事就会临到你。愿荣耀归给那位「不灰心，也不丧胆」的名，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路德焚烧教皇的谕令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1:1，第319页

在改教运动中，忠实拥护福音为白白恩典之人的奋斗达到了最高潮。罗马教会在天特会议上，正式驳斥了救恩唯独在神手中的教义。罗马教会选择自由意志和人的功劳，而路德和加尔文则延续使徒的教导。现今这个无知的世代中，必须要有人强调路德和加尔文都是拒绝伯拉纠——罗马天主教——阿民念派 (Pelagian-Romish-Arminian) 的人论。从改教运动中退出并与罗马天主教谈和的伊拉斯姆 (Erasmus) 曾为自由意志作出辩护。路德写

了《论意志的捆绑》（*The Bondage of the Will*）一书来回
应。书的结论有这么一段话：

「若我们相信神预知且预定万事，他既不可能在他的
预知当中受到蒙蔽，也不可能在他的预定之下受到阻碍，
并且任何事的发生都是按照他的旨意……那么在人类、天
使或任何受造物里面，都不可能自由意志的存在。」*

* 克拉克（Gordon Clark），《宗教、理性与启示》（暂译）（*Religion, Reason and Revelation*）（Jefferson, Maryland: The Trinity Foundation, 1986），页212。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八章

钉十字架的基督

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一23-24）

神是何等轻视这世界的智慧啊！他是如何使其归于虚无，好似无有般。神任凭世界走向其结局，好显出它自己的愚妄。人夸耀他们的聪明智慧，声称他们能找到神，得以臻至完美。为要彻底地驳倒他们的愚妄，神给他们机会如此行。

神说：「属世的智慧啊！我要试验你。你夸耀你是大有能力、学识渊博、眼光敏锐，能探究一切的奥秘。看哪！现在我要来试验你，你要来解决个大难题。看这宇宙，群星以其为帐幕，原野花朵妆点其中，江河洪涛奔流其上，我的名写在其中，被造之物中明明可见神那隐藏不可见的事。哲学，我问你这问题——找出我来吧！在我的作为中找出我来吧！在我所造的奇妙世界中，找到我能接受的敬拜方式吧！我给你足够的空间、足够的资料来解答这问题，请看那云彩、大地和点点繁星；我给你充裕的时间，四千年来我不干预你，你可按己意来对待你自己的世界。我也会给你许多伟大的人，所谓地上的君主、雄辩家、哲学家们。哦，理性啊，找出我来吧！倘若你能，找出我来吧！若你不能，就永远闭上你的嘴，让我来教导你，神的智慧总强过人的智慧，非但如此，『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林前一25上）。」

人的理性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智慧如何来施展它的本领呢？看看这不信神的列邦，在那里你看到他们智慧探索的成果。耶稣基督身处的时代，遍地所见已尽是污

秽，如同更大的所多玛城一般，尽是贪污腐败、肮脏污秽、堕落败坏，尽是纵情于我们连提都不敢提起的伤风败俗行径，以及那我们片刻都不忍伫足想像的可憎情欲当中。我们看到人俯伏跪拜那石雕、木偶，羡慕那比他们更邪恶万倍的神灵。事实上，理性用她那满是血污的手指，写出她自己的恶行；也因著她的恶行，使她永远失去了她一切的荣耀。她不敬拜神，她不屈膝敬拜那「明明可见」的神，却去敬拜任何受造之物，那爬行的爬虫动物和毒蛇。她把任何的事物都当成神，而唯独那天上真实的神，却不把他当神。美化伤风败俗的行径为一种仪式，高举罪大恶极的罪行为一种宗教；但，她却不知道何为真实的敬拜。

可悲的理性啊！可怜的智慧啊！「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啊！你何竟从天坠落」¹。你已写出你的结论，但这结论竟是愚蠢至极。「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了。」（林前一21）

世上的智慧有时间、并且是绰绰有余的时间；也做了一切它要做的了，但它所做到的却是微乎其微；而且还把这世界弄得比先前更为糟糕。如今神说：「那愚拙的，要胜过智慧的；你们称为无知的，要袭卷你们的科学；谦卑如孩童般的信心，要瓦解你手所堆砌的庞大体系，使其尽

¹ 编注：参赛十四12。

如尘埃。」神要招聚他的军队，基督要吹响他的号角；身著渔夫装束、穿著加利利草鞋的战士们来了，这些是谦卑贫穷的水手，是神的战士。哦，智慧啊！这就是要来挫败你的，这就是要来战胜那些心高气傲的哲学家的英雄们，他们要将旌旗插在你那损毁的堡垒之上，要叫这些城墙永远倒塌；他们和后继者要在这世界高举福音。纵使你讥笑福音是荒谬无稽、轻蔑它是愚蠢荒唐，但，福音仍会被高举，高过巍峨高山；福音仍会被尊荣，甚至达到至高的天上。

自那日起，神总不断地兴起使徒的后继者。我也宣称是使徒的后继者，不是靠著任何世袭的血统，而是因为我与任一位使徒都肩负著同样的使命。如同保罗他自己一般，不只是悔改的罪人，更是在神的祝福当中蒙召传福音。因此，我站在这里讲道，或许像保罗一般地愚拙，像彼得或任一个渔夫一般地可笑；但，我仍靠神的大能，紧握真理的宝剑，来到这里「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

开始讲这段经文前，我先简要地告诉你们，什么是我所认为的「传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我的朋友啊！我认为传讲「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并不是在每个主日早晚对会众讲一堆的哲学，却不谈《圣经》中的真理。

我并不认为「传讲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是忽略神话语的核心教义，而只讲些模糊不清、毫无确切真理的信念。

我不认为传讲「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是在讲道中只字不提基督的名，或是不提到圣灵的工作，也从来不说到任何关于圣灵的事，以至于听众可能会说：「圣灵是否存在，我们并不是那么确实知道」。

我个人认为，除非我们今日是传讲加尔文主义的道，否则就不是在传讲「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福音。我有我自己的观点，我也总是勇于表明，人们戏称我的想法为「加尔文主义」（Calvinism）²。然而，加尔文主义就是福音，除它之外没有别的。

我认为，若我们不传讲因信称义、不靠行为称义的道理；若我们不传讲上帝至高主权的恩典；不高举耶和华的拣选和他不变、永恒、不朽、无法抗拒的大爱，我们就不是在传福音。除非我们所传的，是基督在十架上所成就的、特定拣选的救赎恩典，否则我们就不是在传福音。若福音是让圣徒蒙召后又堕落败亡，让已经相信神的儿女又落入永劫不复的火刑中，被焚烧受苦，这也不是我所理解

² 编注：此名词是从十七世纪开始使用，是1618年多特总会上与阿米念主义相对抗的主义。主张圣经是人认识神及神旨意、作为的唯一来源；因为创造与护理虽然能启示神的永能和神性；但是，自然与人都受到罪的破坏，以致不能作为彰显神的适当方法，也不能启示神的救赎之爱或作为；因此，完全认识神的方法，只能直接从神给人的启示中得来，那就是借著众先知、使徒，又借著耶稣基督——他自己就是永活的道——记载在圣经中的话及作为。此主义的基本原则和中心思想是：神的主权。人与神的和好完全是神的工作，永远是主权的恩惠。蒙拣选的人是永不灭亡、永蒙保守的。荣耀神是这主义的终极目的。（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105-107）

的福音。我恨恶这样的福音。圣经所说的福音不是如此的福音。我们不这样来传讲「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并且对所有反驳的人，我们都会说：「这不是我们所认识的基督。」

这段经文论到三件事。第一、被人厌弃的福音：「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第二、得胜的福音：「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第三、受人景仰的福音，因对他们而言，福音「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

一、被人厌弃的福音

人通常以为，当神给人他的福音时，所有的人都会温顺地倾听，谦卑地来领受福音真理。我们总是想，神的仆人不但来宣扬人的生命借著福音得以进入光明，也宣告基督来为要拯救罪人的消息，因此每个人都会侧耳倾听、定睛观看，每颗心都敞开来领受真理。我们从人类自身来考量，我们会这样说，世界上不会有如此卑贱、堕落败坏的怪物，会在通往真理的路上安设如此的绊脚石。我们无法想像这样的事，但这却是真理。

当福音被传扬时，人非但不接受、也不景仰，反倒引来一阵普世的嘘声，直上天庭。人们不要听到它。他们将第一个福音的传道者拉上山脊，想将他猛然推下山去；不仅如此，最后他们将他钉死在十字架上，任由他在那里

忍受空前的痛苦，耗尽他那垂死的生命。所有他拣选的仆人，这世界非但不听他们的，反倒尽是憎恨、厌恶、嘲笑，被人视为万物的渣滓和最为卑贱无用的人。

看看那古代的圣徒，他们如何从一城被赶逐到另一城去。他们在仇敌的权势下，被逼迫、折磨、拷打、甚或被石头打死。那些人类的朋友、那些真正乐善好施的人，他们满怀大爱、双手满是怜悯、嘴唇满有属天神圣的烈火、灵魂燃烧著圣洁的感化力。但，却被人当作是间谍、是丧失基本人权的人来对待；人把他们当作敌人，而不是人类真正最好的朋友。

我的朋友们，不要以为现在的人比以前的人更爱福音。人总以为：人会越来越好。然而，我不相信这样的说法。事实是，人的景况是每况愈下的。人外在的很多部分或许变得越来越好了，但是，内心却一如往昔，没有任何的改变。若剖析今日的人心，你会发现和千年前的人心并没有两样；你内心的怨恨、苦毒和古时的西门并无轩轻。我们的内心同样敌挡神的真理，因此，我们看到人一如往昔地蔑视福音。

论到人弃绝福音，我尽可能地指出两种鄙视真理的人：犹太人视福音为绊脚石，而希腊人则看福音是愚拙的。我现在并不是要来谴责这两种受人尊敬的人——犹太人和希腊人，而是当他们是国会议员、所有选民的代表。我试图让你们看到，即便犹太人被灭尽了，世上仍会有很

多人跟犹太人一样，视基督为绊脚石；而即便希腊人尽都被地震所吞噬消失了，仍会有很多人像希腊人一样，认为福音是愚拙的。我只是介绍两种人给你们，让他们来向你们说话，好使你们明白这些人其实就是你们的代表，正是你们中间那许多还未蒙神恩召之人的代表。

（一）拒绝福音的第一种人：犹太人

重视外表、仪式规章的犹太先生

首先，福音是犹太人的绊脚石。犹太人是当时品格高尚的人，恪遵所有的宗教仪式规章、敬虔上圣殿敬拜、献上他所有的十分之一，甚至连薄荷香料也献上十分之一。你也会看到他面带愁容的每周禁食两次；看到律法在他的眉宇之间；经文书匣总不离身；外袍有著惊人宽幅的镶边，以致绝不会有人把他看成是外邦的狗，或以为他不是纯正的希伯来人后裔。他有圣洁的祖先，来自敬虔的家庭，是既正直又优秀的人，根本无法忍受那些没有信仰的撒都该人。他是个彻彻底底的宗教人士，捍卫他的会堂，绝不能让圣殿建在基利心山上，也无法容忍撒玛利亚人。他是最上等的宗教家、是最好的人，也是道德家的典范，热爱律法礼仪。

因此，听到有关基督的传闻时，他们问到，谁是基督。

「他是木匠的儿子。」

「喔！」

「祂是木匠的儿子。祂母亲叫马利亚，祂父亲的名字叫约瑟。」³

他说：「这已足够证明，他不可能是那弥赛亚了。那他都说了些什么呢？」

「他说：『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太二十三13-15）。

「他怎么可以这么说呢！」

「还不只这些呢！他还说：『没有人能靠肉身的作为而进天国』。」

犹太人会立刻在他的经文匣上打上两个结，会把外袍的边加宽两倍。但，他会向这位拿撒勒人屈膝臣服吗！不！不会的！甚至当他的门徒经过时，他们都认为街道被污染了，他们绝不会愿意跟随其脚踪。你认为他会放弃他祖先的宗教吗？这源自于西乃山、置于约柜之中、在基路伯的庇护之下的古老宗教。他会丢弃这个宗教吗？不会的。基督在他眼中，不过就是个卑贱的冒牌骗子，他们认为：「他不过是块绊人脚的石头，我不会听关于他的事，我也不想要听！」

因此，他们对这位传道人的辩才充耳不闻，压根不听。再见吧！你这陈腐的犹太人！与你的先祖一同沉睡吧！你这仍在地上走迷流浪的漂泊世代。再见吧！我受

³ 编注：参太十三55。

够你们了！唉！你这以基督为绊脚石的可怜虫啊！这也成了你们的审判，这如轰雷巨响的咒诅将归到你们的头上，「祂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太二十七25下）

今天，我要在这爱赛特大厅（Exeter Hall）里寻找犹太先生，就是把耶稣基督当作绊脚石的人，让我来向你们介绍你们自己吧。你们不也是来自敬虔的家庭吗？你们有你们所爱的宗教；你爱它是因为到目前为止，它还像包裹著外壳的蛹。你无法容让教条礼仪有任何的更异，不许所珍爱的任何一座古旧拱门被拆下，也不让任何一块彩绘的玻璃从这世上被挪走。倘若有任何人提出异议，马上就会被你定为是异端。

或许你并没有去这样的地方崇拜，但你喜爱这些素朴古旧的会堂，那是你先祖敬拜之所，是非国教派的教堂（dissenting chapel）。啊！它是美丽素朴的地方，你喜爱它，你喜爱它的仪式法令，你爱它的外观。若有任何人反对这地方，你会愤怒不已！你认为在那里所行的，也当遍行于各地。事实上，你认为你去的教会就是个典范，是每个人都该去的地方。因此，当我问你，你为何上天堂时，你或许会说：「因为我是浸信会信徒。」或者说：「因为我是圣公会教友。」或任何其他你所属的宗派。你用那个地方来代表你自己，因此，我知道耶稣基督会是你的绊脚石。

若我告诉你，你到神家里的这一切行为，全都是无益的；你所有的颂赞和祷告，在神的眼中也尽算为无有，因你是徒有其表的伪君子。若我告诉你，除非你对神的心是正确的，否则一切外在的良善都是徒然的。我知道你会说：「我再也不要听这年轻人所说的话了。」这是绊脚石。若你已进入任何高举形式主义（formalism）⁴的地方，在哪里有人告诉你：「你必须做这个、也要做那个，才能得救」，你对这样的教导必定会推崇备至。

但，有多少外表敬虔的宗教人士，他们的品格无可挑剔，却从未受圣灵感动而重生，从未俯伏顺从在加略山的十字架前，从未将他们的盼望寄托在那被钉十字架的救主，从未信靠那为了人而被宰杀的他。他们热爱那徒有外表的肤浅宗教，而一旦人要与他更深入地谈论信仰，他们就鄙视这些的谈论，视其为某种的行话、术语。

你可能喜爱一切关乎宗教的外在仪式，如同你会因某人的衣著打扮而喜爱他，却根本不在乎这人是怎样的人。若你是这样的人，我知道你就会是那拒绝福音的人之一。当我谈论这些外在的行为仪式时，你一定会听我的讲道，你会专注地聆听；当我为道德辩护、抨击醉酒、或指责违反安息日是何等可恶时，一切都看似美好。但是，我一旦

⁴ 编注：（1）强调仪式或外在形式，而牺牲实际或内在力量。（2）哲学上，强调形成的抽象原则，而不强调形成的实际。一般说来，存在主义就是反对这种抽象。（节选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259-260）

说到：「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⁵；一旦我告诉你，你们必须是神所拣选、被救主的宝血所买赎的。你们必会回应说：「他是个狂热份子！远离他，赶快远离他！我们再也不想听到这些了！」「钉十字架的基督」对那重视外表敬虔仪式的犹太先生而言，是块绊脚石。

重视正统教义的犹太先生

还有另一种的犹太先生。他的观点完全正统，也不看重任何形式和仪式。他到那种能学到正确教义的地方崇拜。除了真理之外，他什么都不听。他喜爱人当有的好行为和道德。他是个好人，没人能找出他有任何过错。他规律地参加主日崇拜，当然也不难想像，他在大庭广众前必是诚诚实实的。若是请教他任何教义的问题，他也必能给你一篇像专题论文似的回答。事实上，针对圣经的任何一处，他都能写出一篇的论文，也有许多卓越伟大的看法。他几乎知道每一件事；他的宗教居住在他脑袋的幽暗阁楼上，他下方的内心里有著最好的客厅，却是他的宗教从未曾造访过的地方，他的心向他的宗教大门紧闭。在他的心里，有金钱、玛门、世俗的物欲，或自私与骄傲等其他的东西。他也许爱听那些实用的讲道，他爱慕这一切；事实上，他爱所有正派的事。但，他里面却毫无任何正确

⁵ 编注：参太十八3下。

的教义；或者说，他的教义都是正确的、但毫无实质内容。他喜爱聆听正确的教义，但这些教义却从未穿透他的内心，你也未曾见过他哀泣。

对他传讲这被钉十字架基督的荣耀时，你从未曾见他流过一滴眼泪；他会钦佩你传讲圣灵感动、改变人的大能，但他却从未经历圣灵的手触及他的灵魂；他喜爱听你说与神的深交，跃入神那深奥的汪洋、完全沉浸于他那浩瀚无垠之中，但他从未曾亲身经历过，也从未曾与基督相交；因此，一旦你击中他的要害，一旦你把他放在手术台上、拿出你的解剖刀来剖开他、向他显明他的内心、让他看见自己的本相，他必须唯独仰赖恩典时，他会爆跳起来，完全无法忍受这些，他的心完全不想相信、接纳基督。即使，他的脑袋喜爱这些的讲论，但这些对他仍是块绊脚石，他仍会弃之于不顾。

我的朋友们，你看清楚你自己了吗？你是否按著别人的眼光来看你自己呢？还是按著神的眼光来看自己呢？事实上，基督现在对这里的许多人而言，一如过往，仍旧是块绊脚石。哦，你这形式主义者啊！我在对你说话！哦，你这徒有果壳却恨恶果仁的！哦，你这喜爱装饰与华服的人啊！却不屑一顾那身穿纯洁衣裳的处女。哦，你这喜爱华而不实的金箔涂料的人啊！反倒恨恶纯金。我在对你们说话！我问你，你信奉的宗教能否给你任何真实可靠的安慰呢？它能帮你去面对死亡，以致能说：「我知道我的救

赎主活著」吗？夜晚你能否闭眼吟唱这晚祷圣诗呢？

我能否坚忍到底，

如神赐的保证一般真实不疑？⁶

你能因受苦而赞美神吗？你能按你现有的，跃身入河、奋力游过所有的试炼洪流吗？你能在狮子洞中凯旋前行、嗤笑苦难、藐视地狱吗？你能吗？不！你不能！你的福音柔弱无力，不过是言语和声响，却毫无力量。我恳求你丢弃它吧！不值得你去持守它。当你来到神的宝座前时，你发现它会使你失望的，以至你永远不能再找到其他的福音。你这失丧、毁坏、要灭亡的人会发现，基督现在是你的「绊脚石」（σκανδαλον），将会是你的审判。

（二）拒绝福音的第二种人：希腊人

我已经指明犹太先生了，紧接我要来谈希腊人。他们的外表与犹太人相当不同。经文匣对他们而言不过是垃圾，他们也鄙视那加宽的袍子。他不在意宗教的形式，实际上，他极度嫌恶那宽边的帽子、或是任何看起来炫耀的东西。他赞赏辩才、钦佩睿智的言辞；他喜爱优雅的表达方式；他喜好阅读最新的书籍。他是希腊人，以致福音对他而言是愚拙的。

⁶ 编注：A Debtor to Mercy Alone（唯赖怜悯的罪人），是托普雷狄于1771年的作品。

现今，我们随处可见这样的希腊人绅士们，有时大学学院会培养出这样的希腊人先生，各处的学院不断地培养出这样的人来。他可能会出现在交易所、市场，或是某家商店的老板；他乘坐马车，是位贵族、绅士，随处都可以见到他的踪迹，甚至也出现在法庭上。他很有智慧，问他任何事，他都知道。问他任何古诗词或任何地方的引文出处，他都能对答如流。若你是伊斯兰教徒，他会耐心倾听你为你的宗教的辩护，但，若你是基督徒，并且跟他讲述耶稣基督，他会回应说：「请不要再讲了，你不可以跟我说这些，我不要听到任何关于他的事！」

这希腊仕绅相信所有的哲学，除了那个真实纯正的哲理之外；他专研一切的学问知识，除了神的知识之外；他寻求一切可能的学习，除了那属灵的学习机会之外；他喜爱所有的事物，除了神所赞同的之外；他喜欢一切出于人的，却不喜欢任何来自于神的；一切出于神的，对他而言，尽是愚拙、尽是令人难堪的愚蠢。你只要谈到圣经中的任何一个教义，他会立即摀住他的耳朵，不想再与你为伍，因他看这些教义是愚拙的。

我曾多次遇见这样的一位先生。有次我遇见他时，他告诉我，他根本不相信任何的宗教。但我告诉他，我信、也盼望死后能进天堂。他说，他猜想那必定是很大的安慰；然而，他并不相信宗教，并且他确信最好的生活方式，就是依循自然定律来过生活。

也有一次，他说，所有的宗教都是好的。他相信每个宗教在它们所信奉的事上，都是很好的，并且也都是真的。他也相信不论人信奉哪个宗教，若人是真诚的相信，这人最终的结局，就会是好的。但我告诉他，我并不这么认为，我相信只有一个宗教是出于神的启示，是神所拣选的、是耶稣所赐的礼物。他说我是个迷信的人，随即便和我道别了。这些对他而言是愚蠢至极的，以致他根本不想和我有任何的关系。他若不是喜欢任何一种的宗教信仰，就是喜欢没有任何的宗教信仰。

又有一次，我强留他，要和他讨论一些关于信心的议题。他说：「这些都很不错，我相信都是真实的新教（Protestant）教义。」但，一旦我谈到神的拣选，他便说：「我不喜欢这一点。有很多人提过，而且认为是不太好的。」我随后略略向他提到白白的恩典，他无法接受，因他认为这是愚拙的道理。他是位有教养的希腊人，认为他理当被拣选，但这教义却说他有可能没有被选上，使得他根本不喜欢这段经文：「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⁷他认为这段经文绝对有损圣经的信誉，倘若有天要修订圣经，他一定会把这段经文从圣经中删除。

⁷ 编注：参林前—27-28

若今早有这样的人在此，他有可能会听到芦苇被风吹动的声音⁸。啊！你这智慧的人哪！你满有世上的智慧，使你得以站立在此；但，一旦约旦河水泛滥，你要怎么办呢？你所倚赖的哲学或许真能让你在这世上通行无阻；但，这溃堤的河水如此之深，你这衰弱的人所需要的，是更甚于此的。倘若没有那至高者的臂膀，把你从洪流中拉起，以他的应许使你欢呼，你这衰弱的人必定与你所学的一切，一同沉没灭顶，被冲入永恒痛苦的可怕汪洋之中，那里会是你永远的归宿。

哦！希腊人绅士啊！神的福音对你也许是愚拙的，但，你必要面见你的审判主，那日，你必会为你曾说神的福音是愚拙的，而懊悔不已。

二、得胜的福音

到此，我已经谈过被人厌弃的福音，现在要简单地来谈谈得胜的福音，「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有一些人拒绝福音、藐视恩典、嘲笑福音不过是错觉幻想。然而在此，神也使那嘲笑福音的人，跪地臣服。基督绝不会白白受死，圣灵也绝不枉然劳力。神已说：「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在我发弛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赛五十五11）「祂必看见自己

⁸ 编注：参太十一7；路七24。

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赛五十三11）

若有罪人不得救赎，也必有另一罪人得拯救。天堂的人数绝不会因犹太人和希腊人的拒绝而减少。荣耀的诗班也绝不会因他们的敌挡反对，而折损任一个成员。因神已如此说了：「有蒙召的、有得救的、有蒙救拔的。」

**灭亡吧！可憎恶的道德家，
灭亡吧！那侮辱主的愚昧人。
救主之爱成全救赎大工，
必不为你这自义之人。**

**看哪！随处求欢的妓女，
穿梭街巷，惹人厌之渣滓，
从早到晚，日日夜夜，
她厌恶己罪，一如你的轻蔑。**

**恩雨白白降临，沛然无尽
天堂拒绝你，她反得甘霖，
众人听闻，智慧发声：
人皆死在罪中，生命本是礼物。⁹**

⁹ 编注：Truth〈真理〉，是威廉·古柏的作品。

若自义的人和好人因拒绝福音而不能得救，仍有其他的人蒙召、得拯救，因基督受苦的功效或他宝血的买赎，绝不失落。

这星期有人我要我解释何谓「蒙召」（called），因有经文说到：「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太二十二14），而另一处经文说到所有「蒙召」的，必定是被拣选的。

至此，我要来谈两种的「呼召」（call）。诚如我的老友本仁·约翰说的：「母鸡有两种叫声，一种是每天咯咯的叫声，另一种是她呼唤小鸡的特殊叫声。」因此，有对所有人的「普遍的呼召」，是所有人都能听到的，许多人都得到呼召。按此，今早你们所有在这里的人都是蒙呼召的，但选上的人少。

另一种呼召是「特殊的呼召」，那是对孩子的召唤。工厂的钟响召唤工人来上工，是「普遍的呼召」；而父亲敲孩子的房门，说：「约翰，吃晚饭了！」这是「特殊的呼召」。许多人都有「普遍的呼召」，却没被选上。「特殊的呼召」是只给孩子们，这就是这段经文「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一24）的意思。那个呼召永远是特殊的。我在此呼召人，无人前来；我向普世罪人讲道，也没有任何果效。如同在夏夜看到的闪光，美丽壮观，但可曾听过谁

被击中了呢？但，「特殊的呼召」如同从天而降的闪电，打中某处；又如同射穿马具接缝处的箭。那救赎的呼召就像耶稣呼唤：「马利亚」，马利亚回应说：「拉波尼」¹⁰。

我亲爱的弟兄姊妹，你知道任何关于这「特殊呼召」的事吗？耶稣可曾按你的名呼唤你吗？你能想起他曾在耳边轻唤你说「到我这里来」吗？若你能，你就会同意我接下来所说的真理——「有效的呼召」（effectual call）。这是不可抗拒的呼召。神一发出他的「特殊呼召」，谁能抵挡。哦！我知道我是嗤笑宗教的；我是鄙视、憎恶宗教的。哦！我不要回应那呼召！但神说：「你只可到这里」（伯三十八11），「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六37）我说：「主，我不会去！」但神说：「你会来的。」有时，我几乎是抱定我绝不会听从的心，而去到神的家，但是我终必会听从。哦！这话穿透我灵！我能抗拒吗？不能的。我被击倒了，全身骨头尽似折断了；「有效的恩典」（effectual grace）救赎了我。

我的朋友，就你自己的经历，在神手中的你岂能抵挡他吗？你已抵抗你的牧者够久了。病痛没有击倒你，疾病没有带你到神的脚跟前，雄辩也无法劝服你。一旦神插手，哦，这是怎样的改变啊！就像扫罗骑马往大马士革的路上，忽有声音从天而降「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徒

¹⁰ 编注：参约二十16。

九5)「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这就是「有效的呼召」了，再也不需别的了。

又如同，耶稣在树下呼唤在树上的撒该，说：「撒该，快下来，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路十九5）。他已被掳获了，他听见呼唤他名的慈声，这声音已铭刻在他的灵里了；那全能者的催促吸引，使他再也无法待在树上了。

我还能告诉你其他人的经历。有些人去到神的家，他们的个性被完全的描绘、勾画出来，以致他们会说：「他正在说我，他所说的就是我。」就像我在这里对一位昨天偷了主人手套的年轻人说，耶稣呼召他悔改。也许正有这样的人在我们当中。特殊的呼召，通常带著特别的能力。神给他的工人一支笔刷，教他们如何描绘生命的图像，以致罪人得以听闻这「特殊的呼召」。只有神能给人「特殊的呼召」，我不能，我把一切交托给神，而必定有一些人蒙召。犹太人和希腊人或许会讥笑，但仍会有人蒙召，不论是犹太人或是希腊人。

总结第二点，有许多的犹太先生已不再自义，许多的形式主义者也不再墨守成规，已去到基督那里了；许多的希腊绅士也降伏他的天赋于神福音的宝座前了。啊！这是多么伟大的怜悯。我们当中的一些人，也是如此。如同古柏所说的：

我们要夸口，富人为福音折服，
头戴冠冕的尊贵人，屈膝祷告；
如橄榄树梢隐约若现的微光，
闪烁在枝头，或这里或那里。¹¹

三、被尊崇的福音

我们这些蒙召的人，乃是出于神的能力和智慧。亲爱的弟兄姊妹，这是纯洁的经历，发生在你的灵魂和神之间。倘若今早你蒙召，你就会明白这事。我知道有时基督徒会说：

午后常有烦忧上心头，
我心渴望能明白，
我是否真爱主？
我是否真属祂？¹²

但，若有人终其一生都不知道自己是基督徒，那么他从来就不是个基督徒。倘若他从未有过一刻的确信，能说：「现在，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那么，我说那人并

¹¹ 编注：Truth（真理），威廉·古柏。

¹² 编注：约翰·牛顿（John Newton，1725-1807），信主之前，在大西洋海上从事贩卖黑奴的生意。1764年归信基督，在圣公会担任圣职，终身致力于反对蓄奴制度。除最有名的诗歌〈奇异恩典〉外，他还写过许多首感动人心的赞美诗。此首诗歌 *Tis a point I long to know* 〈我心渴望明白〉是按约翰福音第二十一章16节所写的，选录自其所编撰的 *Olney Hymns* 《奥尔尼诗选》之第119首。

未重生，这样说并不苛刻。因为我所无法理解的是，重生的人怎会不知道这点；一个死过又复活的人怎么会不知道；一个已经出死入生的人，怎么会不知道；一个已经出黑暗入奇妙光明的人，怎么会不知道。而当我吟唱这古老诗篇时，我心确实地知道：

**我从罪中得自由，行在宽阔处，
救主宝血全然偿付我罪债；
今卧救主脚前，我心得满足，
罪人得拯救，一生永效忠。**

当我们双眼闪烁喜乐时，就能说「我们已被说服、深信不疑、毫不疑惑了」。我不希望那仍疑惑的人感到忧伤。虽然有时忧闷的疑惑袭卷而来，有时也曾害怕未蒙呼召，又怀疑是否在基督里有分。喔！这是何等的恩慈啊！不是你的手抓住救主基督，而是他紧紧抓住你。多么美妙的事实啊！不是你怎样能抓住他的手，而是他紧抓你的手，拯救了你。我认为，总有一天你会知道，神是否呼召你了。倘若神呼召了你，你会接受我接下来所要谈的，论到纯洁经历的部分。对我们这些得救的人而言，「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

对于真信徒来说，福音是关乎能力。基督总为神的能力。当然，神福音的能力是超过言语所能描述的。曾经，

我就像马泽帕（Mazeppa）¹³ 一般，我的私欲如同野马狂奔，我的手脚被捆绑，无力抵抗，而地狱之狼在我身后，对我的身体和灵魂咆哮，要吞噬我这个猎物；然而，有一大能的膀臂勒住这匹脱缰的野马，砍断我的捆绑，将我放下，带我进到自由之中。先生，这不就是能力吗？是的！这正是神的能力，经历过这大能的人，必会承认这是神的能力。

我曾经住在坚固的罪恶古堡中，仰赖我自己所做的工。有一吹号者来到门前，命令我开门。我从门廊处怒斥，说他永不能进来。然而，那手脚带著钉痕、满有慈容良善的人来到，他以十架为大锤，第一击撼动了我的偏见之门；第二击，使它摇摇欲坠；最后致命的一击，它便轰然崩塌。于是，他进前来对我说：「起来，起身来，因我已用我永远的爱来爱你了。」这就是能力！啊！这就是能力，我知它在我心里，我有圣灵的见证，知道这能力，因它征服了我，使我屈膝。

**自起初到末了，
唯独祂白白恩典，
赢得我心，紧握我灵。¹⁴**

¹³ 编注：马泽帕歌剧是柴可夫斯基的作品，该剧本是维克多布列宁根据普希金的诗〈波尔塔瓦〉所写。是一个嗜血的疯狂爱情故事，发生在18世纪的乌克兰，主角是历史人物马泽帕（1640-1709）。

¹⁴ 编注：Thy mercy my God〈我神的怜悯〉，为斯达克（John Stocker）所作的诗歌，1776。

对基督徒而言，这福音就是能力。是什么使这年轻人愿为神摆上自己，远离双亲往异乡做宣教士呢？正是这福音的能力；是什么使那远方的牧者，在霍乱横行当中，爬上喀吱作响的阶梯，来到染瘟疫的垂死病患床边？正是这福音的能力使他甘冒生命的危险，是基督十字架的爱激励他如此行；是什么使人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挺身于众人之前，定意只传基督和他钉十字架的道理？是什么使他像战场中的约伯战马一般嘶鸣，呦哈！带著能力、荣耀前行？正是这福音的能力，使他能如此行；是基督十字架的大能。

是什么使那胆怯的女士在湿冷的夜晚走进漆黑的小巷，为要探望、陪伴得瘟疫的发烧病人呢？是什么样的力量使她穿越盗贼的巢穴，走过淫荡猥亵的场所呢？是什么使她能走进停尸的房里，坐下低声安慰死者的家属呢？是钱吗？他们穷得根本无力给她一毛钱；是为了名声吗？她永远不可能因此传名，也不会立传于世上尊贵妇女之列。是什么让她如此去行的呢？是为了功德吗？不是的，因她知道在至高的天堂前，她没有任何刑罚。那到底是什么激励她如此去行呢？是在她心中的福音大能，是基督的十字架。她爱这十字架，以致她说：

宇宙万物若归我有，

尽献所有何足报恩；

神圣大爱奇妙难测，

愿献我命我心我身。¹⁵

且看另一个场景吧！殉教者被军兵押解催赶往火刑场，尽管围观群众嘲笑他，他仍然坚定前行。看！他们以锁链将他捆绑在火柱上，柴火堆叠他四围，熊熊烈焰已点燃，但且听他说甚么：「噢！赞美主！我的灵和我的一切都要赞美他圣名。」火焰在他脚的四围燃起，烈火烧尽他，甚至他的骸骨，但，看他高举双手说：「我知道我的救赎者活著，即便火焰吞噬这躯体，但我仍将在肉身之中面见主。」看他紧抓木柱，亲吻著它如同挚爱，且听他说：「每条捆绑我的铁链，神必赐金链来代替；因这一切的柴火、屈辱和羞耻，他必加增我无比的永恒荣耀。」

看哪！他下半身都被烧尽了，但他仍活著忍受这酷刑；最终他自己屈身倒下，但听他倒下时所说的话：「我把我的灵魂交在神的手中！」先生，他的身上有怎样神奇的魔法呢？是什么使这人如此坚强呢？是什么帮助他得以忍受如此的酷刑呢？是什么让他得以毫不动摇地坚立在火焰中呢？这就是基督钉十字架的能力。因为：「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林前一18）。

再看另一幅非常不同的景象吧！那里没有群众，只有寂静的房间，一张简陋孤零的小床，医生站立在旁，有个

¹⁵ 编注：〈奇妙十架〉（*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以撒华滋的作品，摘录自《生命圣诗》。

年轻女孩躺卧其上，她那红润脸颊因多年肺结核病毒的吞噬而惨白，即使偶泛红光，不过是恶疾来袭。她虚弱、苍白、无力、奄奄一息，但她仍像看见天使般地面露微笑，她的声音如同悠扬的乐声。然而，就算是古代的圣女贞德（Joan of Arc）¹⁶也不及她一半的能力。她虽在病床上与恶魔搏斗，看她仍沉着冷静，听她临别吟唱的短诗：

耶稣我灵好朋友，
容我奔投你怀中；
洪涛暴雨冲我身，
狂风激浪高千寻；
当此大难临头时，
恳求拯救勿延迟；
直到风静浪亦平，
助我依旧向前行。¹⁷

她微笑地阖上了属世的眼睛，却睁开了她那属天的眼目。是什么使她能如此安然离世呢？是神救赎的大能，是十架，是耶稣的十架大能。

¹⁶ 编注：圣女贞德（1412-1431年）是法国的军事家、天主教圣徒，被法国人视为民族英雄。原是法国农村少女，声称十六岁时，在村后的大树下遇见圣天使而得到「神的启示」，要求她带兵收复当时被英格兰人占领的法国失地。在英法百年战争（1337-1453年）中，她带领法国军队对抗英军的入侵，最后被捕并被处决。

¹⁷ 编注：查理卫斯理（Charles Wesley, 1708-1788）是位多产圣诗作家，写作了约六千余首诗歌，当中以这首《耶稣我灵好朋友》（*Jesus! Lover of my soul*）特别受到大家肯定与吟唱。

我还要用些许时间来谈另一点。我并不想用长篇大论来烦你们，但我们仍须来看一下这项陈述：「在那蒙召的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福音对信徒而言，是完美的智慧，但不敬虔的人却不这么认为。人的堕落败坏，使他们颠倒是非。

普罗大众长期以来都认为，有宗教信仰的人几乎是缺乏智慧的人。人已惯常将异端、无神论者、以及自然神论（deist）¹⁸者，视为是思想深邃、博学睿智的人，拿他们来惊吓那些好争议的基督徒，好似这些基督徒必沦为敌人的手下败将。但这完全是大错特错，因福音就是智慧的总结、知识的精要、真理的宝库和奥秘的启示。我们在福音中看见公义和怜悯并行不悖；看到严峻的律法得到全然地满足，神主权之爱在凯歌中赢得罪人。默想这福音，扩展了我们的心智；福音在永恒闪烁的荣耀中，向我们的灵魂展开，其深邃的智慧令我们惊讶赞叹。

哦！亲爱的朋友！你若寻求智慧，你必在伟大的福音里找到它；它不在天空匀称的云彩中，也不在地上坚固的根基里；它不在空中行进的大军中，也不在海中永不止息的波涛里；它不在宛如童话般的各样美丽蔬果中，也不在拥有奇妙神经细胞、血管和肌肉组织的各类动物里；甚

¹⁸ 编注：自然神论认为，神仅是创造的第一因，创造后就不再干预这世界历史的进展；否认神在自然次序上有任何直接的干预，虽相信有神的护理，却反对圣经所说的三位一体、道成肉身、以及任何有关神在历史中的超自然作为。（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189-190）

至不在人——那造物主最后、最顶级的创造中。但，请转身仰望这伟大的景象：道成肉身神竟被挂在十字架上，成为必死罪人的赎罪祭，他是平息天上烈怒的祭牲，解救了悖逆的罪人。这是智慧的本质，至高、至尊、至荣。属地的人啊！倘若你不再是瞎眼，来赞美他吧！以学问为傲的人啊！当存敬畏，低头谦卑，你所拥有的一切技能，无法造出既满足神的公义，又确保人安全稳妥的福音。

我的朋友们啊！请记住，福音本身就是智慧，福音也赋予它的学生智慧。福音「使少年人有知识和谋略，使愚人灵明。」¹⁹ 那在耶稣里衷心爱慕真理的信徒，是站在正确的位置上，去获取其他的科学知识。现在我承认我的头脑对任何的事都有了它的架构。不论我读到了什么或学到什么，我都知道该把它安放、归类何处。在过去，我将自己学到的知识，杂乱地全都混杂一起；但自从我认识了基督，我把基督如同太阳般安放在我所有知识的中心，每门学科都如行星般地绕著他旋转，而次要的学科则是这些行星周围的卫星。

基督之于我，就是神的智慧。现在我能去学习任何的事物了。对我而言，基督钉十字架的道理就是最卓越的知识，就是神的智慧了。少年人啊！建造你的工作室在这加略山上吧！在此兴建你的了望台吧！用你信心的眼睛浏览那蕴藏于自然之中的奥秘吧！客西马尼园里有你的隐居

¹⁹ 编注：参箴一4。

室，用西罗亚²⁰的池水浇灌洗涤你吧！让圣经成为你任何争辩的最后裁决标准吧！让它的光芒照亮启迪你吧！你将比柏拉图更有智慧，所学的比古希腊七贤（the seven sages）²¹更为真实。

我亲爱的朋友，今天我在神的面前庄严诚挚地恳求你。今天早上，我知道你们因不同的动机齐聚于此，有人是因著好奇而来，有人则是定期来听我讲道的信徒，你们来自各地。今早你们都听见我所说的吗？我告诉你们有两种拒绝基督的人：第一种人，是徒有外表仪式、却无真实信仰的宗教人士；另一种则是称我们的福音为愚拙的世俗人。今早，请你扪心自问：「我是其中的一种人吗？」若你是，你可以仗著你的骄傲在这世上生活；你怎么来，现在就怎么离开吧！但你要知道，主会用这一切来审判你；你更要知道，你所有的喜乐和美好都会如梦消逝无踪，如同「海市蜃楼」一般永远被扫除殆尽。

你这般人哪！你要知道，到审判那日，在地狱深处、撒旦的大厅里，我或许会看到你就在这些永无止尽、反覆捶胸的无数灵魂之列中。倘若那时你的手、你的肉是透明的，以至于我能穿透它们而直视你的内心，我会看见怎样的心呢？哦！它会是在火中！在烈火之中！在那里，虫儿

²⁰ 编注：参约九7。

²¹ 编注：古代希腊七位名人的统称，现代人了解较多的只有立法者梭伦和哲学家泰勒斯两人，剩余五人一般认为是奇伦、毕阿斯、庇塔库斯、佩里安德、克莱俄布卢，但无法确定。

不死地啃食你的心，烈火不灭地折磨你的灵，周而复始、永无止尽。哦，良善的神啊！不要让这些人仍旧拒绝和轻蔑基督，此时就成为他们蒙召的时刻。

对那在我们当中已蒙召的人，我不需再说些什么了。你活得越久，你就越能发现这福音的大能，基督对你的教导也就越深入，也越活在圣灵持续不断地影响之下，你也越能明白福音就是能力，越发明白福音就是智慧。愿各样的祝福临到你，愿神今晚与我们同在！

**黄金宝藏闪耀处，
人与天使来采掘，
带近十架教义前，
纯金尽都成渣滓。
邪恶亵渎兼鄙视，
宣称耶稣真理全枉然；
我们虽逢诽谤与羞辱，
仍靠基督之名唱凯歌²²**

²² 编注：*What shall the dying sinner do*（垂死罪人应为何），以撒华滋《圣诗灵歌集》（*Hymns and Spiritual Songs*）第一卷诗歌的第34首。

加尔文将遭到放逐前的告别讲道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2：2，第331页

透过圣经那些坚称神恩典的经文，可以证明神圣恩典的本质在于：是神的恩典使人心正式地归信神。例如，「耶和华你神必将你心里和你后裔心里的污秽除掉，好叫你尽心、尽性爱耶和华你的神，使你可以存活。」（申卅6）这种叫我们尽心、尽性爱神的心灵割礼，就是我们的归信，而神在这节经文宣称他要亲自成就这事；他不仅使我们有能力行这事，而且他自己会确实地、有效地成就这事。再看「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

心上」（耶卅一33），「且使他们有敬畏我的心，不离开我。」（耶卅二40）神不是向人提出要敬畏他，乃是真的将敬畏他的心放在他们里面。最清楚的经文是：「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肉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结卅六26-27）这些话难道只是一种道德劝说吗？在这里，难道神只打算劝服我们，而我们可以照著自己的意愿拒绝吗？*

* 约翰·欧文（John Owen），《阿民念主义的真相》（暂译）（*A Display of Arminianism*）（Edmonton, Alberta: Still Waters Revival Books, [1642] 1989），页136。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九章

恩典必不使人犯罪

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这却怎么样呢？我们在恩典之下，不在律法之下，就可以犯罪吗？断乎不可！（罗六14-15）

上一个主日早晨，我试著说明神恩典的教义，就是
上 真实福音的本质和精髓。事实上，若把神的恩典从福音中挪除，也就拿走了福音的生命，福音也就没有任何值得人宣讲、相信或为其极力奋斗之处了。恩典是福音的灵魂，没有恩典的福音是死的。恩典是福音的乐曲，没有恩典的福音，尽是静默无声，没有任何慰借之音了。同时，我也尽量简洁地阐明恩典的教义，教导神以全然的恩惠、怜悯来对待罪人，他见人被定罪、满是罪咎，因此赐予白白的赦免，这完全无关乎人过往的品性或任何可预见的善工。仅因著怜悯，他就为人预备了救赎的计画，要救他们脱离罪和犯罪的后果，而恩典就是这救赎计画的首要特征。他的怜悯是出于他白白的恩典、借著他爱子的死，这赎罪可以公义地赐予罪人。神悦纳所有信靠这赎罪祭的人，而人选择相信而蒙拯救之法，也完全是出于恩典。神的救赎全是出于他自己的意旨，绝不因著罪人过去、现在或将来任何可见的德行。

我也试著讲明，神那施予罪人的恩典，是早在旧人里面尚未有任何良善之时就已开始了，并且持续在罪人身上动那可悦纳的善工，直至恩典之工成全，信徒得以进入原先受造的荣耀之中为止。恩典始于拯救，并且坚持不懈直到做成一切为止。从首先直到末后，由属天的「A」到「Z」为止。救赎里的每件事都是恩典，单单属乎恩典，全然出于白白的恩典，不出于任何人的德行。「你们得救

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弗二8-9）。「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

然而，一旦这教义被清楚地陈明出来，人往往就极尽所能地挑剔、批评它，它也成为了一切属世逻辑所攻击的对象。未重生的心智不曾喜欢过这教义，也永远不会喜欢它。它是如此地羞辱人的骄傲，使人性的高贵变得如此微不足道。它教导人须仰赖神的慈爱而得拯救，就是人必被定为罪犯，除非领受这君权的赦免，否则就只能在自己的罪中灭亡了，而这样的说法是人所无法忍受的。在他怜悯的主权中唯独神被高举，罪人除温顺地触摸银杖，领受神旨意所赐予全然不配得的恩典外，什么也不能做。

这令那些有伟大思想的哲学家和满腹经纶的道德家感到不悦，以致他们转而对抗恩典的国度。立刻地，那些未重生的人也拿出大炮来相挺，一起攻击神恩典的福音。他们放在最前线、火力最强的炮火，就是宣称神恩典的教义必会导致人的放纵。倘若罪大恶极的人能白白得拯救，那人就更可肆无忌惮地去犯更大的罪了；若神的恩典重生一个人，人就永不会失落这恩典，那么，人就有理由说，人可随己意过活仍能得救。这是我经常听到人拒绝福音的托词，我已经厌烦这种徒劳虚妄的喧扰；也几乎羞于去驳斥如此败坏的论点。他们竟胆敢声称，人因神的恩慈而得以放纵行恶；甚且大言不惭地说，若人不是靠著行为得救，

那么他们如何行都无关紧要了，他们可以仍在罪中，好叫恩典显多。

今早上，我就要来谈谈这点，这样的想法不仅是严重的错误，也是个极大的谎言。它的错误是源于误解；而它的虚谎是因为，人只要愿意的话，他就可以更清楚，也应该更加明白这教义的意义。

我承认这样的指控是有可能发生的。当我们到全国各处宣扬：「那罪人中的罪魁可借著相信耶稣基督得到赦免，因神正显明他的怜悯给那在邪恶当中最为邪恶的人。」这说法可能会让罪看来像是无足轻重。而我们四处去呼喊：「罪人，来吧！欢迎你们来领受神主权恩典所给予的白白、立即的赦免吧！」很可能有人会卑鄙地说：「那让我们尽情地犯罪吧！因我们可以轻而易举地得到饶恕。」但是，这样的说法看似可能，实际上却不然；反倒是那看似不可能的、意想不到的却常常发生了。在道德影响的问题中，再也没有比「理论」更令人感到迷惑。人是非常特别的，人心智的活动无法用尺规来度量；甚至，也不能依循著正规的法则，所以，即便是合理的，也不是一定会发生。

我认为，因神施恩典而导致人犯罪的推论是不合逻辑的，也是严重的颠倒是非。我大胆的说，从事实来看，不敬虔的人通常不会用神的恩典做为犯罪的借口。通常，他们根本漠不关心、毫不在乎神的恩典；若他们真以此为犯

罪的借口，其理由通常是更加薄弱肤浅的。也许有些居心叵测的人会利用这个论点，但这并非是堕落理性会有的乖僻行径。我怀疑许多人只是用这个借口做为掩饰，绝非是罪人用来安慰自己良知的辩解。若人要替他们自己找借口，通常都会用伪装隐讳的方式，因绝大多数的人羞于坦白陈明他们真正的理由。我怀疑连魔鬼自己也不会有「因神是恩慈怜悯的，所以，让我们更变本加厉的犯罪吧！」这样的想法。这是极恶劣的推论，以致我不愿用它来指控我的同胞，纵使那些反对的道德家们毫不犹豫地以此来羞辱他们的同胞。的确，没有哪个智慧的活物真能说服自己说：神的良善是使人更加冒犯他的理由。道德错乱导致奇怪的推理，但我非常肯定，很少有人会以为神的恩典是导致他们去犯罪的动机。这推论乍看似乎是可能的，但是，一旦我们仔细思量后，却发现并非如此。

我承认有些人确实把神的恩典变成他们放纵私欲的借口，但我相信没有人会因为一些卑劣的人曲解了正确的教义，就来反驳这个教义。每个真理岂不都可能被误解吗？任一个圣经的教义岂不都曾被粗鄙之手所扭曲而变成祸害吗？邪恶之人岂不是有无穷的伎俩，能由善生出恶来吗？若我们只因一些信徒的偏差行为而去非难这真理，那我们就是以犹大的作为来责难我们救主自己了，而我们圣洁的信心也会死在那叛教者和伪君子的手中了。让我们做个有理性的人吧！我们总不能因一个狂颠的人用绳子吊死他们

自己，就怪罪绳子吧！也不能因为刀是杀人的凶器，就要去毁掉约克郡（Sheffield）所生产的刀具吧！

白白恩典的教义有可能容许人去犯罪，然而，若我们对人类古怪的头脑的运作有更多的认识，便可以纠正这个想法。堕落是人的本性，但我们终归还是人，因此不会容忍某些特定的罪恶，例如，近乎毫无人性的忘恩负义。人不可能不断地去伤害那些持续善待我们的人。这让我想起六个常遭严父鞭打的男孩，与另一个常和他们在一起却拥有父母疼爱的男孩的故事。有一天他们为偷窃果园的提议而争吵。只有那被爱的少年人反对这个提议，其他男孩都跃跃欲试，而其中一人说：「你干嘛害怕呢，若我们被父亲逮著了，必定会被他打成半死，但你的爸爸是绝不会动手处罚你的。」但这小男孩答道：「难道你认为因为我父亲对我好，我就可以去做坏事，伤他的心吗？我绝不做任何会使我至爱的父亲伤心的事，他对我这么好，我不能惹他生气。」看来这些男孩并不能说服他们的同伴，因为这跟他们看法相反的论点不仅很合理，显然也很有分量。就算有些人借著神善待那不配的人而去犯罪，却仍会有那高贵的人因著神的良善而悔改，而他们轻蔑那「神越慈爱，我们反倒会越叛逆」这如畜类般的论点。他们认为，「对抗一位良善的神」是一件务必要禁止的邪恶。

顺便一提的是，我无法不去注意那些我所认识的、拒绝接受恩典教义的「不良」影响的人，这些人绝对无法达

到他们用以裁定别人的道德标准。一旦不道德的人成为道德的守护者，道德必定沦落到悲惨的景况。人们常以「有害于道德」的理由来反对「因信称义」的教义。不久前，有份报纸引述一节流行歌曲：

疲乏、劳苦、辛勤工作的人

你为何如此劳碌？

停止做工吧！因在好久、好久前

一切都已作成了

借着单纯的相信，

紧抓耶稣所做的。

「工作」是致死的事，

「工作」的结局必是死。

这是典型有害的教导。当我读到这篇文章时，我不禁对这窜改路德和保罗教导的人产生浓厚的兴趣，惊讶于他必定醉到一定的程度，才能想出如此疯癫的神学理论。我也发现那当场反驳恩典教义的人并不能提升道德，对这样的人我只会说：「道德和你有何关系呢？你又跟道德有何关系呢？」那坚持好行为的人，通常都是能说却不能行的人。就让律法主义者看管他们自己的言行，让恩典的福音和它的拥护者来为他们自己来回答吧！

回顾历史，我看到的是，那些相信恩典教义之人一再的被诽谤。有谁胆敢说那相信神恩典的人是比其他罪人更为有罪呢？除非那诽谤恩典教义的人能先证明他们自己的品性是比那相信的人更为卓越，否则他们就没有理由指责那相信恩典教义的人的过错，而能拿石块丢他们的人也就不多了。他们何时变成恶行的怂恿者？及不公义的辩护者呢？当这恩典教义在英国的历史上盛行时，谁是最坚守这些教义的人呢？就是像约翰·欧文（John Owen）¹、司提反·查纳克（Stephen Charnock）²、汤姆·曼顿（Thomas Manton）³、约翰·霍维（John Howe）⁴这样的人，我也会毫不犹豫地加上奥利弗·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呢？难道他们会去迎合那放荡无羁的法庭吗？难道他们常造访寻欢纵欲的场所和酒馆吗？每位历史学家都会告诉你，这些人在他们敌人眼中最大的过失，就是他们对其所处的时代而言，他们实在是过得太严谨

¹ 编注：约翰·欧文（John Owen，1616-1683年），清教徒学者布雷瓦（Ian Breward）称其为「清教徒神学传统里，伟大的系统神学思想家」。生于英国牛津附近，父亲也是清教徒信仰的牧师。因听到一位不知名的传道人讲述马太福音八章26节，主平静风海事迹，而终于有得救的确据。一生著作多达86余册，其中《圣灵论》是最具代表性的一本。（节录自《圣灵论》一书，序文对欧文的生平介绍。）

² 编注：司提反·查纳克（Stephen Charnock，1628-1680年），英国清教徒长老会牧师。曾与汤姆·华森（Thomas Watson）共同牧养教会。《论神的属性》（*On the Divine Attributes*）是他未竟全工之作品。

³ 编注：汤姆·曼顿（Thomas Manton，1620-1677年），英国清教徒牧师，曾协助理查·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制订 the *Fundamentals of Religion*。与其他清教徒同受迫害而被捕入狱，但在狱中仍可以继续讲道，最后死于狱中。

⁴ 编注：约翰·霍维（John Howe，1630-1705），英国清教徒神学家。

了，以致他们的敌人称他们为「清教徒」（Puritans）⁵，责难他们持守的是一种了无生气的神学。先生啊！若当时在那地有任何的不法不义，往往是因为那里宣扬靠行为得救的神学。那矫揉造作、发溢脂油香气的绅士的教导满是褻渎的气味，他们教导靠行为得拯救之法，被企求人的功德的私欲所玷污。但那相信唯独恩典的人，却展现全然不同的风貌。在纵酒狂欢的不当场所中找不著他们的身影，那他们究竟在何处呢？你或许会发现，落在诱惑之中的他们正跪地呼求神的帮助；在受逼迫之时，他们欢喜地在狱中，甘愿为真理尽失所有。清教徒是世上最敬虔的人，人却因他们的纯洁而嘲讽他们，还指责他们的教义会引人去犯罪，这岂不是非常的矛盾、不合理吗？

然而，清教主义（Puritanism）⁶也并非独有的例证。人类所有的历史都证实了这个定律：当有人说这些教义会使人犯罪时，我诉诸事实，并留待神的圣言按它的意旨来回应。若我们见过那纯洁敬虔的英国，那必定是个合乎福音信仰的英国；倘若我们使酗酒的人数和社会的邪恶

⁵ 编注：英国的复原派，欲净化英国教会，将天主教的腐败一举革除，最后脱离英国教会。于伊莉莎白一世时最负盛名，在教义上属加尔文派，大多数属长老会。十七世纪移民新英格兰，其中有許多公谊会的信徒。他们对英、美两国的宗教、政治生活有深远的影响。（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550）

⁶ 编注：乃是一组织松弛的改革宗运动，创始于十六世纪英国的宗教改革时期。此名称则是因那些感觉宗教改革尚未完成的人，努力「净化」英国教会而得名。最后，清教徒也同样地继续试图净化自己及社会……清教主义强调四项独特信念：（1）个人的救恩完全从神而来；（2）圣经对于生活所提供的指引是绝对必要的；（3）教会应当反映圣经明确的教训；以及（4）社会是合一的整体。（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548-549）

减少，必定是借著宣扬神的恩典。人须借著恩典得赦免，借著恩典被更新、被改变，靠著恩典成圣并得以坚忍到底；惟有恩典临到，黄金时代才会展露曙光。一旦只是教导人的责任和义务，而留待人凭自己力量去做成，这是徒劳无益的。你或能长期的鞭策一匹了无生气的马起来走动，但你仍需注入生命给它，否则你所有的鞭打都是无用的；教导没有脚的人行走是件可怜且不易的任务，在恩典赐予人爱慕圣洁的心之前，道德的教育也是如此。惟有福音才能给人动机和力量，所以，我们应该把福音当作唯一的、真正的人心改革者。

今早，我要与我们面前的反对声浪对抗，我也得著能力。这恩典的教义、整个借著恩典得救赎的计画，是最能提升圣洁的。这教义所及之处必会帮助我们，以：「神不许」来回答问题，「因为我们不是在律法之下，而是在恩典之下，我们能犯罪吗？」这是我要清楚陈明的教义。

我希望你们留意我以下要说明的七个重点。

一、「救赎」是拯救人脱离罪的权势

救赎乃是救人脱离罪的权势，这样的提醒会让我们看见，神恩典的福音使人有真正的圣洁。当我们向那最邪恶的人宣讲救恩时，有些人以为那只是救人脱离地狱、进入天堂而已。救赎确实包括这些，而这些也是结果，但这不是我们这里所要说的。我们所说的救赎是：救我们不再爱

罪恶、脱离犯罪的恶习、由渴望犯罪的挟制中得自由。请注意，若是这样，那么脱离罪的权势的恩惠就是神恩典的礼物；因此，这样的礼物、白白的分赐给人，怎能产生罪来呢？我看不出有任何生出罪来的危险；相反地，我要对那四处宣扬恩典应许能胜过罪的人说：「全速前往世界各处，向那罪大恶极的人说，神愿施恩救他们脱离爱慕罪的权势，使他们成为新造的人。」倘若我们所宣讲的救赎是：「过往你享受罪中之乐，过著不敬虔、邪恶的生活，但是，你得要逃避将来的刑罚。」这就真是害人的福音；但，我们所宣扬的是：「过去你虽是过著最不虔敬、邪恶的生活，但借著相信主耶稣得以改变，以致你不再服侍罪和撒旦，而是向著神活著。」从这最拘谨的道德中，能产生甚么伤害呢？

喔！我要说，去传扬这样的福音，传遍我们这广大帝国的每一个角落，让所有的人都听见，无论是在上议院做治理的、或是在捆锁之中的人。告诉各处的人们，神甘心乐意赐那白白的、无限量的恩典来更新人，使他们成为在基督耶稣里新造的人。这样宣告白白恩典的福音又怎能生出一点的恶来呢？我们看到，越坏的人越是欢喜快乐地拥抱这个真理，因为他们是最需要这真理的人。我要对你们每个人说，不论你是怎样的人，不论你的过往如何，神都能以他恩典的力量来更新你；以致你们这些对他而言似死般的枯骨，能借著他的灵活过来。在那向著神的荣耀而有

圣洁思想、纯净的言语和正直的行为中，我们看到了复活更新。在神的大爱中，他将为那信他的人成就一切的事。为何有人要对这样的宣告生气呢？这宣告又能生出什么伤害呢？我要站在道德的基础上，公然地蔑视那最狡猾之仇敌的反对声浪；神按著他所喜悦的，赐予人新的心和正直的灵。

二、爱在人身上的能力

其次，我们不要忘记一个事实，爱在人的身上拥有极大的能力。在早期，各国都梦想借著严刑峻法来消弭犯罪；但历史的经验修正了这错谬的幻想。我们先祖害怕那棘手的欺诈行径会妨害人与人之间的信任，便以严刑来杜绝伪造的恶行。唉！要为那重法之下的牺牲者悲叹！然而，持续的使用严刑峻法从未使犯罪消声匿迹，罪行反倒是越压制越增多；然而，一旦刑罚减轻了，罪行反而近乎止息了。

这是值得人留意的事实，越禁止人去做一件事，他越会马上去做，即便之前他从未想过要去做这件事。律法命令人顺服，但却从未使人顺服，反而常生出不顺服来。我们都知道，过重的刑罚会激发人去违抗。律法无法使人不犯罪，但爱却能胜过过犯。

（一）爱能显出罪的丑恶

爱永远让罪显得声名狼藉。抢劫路人已经是够糟糕的了，但若有人去抢劫那常常在他有需要时帮助他的朋友，所有人都会说这是最为可耻的罪行。爱使罪昭然若现，像在人额头上烙印一般。人杀死敌人的罪行令人忧伤，但若他是谋杀那给予他生命的父亲、或是哺育他的母亲，所有的人必会高声来反对这个禽兽。在爱的光中，罪就显得更加深重了。

（二）爱驱使人到达至善

不止于此，爱的大能趋使人到达至善。这世上的律法无法强迫人去行善，爱却使人欢喜快乐地去行。勇敢的海员会为服从议会的法令而义无反顾地去救人吗？不会的，他们会因被迫要冒著生命的危险而忿忿不平地去抵抗这样的法令，但他们却会因爱自愿冒死拯救同僚的生命。记得使徒在经上说：「为义人死，是少有的；为仁人死，或者有敢做的。」（罗马书五7），善赢得人心，以致人愿为仁慈的好人而死。看人如何愿意为那伟大的领袖们牺牲他们的生命。有一个关于法国伤兵的不朽故事，当医生动刀要去挖出他体内的子弹时，这伤兵呼喊著说：「再挖深一点吧！你会摸到皇帝。」这表示他已把皇帝的名字写在他的心版上了。在一些著名的故事里，我们也看到许多人为了救他们所爱的领袖，而甘愿被下到死牢里。职责使人坚守

堡垒，但爱却使人甘心乐意挺身抵挡那致死的子弹。谁会因地上的律法而愿意牺牲他的生命呢？唯独爱在服侍挚爱时，才会不计代价。对耶稣的爱所生出的英雄气概，是律法所无法促成的。所有忠于主的基督教会历史都能证明这点。

（三）爱能改变那最不配的人

按著爱的法则所施予的仁慈，常改变了那些最不配得的人。从这点证明恩典的教义并不是邪恶的。有时我们会耳闻那被降军阶、鞭打、下到监里的士兵的故事，因他总是醉酒、行为不端。有天他的指挥官说：「我几乎已经试过了所有的方法了，对他都没有用。然而，我要再试另一个方法。」这士兵被带来后，指挥官对他说：「你似乎是无可救药了，我们也试过所有的方法了，似乎完全无法改变你的恶行，但，我决定仍要再试试另一种方法，看能否有用。虽然你犯罪理应被鞭打并长期监禁，但我决定无条件地原谅你。」这意想不到、不配得的饶恕大大的感动他，使他变成一名好士兵。这故事反映了这真理，而我们也将会看见这个可能的结局。

让我再讲另一件轶事来证明这真理。一个醉汉穿著前晚倒卧时的衣服，清晨从宿醉中醒过来，看到自己唯一的孩子，他的女儿米莉端来他的早餐。清醒过来的他对女儿说：「米莉，为何你还肯跟我在一起呢？」米莉答说：

「因为你是我的父亲，而且我爱你呀！」他看到自己是个怎样醉酒、衣衫不整且一无是处的家伙，他说：「米莉，你真爱我吗？」孩子哭著答说：「是啊！父亲，我爱你，我是绝不会离开你的，因为妈妈过世前曾对我说：『米莉，要守著你的父亲，并且常常为他祷告，总有一天他会戒酒，成为你的好父亲的。』所以我绝不会离开你的。」后来，米莉的父亲不仅戒了酒，也成为基督徒。这故事有这样的结局，不是很美妙吗？若这样他还是不悔改，那不就太不寻常了！米莉不正是用白白给与的恩典吗？按著我们道德家的看法，她理应当说：「父亲，你真是个糟透了的可怜虫，我跟著你也够久了，我现在必须离开你，不然，我简直就是鼓励其他的父亲也去酗酒了。」米莉的父亲若是受到如此合情合理的对待，恐怕只会继续酗酒，直喝到毁灭为止了。但爱的力量使他成为一个更好的人。这些例子不也证实，不配得的爱对人的为善有很大的影响力吗？

再听听另一个故事：从前大逼迫时期，有一个敬畏神的人住在伦敦齐普赛街（Cheapside），他参加圣徒的秘密聚会。在他家附近的一个贫穷的补鞋匠，常受这商人的接济。然而，这贫穷的人却是个性情乖戾、忘恩负义的人，为要得到奖赏，竟然在宗教信仰的事上，对那仁慈慷慨的朋友作不利于他的举证。害商人差点因这指控而被送上火刑柱处死，还好他找到了逃脱的方法。当他返家后，

不仅照常地慷慨对待这邪恶的补鞋匠，反倒比以前更为大方。但，这鞋匠却因为觉得他自己真是糟透了，而尽力地躲避这位良善的商人。有一天，他们不期而遇，这基督徒柔声问他：「你为何躲避我呢？我不是你的敌人呀！我知道你所作的一切伤害了我，但我从未因此对你怀恨生气。我曾帮过你，而只要我仍活著，我还是乐意继续帮你，让我们单单做朋友吧！」他们握手言和之时，你是不是感到惊讶呢？如果不久前，这个贫穷人在出现在罗拉德派（Lollards）⁷的聚会中，你会不会感到惊讶呢？这所有的故事都是基于这一明确的事实，就是恩典有一种神奇的、折服人的力量，引人向善，以慈绳牵引人、捆绑人。神知道人的败坏，人心灵的钥匙是挂在爱的钉子上。他知道，他良善的大能虽然经常受挫、遭遇拦阻，但至终必高唱凯歌。我深信我的观点已得到证实了。对我而言是如此，然而，我们必须传递下去。

三、「恩典」特别能揭露罪的邪恶

我们不用担心神恩典的教义会导致人犯罪，因为恩典的施行特别能揭露罪的邪恶。在蒙赦免之前或当时，邪恶是胜过痛苦的。当神开始涂抹人的罪并使他成为他的孩子

⁷ 编注：十四世纪英国威克里夫之跟从者的名号，该名是一种讥诮的字眼，意指喋喋不休。该派敬虔和善，反对罗马天主教会之腐败，主张圣经之权威。于亨利六世时，一些跟从者被焚于火刑柱，后此派终被制伏。亦称为威克里夫派。（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403-404）

时，神通常会使人先看见他们的恶行的可憎之处，使人定睛在己罪上，直到他能和大卫王一同喊到：「我的罪常在我面前。」（诗五十一3下）以我自己为例，当我被定罪时，我心灵的眼睛看不到任何令人喜乐的事物，我灵里只看见黑暗和可怕的骚动，就像我眼球上有个可怕的污点一般，挥之不去。罪如同严厉的管家，拉开我床的布帘，使我不得安歇，在半梦半醒中我感到愤怒异常。我觉察到我得罪了神，而这是人所能做的最可怕的事了。我违背我的创造主，也违背这宇宙的法则，使自己承受了永远的诅咒；我惊讶为何我并未立即感到有不死的虫来啃食我。当我发现己罪时，我心中立刻出现致命的恐惧。在我们当中曾有过这样经历的人、或有类似经历的人，都会感受到罪的可怕；就像一个曾被火烧伤的孩子会极度怕火一般，罪人也会对他的诱惑者说：「不，你曾经欺骗过我，但我现在聪明多了，不会再被迷惑了。我已得释放了；那被火烙印过的，再也不能回到火里去了。」

因著恩典，使我们厌倦犯罪了。我们厌恶罪和罪中虚幻之乐，而彻底地将罪从我们本性的土壤中连根拔除。罪是一件诅咒，甚至如同亚玛力人之于以色列人一般。我的朋友，倘若你并不痛恨每件罪恶的事，我惟恐你仍在罪的苦胆之中；因为爱慕圣洁、恨恶一切错误虚假，是圣灵所结的真实的果实。不再犯罪是神的孩子内在真实深刻的经历：他已知晓罪在他自己里面的审判和定罪，自此罪就成

为他所深恶痛绝的东西。被拣选的族类与邪恶毒蛇种类之间，有著极为猛烈又永无止境的对立；因此，人对于滥用恩典的恐惧，就成为了充足稳妥的保护了。

四、尝过主恩的人，都是在基督耶稣里新造的人

我们也要记得，透过定罪的过程，被赦免的人不仅能够抵挡罪，并且，每个尝过神救赎恩典的人，都是在基督耶稣里新造的人。若由一般的人来掌管恩典的教义，这教义一定岌岌可危，然而在那圣灵所重生、且按著神的形象新造的人的手中，则是永远稳妥的。圣灵降临在那被拣选的人身上，改变了他：除去他的无知、更新他的情感、光照他的理性、降伏他的意志、炼尽他的渴望、改变他的生命；事实上，他就如同新生的婴孩般，对他而言，万事都变成新的了。圣经把这样的改变比作从死里复活、创造和新生。这改变发生在每一个领受神白白恩典的人身上。基督对尼哥底母说：「你们必须重生」（约三7），领受恩典的人是被重生了。若有一天，有人说：「倘若我相信我是永远得救了，那我就可以在罪中过活了。」你或许会如此；但如果你真从心里被更新了，你就不会这样做。有一个人说：「但是，若我相信神在创世以前就爱了我，那我必是得救的，我就可以大胆的去犯罪了。」你和魔鬼或许会如此，但神所重生的孩子不会有如此卑劣的本性。对于他们来说，天父丰盛的恩典永远不会与他的公义分离：

对神的感激是他们甜蜜的约束，并渴望在敬畏主中全然成圣。万物都按著他们的本性生活，而重生的人以他被更新的意志，活出圣洁的本能：极力追求圣洁、抵抗罪恶、在万事中力求纯洁，重生的人尽全力以臻至纯洁、完美。新造的心使一切都不一样了。神赐予的新性情使得人改变了一切的习性，全能之爱的祝福不再有危险，却赐予最崇高的志向。

五、靠救赎罪得洁净

在神的圣洁赦免当中，首要的保障之一就是：靠著救赎，罪得洁净。耶稣的血赦免我们、也洁净我们。罪人知道自己的罪白白得赦免，是因为他最好的朋友付上生命的代价；神的儿子为成就他的拯救，亲尝痛苦甚至到汗如雨般滴下，被他的神离弃以致于死。当人仰望那被刺透的主，就会对罪有神圣的哀恸。蒙赦免的罪人胸中燃起对耶稣的炽爱，因为这位主是他的救主；因此，他感受到有一股抵挡致死罪恶的义怒；一切的邪恶对他而言都是可憎的，因它沾满了救赎主心口的血。一个忏悔的罪人听到耶稣大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马十五34），他想到那纯洁良善的耶稣竟为了担当他百姓的罪而遭天堂离弃，他便感到颤惊。人从耶稣的死就可以明白，在神的眼中罪是何等的邪恶沉重；因为，若是连那神所至爱、承担世人罪债的耶稣都无法免除永恒公义的审判，何况是有罪

的罪人呢？罪必是致命的毒害，以致连完美无瑕的耶稣都必须忍受如此骇人的痛苦。我们无法想像，在蒙恩的人心中，还有什么情景比钉十架的救主以他的一切鞭伤、所流的每一滴血更能谴责罪恶。哇！你继续活在那杀死耶稣的罪中吗？享受致他于死的罪中之乐吗？你视糟蹋他荣耀于尘埃之中如同小事吗？绝不可能的！一旦你看见他那钉痕的手赐下白白恩典的礼物，就绝不可能再放纵自己去犯罪了，反倒会极力地活出圣洁的生命。

六、圣灵随时的帮助

一个领受神圣恩典而有新性情的人，从此之后有神圣灵随时的帮助。神圣灵屈尊俯就、住在每个他恩典救赎的人心中。这岂不是一个使人得以圣洁的美妙方法吗？还有什么比有圣灵在人心内住、摄政掌权，而更能使人远离罪恶呢？永远赐福的圣灵引领信徒常常祷告，一个在恩典中的孩子向天父所说的话，是何等有圣洁的能力啊！受试探的人逃入内室，向神吐露他心中的伤痛，仰望救主血泉，重新得力去抵挡诱惑；而那带著劝戒与应许的圣言，也是那使人得以成圣永不会失败的根源。我们若不是每天沐浴在有著永恒力量的神圣活泉中，马上就会变得软弱、优柔寡断；但，与神的相交更新我们，得以刚强有力地对抗罪恶。恩典的教义怎么可能使那常常亲近神的人去犯罪呢？得更新之人的良知也常被神的圣灵所苏醒，在清晰的光照

下看见过去所不在意的罪，内心因此受责备。某些事物在十年前我并不认为是罪恶的，但如今我能确知它们是罪；我相信我越来越能清楚地分辨那些隐而未现的罪了。人天生的良心是麻木刚硬的，但领受恩典的良心会越来越柔软，直到它变得如同刚受伤的伤口般的敏感。那领受最多恩典的人，最能意识到他需要更多的恩典。领受恩典的人会因害怕做错事而常常裹足不前。你未曾有过这样圣洁的敬畏、这样神圣的谨慎吗？也就是说，圣灵使你不滥用基督徒的自由以致于放纵私欲，或者胆敢以神的恩典为你愚昧的借口。

不仅如此，美善的圣灵引领我们与神有更崇高圣洁的交通，我蔑视那与神同住在圣山上、而在下山后又如世人般犯罪的人。倘若你曾踏入荣耀的殿堂，瞻仰过王的荣美直至他的面光成为你的天堂，你再也不会安于住在那邪恶、幽暗帐篷当中。世人的撒谎、欺瞒、伪装再也不见容于你了。你是属另一族类的，你的言行是超越世人的：「你的言语泄漏了你」。若你确实与神同住，你就满有这象牙宫殿的芳香，人也会知道你与他们并非活在同一处。若神的孩子犯了任何的错，他也会失去与神某种程度上的甜蜜交通。惟有他谨慎与神同行，他才能享受与神的完美团契；因此，与神交通的深浅亲疏是主家里的一种父母亲式的管教。我们没有审判庭，但家中有父权——笑脸和权杖。在爱的家中满有次序，因我们的天父如同待儿子般地

照管我们。因此，透过天父的千般保守，我们可能滥用神恩典的一切危险尽被挪除。

七、有神恩典的人得着完全的提升

有分于神恩典的人完全的被提升，这也是敌挡罪的一种特别保护剂。我敢这么说，虽然这个说法可能有争议性，就是那相信荣耀恩典教义的人，通常会比那些不相信的人来得更高尚。大多数的人在想甚么呢？不外乎是衣食住行的日常琐事。但那思想福音教义的人定睛在那永远的圣约、预定、不变的爱、有效的恩召、神在基督耶稣里、圣灵的工作、称义、成圣、收养（adoption）等崇高的事情上。哇，只要仔细探究这些伟大的真理，就令人为之振奋！其他人如同孩子一般在海滩玩堆沙，而相信白白恩典的信徒却行在群山峻岭之中。他沉浸在巍峨耸立的教义里，是阿尔卑斯山脉上的阿尔卑斯山峰。人心智的高度随著环境而提升，他成为了有思想的实体、与庄严深交。这并非是件小事，因为一般人的脑袋容易匍匐在一些低贱的事物中；人要借著这样的提升，才能脱离伤风败俗的行径以及卑劣的邪情私欲；因此，我说这不是件小事。缺乏思想乃是邪恶之母。人的心思一旦开始徜徉于崇高的真理之中，就有了盼望。

那些已经认识神的人不会再像那随从肉体的人一般，轻易去犯罪。如今他对自己有了不同的看法，他不再虚

掷光阴在那仅止于欢愉的事上。他会说：「我是神所拣选的；被赋予他儿子的名分、作他的后嗣、并且与耶稣基督同为后嗣。我被分别出来做为神的祭司和君王；因此，我不再邪恶，也不再为普通的目标而活」。他提升了生命的目标，从此不再为他自己而活了，因他不是属乎他自己，他是重价所买赎的。如今他活在神的面光之中，生命对他而言，是真实、真挚和庄严崇高的。他不再以覬覦的粪耙子来积攒财宝，因他有不朽的生命，必要寻求那永恒之物。他认为自己是为了神圣的目的而生，他寻问：「主，你要我做什么？」他知道神爱他，以致他能分享他的爱给别人。神所拣选的任一个人对其余的人都有责任：神拣选约瑟，所以当饥荒造成全地断粮时，整个家族、整个国家、甚至是全世界都因他得以存留性命。我们每个人都如同一盏灯，要去照亮黑暗并点亮其他盏灯。

新的希望蜂拥而至，临到那靠恩典得救的人。他不朽的灵魂得以一窥神的永恒无限。因神已在今生爱他了，他相信同样的爱也在永恒里祝福他。他知道他的救赎主活著，在末日他将面见他；因此，他对未来不惧怕；甚至在这地上，他也已经开始颂唱天使之歌了，因他的灵已能窥见那遥远的、尚未显露的荣耀拂晓。因此，他带著喜乐的心和轻快的脚步，迈向未知的将来，愉悦地如同赴婚宴一般。

我们当中有谁是罪人的？有谁是满负罪咎、毫无功德

的罪人？有谁是不配得任何的怜悯的？有谁是愿意靠神白白的恩典、借著相信耶稣基督得拯救赎的？现在，就让我告诉你这罪人吧！在神的圣书中找不到任一个字、任一句话或是任一个音节是反对你的；反倒，一切都是要施恩与你的：「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提前一15），即便是罪魁也能蒙恩。耶稣降世为要拯救你。你只需单单来信靠他，安息在他里面。

我要告诉你，什么可以立即把你带到基督这里来：思想他那奇妙的爱。极尽挥霍的儿子伤透了父亲的心，他抢夺了父亲的产业，羞辱父亲，最后还让白发苍苍的父亲悲痛地离世。他是极其卑鄙的儿子，没有人比他更败坏了。然而，他也来参加父亲的葬礼，一直待到宣读遗嘱的时候，也许这是他来参加葬礼的主要原因。他认定他的父亲哪怕是一先令也绝不会留给他的；因此，他定意要为难其他的家人。但，当遗嘱宣读出来时却令他大大的吃惊，遗嘱是这样说的：「至于我的儿子理查，虽然他极尽地挥霍我的财物，也常伤透我的心，但我希望他知道我仍然视他为我亲爱的孩子。所以，为要表达我永远的爱，我分给他和其余的弟兄相同的家产。」他离了房间，他再也忍不住，父亲那出人意外的爱征服了他。隔天早晨，他找到了执行遗嘱的人，说：「你肯定你没有读错吗？」这人回答说：「我所宣读的是千真万确的，这是你父亲的意思。」

然后他答道：「我曾伤透我那亲爱年老的父亲，我该诅咒我自己。哦！但愿我能使他活过来！」

这种出乎意料的爱，使卑劣的心有了爱。你的情况不是很类似吗？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死了，但那罪人中的罪魁是他选择要施怜悯的人，这是他所留下的遗嘱。临死前他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路二十三34）他复活，他为罪人恳求，罪人永是他心中的牵挂，罪人的得赎就是他最大的目标。他的宝血为他们流、他的心向著他们、他的公义是为他们持守，他的天堂也为他们预备。哦！来吧！你这罪人，来领受你的遗产吧！伸出信心的手来抓住你的产业。以你的灵来信靠耶稣，他就拯救你。愿神祝福你！阿们！

更正教信徒在旷野教会的夜间崇拜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2：3，第348页

至于「生命册」，那是记录著所有预定得永生者的名册，它也称为「羔羊生命册」（启廿一27）或「被杀之羔羊生命册」（启十三8），它表明唯有根据这个有价值的根基，生命才会赐下来。它里面所有的名字是「从创世以来」（启十七8，十三8）就记在那里的。这教导我们，每个人和所有选民蒙拣选的起源，乃在于神永恒的爱。当那些在右边的人发现他们的名字都在生命册上、毫无例外时，就是以一种决不可能被误解的语言来告诉

他们，「这些案卷」（启廿12）证明他们所拥有的信心与圣洁是源自何处，而他们会说：「现在我们知道，神从起初拣选了我们，叫我们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以致得救。」当「这些案卷」显示出「成为圣洁」与「信真道」的时候，你看！我们「因」著这些而从永恒中蒙「拣选」也出现在另一卷书中，那就是「生命册」！「使我们与人不同的是谁呢？我们有什么不是领受的呢？」（参林前四7）。因此，他们将永远觉得自己只是「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罗九23）。*

* 大卫·布朗（David Brown），《基督再临：是在千禧年之前吗？》（暂译）（*Christ's Second Coming: Will it be Premillennial?*）（Edmonton, Alberta: Still Waters Revival Books, [1882, 7th edition] 1990），此短文被引用于塔尔博特和克兰普敦所写的《加尔文主义、极端加尔文主义和阿民念主义》，页88。

司布真恩典讲道集

上帝主權的恩典



第十章

神的拣选

主所爱的弟兄们哪，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因为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能以得救。神借我们所传的福音召你们到这地步，好得着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荣光。（帖后二13-14）

倘若圣经中只有这一段经文，论到神自古拣选人成为他的家人这一伟大而又荣耀的教义，我认为我们也应该完全接受并承认它的真实性。但人类思想对这个教义似乎有著根深蒂固的偏见；并且，认信的基督徒尽管谨慎地、欣然地接受其他大部分的教义，但拣选的教义仍是他们最常忽视和遗弃的。对今日许多的讲台来说，传讲「拣选」的道被视为大罪和不忠，因为他们无法让这「拣选」的道成为所谓「实用」的讲道。我相信他们弄错了这当中的真理。

无论神启示什么，总是有他的目的。因著圣灵的感动，圣经任何一处经文都是实用的讲道，因为「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都是有益的」（参提后三16），都有著属灵用途的目的。的确，我们都知道这教义不会是一篇关于自由意志的讲章，但它却是一篇论及白白恩典的实用讲道。当众圣徒与罪人的心领受神这永不改变之爱的真实教义时，白白恩典的讲道也就再实用不过了。

你们当中有些人会对这样的说词感到惊讶：「我会不存偏见，持平地来听这人要说些什么。」请不要摀住你的耳朵，马上就说：「这个教义太高深了。」谁让你有权宣称它是高深或浅显呢？你为何非要反对神的教义呢？记得那些批评先知的童子们的下场吗？他们喊著：「秃头的上去吧！秃头的上去吧！」（王下二23）。请不要说任何反对神教义的话，免得有恶兽从树林中出来，把你们也吞吃了。

除了从天上来的公开审判外，还会有其他的灾祸，你们要留意，免得这些事临到你们。放下你们的偏见，心平气和、安静地来聆听，听圣经说些什么；并且，倘若神乐意向你们的灵启示和显明这真理，一旦你们领受这真理，就不要羞于去承认它。承认过去是错的，这就是承认自己比从前更有智慧；这不是怀疑你自己，反倒是认可你的判断力，显明你正在真理的知识上长进。

圣经必是居于首位的，而神的仆人必须服在圣经之下。我们决不能凌驾于圣经之上来讲道，而必须让圣经来驾驭我们的讲道。我们每次讲道后都清楚地知道，真理之山远远高过我们眼界所能企及；密云与幽暗环绕山峰，以至我们无法看清那最高的尖峰，但我们仍会尽我们所能的来传讲它。而我们不过是容易犯错的人，所以要操练你的判断力，「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约壹四1）。倘若你们跪祷所做出的深思，叫你们轻看「拣选」这教义——尽管我认为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那就弃绝这个教义吧，不要听从它，去相信和承认任何你们察验是神话语的教义。序言的部分，我只能讲到此为止了。

现在，我要先谈关于「拣选」教义的真实性（truthfulness）：「神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其次，我会試著证明这「拣选」的绝对性（absolute）：「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不是因为人的圣洁，而是『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参帖后二

13)。第三，会论到「拣选」的永恒性（eternal），因经文说：「神从起初拣选了你们」。第四，谈到「拣选」的个人性（personal）：「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然后，我们会来看这教义的有效性（effect），看它成就了什么。最后，若神许可，我们会试著来谈这教义的趋向（tendencies），来看它是否真是个可怕而又肆无忌惮的教义。我们会像蜜蜂采花般地来看是否真有花蜜在其中，是否有任何的良善出自这教义，或者它纯粹是邪恶罢了。

一、「拣选」的真实性

首先，我需要试著证明这教义的真实性。

（一）人的论证

让我先从人的论证（argumentum ad hominem）来开始，就是根据你们不同的教派与立场来谈。

三十九条信纲

你们中间有些人是英国国教的会众。我知道你们非常相信三十九条信条（Thirty-nine Articles）¹所宣称的正统教义。我会举例让你们知道这信条对于「拣选」所持的立

¹ 编注：为英国教会所用之信条……，带有加尔文主义色彩，反对天主教。当时强调39信条的主要原因：（1）关切真实宗教的进展；（2）与圣经相符合；（3）反对教义上的错谬；（4）促进教会合一。这些信条包括天主教与改革宗有关圣经、三位一体、救恩、教会圣礼与牧职的教义……，积极的功用（1）确保圣公会的教规与对圣餐的解释；（2）使教会礼仪语教会法规更纯正；（3）检验新教训；（4）为即将来临之辩论准备检验的标准；（5）坚持圣经与使徒的教导。（节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660）

场，以至若你们相信这信条，就不得不接受「拣选」这个教义。我会读信条第十七条中论到「预定」（Predestination）与「拣选」（Election）的部分：

预定得生命是神的永恒意旨，创立世界以先，神借着祂隐秘的计划、恒久地命定，要救那些祂已在基督里、从人类中拣选出来的人，脱离咒诅与定罪，并且借着基督带领他们得着永恒的救赎，成为贵重的器皿。因此，那些承受神如此浩大洪恩的人，会按着神的意旨，在适当的时候蒙圣灵感召；靠着恩典顺服这个呼召；被白白地称为义；被收养得神儿子的名分；变成像祂独生子耶稣基督的样式；敬虔地行善，最后，靠着神的怜悯，得享永远的福祉。

我仅用这个信条让你们明白，若你是英国国教的会众，起码就不应该反对「预定」这个教义。

瓦勒度派信条

古老的瓦勒度派信条（Waldensian creed）是我可以用来证实「拣选」教义的另一属人的权威。若你们读过古

² 编注：瓦勒度派（Waldenses），于1170至80年代始于里昂城的一个运动。该城一位富商瓦勒彼得经过深刻的个人属灵经验后，放弃财产并采严谨的福音派单纯贫困的生活方式，之后许多人效法他的榜样，成为他的信徒。在教义上接近加尔文派（Calvinists），以神的圣言为信仰和生活的唯一准则。它被当时的罗马天主教会视为异端，也因此受到大迫害。

时瓦勒度派（Waldenses）² 在水深火热的逼迫中所提出的信条，你们会发现这些著名的基督教公开认信者，是最为坚定不移地接受及拥抱这个教义，视它为神真理的一部分。我从一本古书中摘录他们其中一项信条：

将那些祂从创世以先就已拣选的人，从败坏与定罪当中拯救出来，并非因为神预见他们里面有任何的性情、信心或圣洁，而完全是因着祂在祂儿子基督耶稣里的怜悯，这怜悯越过了其余所有的人，并且是按着祂自己那无可指责的自由意志与公义的理由。

那么，我所传讲的不是新奇的道理，也不是新的教义。我热爱传扬这些古老有力的教义，这被称为「加尔文主义」的教义，然而它们实实在在是在基督耶稣里启示出来的神的真理。借著这个真理，我展开历史的漫长旅途，途中我见到一位位的教父、认信的信徒、殉道者，起身与我握手。若我是位伯拉纠主义者（Pelagian）³，或是自由意志教义的信奉者，那么我就只能在这千百年的旅程中踽踽独行了，并不时会有品格不怎么高尚的异端出来与我称兄道弟。但我把这些古老有力的教义当作我的信仰准则时，我就看见古圣先贤与我的弟兄；我望见无数与我有相

³ 编注：为第四世纪英国修士伯拉纠所倡导。反对奥古斯丁「预定」与「原罪」的教义，并主张人得救不是靠神主权的恩典，乃凭自己的自由意志（人得救不是出于神，乃是出于自己）。（摘录自赵中辉编著之英汉神学名词辞典，页516）

同认信的人，都承认这就是神自己教会的信仰。

浸信会信条

这里，我还要摘录一段古旧的浸信会信条。我们这里的会众是浸信会的会友（至少大部分的人是），而我们要来看看我们自己的前辈写了些什么。大约二百年前，浸信会会友齐聚一堂宣布了他们的信条，为要叫那些反对世界所公认的正统信仰的人闭口。我发现这本古书里面有段记载如下：

第三条：按着神的定旨，为彰显祂的荣耀，祂预定（predestinate）或预先决定（foreordain）一些人和天使借着耶稣基督得永生，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至于其余的人和天使，神则任由他们行在自己的罪中，以致得公义的定罪，使祂荣耀的公义得着称赞。这些被预定与预先决定的天使和人，都是出于神特定和永不改变的计划，而且他们的数目是明确且有限的，不能增加，也不能减少。这些蒙神预定得生命的人，是神在创立世界以先，按祂永恒与不变的旨意，也照着祂奥秘的计划与美意，在基督里拣选他们得永远的荣耀，这拣选完全是出于神白白的恩典与慈爱，没有任何一个受造物能成为祂拣选的条件或原因。

然而，我不是十分在意以上这三种人的权威。我不在意它们是支持或反对这个教义。我仅是用它们作为对你们信仰的确认，而当我可能被斥责为异端或极端加尔文派时，你们就知道我毕竟是有这些古旧信条作后盾的。

尽管我们中间只有少数的人毫无畏惧地持守神的主权，尽管被敌人团团围攻；哦，甚至被那原本该是我们的朋友、帮手、自己的弟兄们所围攻，都不要紧。若我们所能依恃的仅是过往，那殉道者的尊贵大军、荣耀的认信者都是我们的朋友。真理的见证者与我们站在同一阵线上，有他们的支持，我们不会说我们是孤军奋战的，我们反倒可以大声地说：「看哪！神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⁴然而，在这一切当中，最好的乃是神与我们同在。

（二）圣经的论证

伟大的真理永远是圣经所阐释的，而且是唯独圣经。我的听众们，你们相信圣经胜过其他任何的书籍，对吧？假若我用基督教界所有的书籍，借亚历山大图书馆的藏书来证明这点，都不能使你们再多相信一点，那么，你们必定确信圣经所说的一切事。

我选了一些经文要读给你们听。我惟恐你们可能会怀疑这真理，因此，我乐于列举一连串的经文给你们，尽管

⁴ 编注：参罗十一·4。

你们并非真的相信，你也可能会因过度惊讶而不再怀疑这个真理了。

论及「选民」的经文

就让我先列举几处神的子民被称为「选民」（elect）的经文吧。当然，若有人被称为「选民」，也就必定有「拣选」了。倘若耶稣基督和他的使徒习惯称信徒为「选民」，我们就必须毫无疑问地相信他们是「选民」，否则这样的称呼就毫无意义了。

耶稣基督说：「若不是主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主选民，祂将那日子减少了。」（可十三20）「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神迹奇事，倘若能行，就把选民迷惑了」（可十三22），「祂要差遣天使，把祂的选民从四方，从地极直到天边，都招聚了来。」（可十三27）「神的选民昼夜呼吁祂，祂纵然为他们忍了多时，岂不终久给他们伸冤吗？」（路十八7）还有其他多处的经文有提到「选民」、「拣选」（chosen）、「预先决定」，或「指定」（appointed）的字词，或是「我的羊」及一些类似的称呼，这些都表明基督的子民是有别于其他人的。

你们有经文汇编，我就不再一一列举经文来烦你们了。使徒的书信中，圣徒常被称为「选民」。保罗在歌罗西书中说：「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圣洁蒙爱的人，

就要存怜悯。」（西三12上）而他给提多的信中，他称自己为：「神的仆人，耶稣基督的使徒保罗，凭着神选民的信心」（多一1上）。彼得说：「就是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彼前一2上）。若你们读约翰的书信，就会发现他很喜欢这个词。他说：「作长老的写信给蒙拣选的太太」（约贰一1上）及「蒙拣选之姊妹」（参约贰一13）。我们也知道经上有一处写着：「在巴比伦与你们同蒙拣选的教会」（彼前五13上）。使徒在当时并不以这个词为耻，也毫无畏惧地谈到它。

我承认，这个词现今已被赋予不同的意义，并且，人们已经删改、毁损了这个教义，把它变成一个极其邪恶的教义；许多自称为基督徒的人都已变成反律法主义者。因此，倘若人们真的曲解了它，我何需以它为耻呢？我们热爱神的真理，无论它是被逼迫曲解，或是畅行无阻。若殉道者在受拷问逼迫以前，我们就爱他了，那么他被绑赴刑台时，我们就更应爱他了。当神的真理被逼迫曲解时，我们不该因此称它是虚谎。我们并不愿看到神的真理被逼迫曲解，但即使它受逼迫曲解，我们仍然爱它，因为我们应该能分辨它未遭人严厉逼迫、捏造曲解之前那正确的部份。

如果你们读早期教父所写的许多书信，你们会发现他们写信给神的子民时，总是称他们为「选民」。事实上，早期许多教会中的基督徒之间也常以「选民」彼此称呼，

表明他们大都相信所有神的子民是「选民」。

论及「拣选」教义的经文

我们再来看的经文直接地证实了这个教义。请翻开到圣经约翰福音十五章16节，这里你会读到耶稣基督已「拣选」了他的子民，因他说到：「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长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祂就赐给你们。」接着19节说到：「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

然后，他在十七章8-9节说到：「因为祢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祢出来的，并且信祢差了我来。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祢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祢的。」再翻到使徒行传十三章48节：「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若人要的话，他们会试图将这节经文细如毫发般拆解，但是「预定得永生的人」这句话在原文中是再清楚明白不过了，并且我们一点也不在乎他们在此所做的各种不同注解。

至于罗马书第八章，就不需要我提醒你们了，我确信你们都非常熟悉这一章，也都明白它的意义。八章第29节和接下来的经文说到：「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

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

同样的，我不需要在此复诵罗马书第九章全部的经文。只要这一章还在圣经里，就没有人能够证明阿民念主义是对的。只要这章的经文没有被删去，即使是对这段经文作出最极端地曲解，也不能将「拣选」的教义从圣经中删除。让我们来读这段的经文：「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罗九11-12）接著来看第22-23节：「倘若神要显明祂的忿怒，彰显祂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祂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

接续来看罗马书十一章7节：「这是怎么样呢？以色列人所求的，他们没有得着，惟有蒙拣选的人得着了，其余的就成了顽梗不化的。」同一章第5节：「如今也是这样，照着拣选的恩典，还有所留的余数。」你们必定会想起哥林多前书一章26-29节：「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

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

再来，请记住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9节说到：「因为神不是预定我们受刑，乃是预定我们借着我们主耶稣基督得救。」我想我所列举的经文对你们应该足够了。但，倘若你们还需要更多的经文，若我们尚未完全消除你们对这教义的真实性的疑虑，你们可以用你们的闲暇时间找到其他佐证的经文。

（三）对藐视「拣选」教义之人的回应

亲爱的朋友们，如此大量经文的佐证，我认为必会动摇那些大胆嘲笑这教义的人。对那些常藐视这教义、并否认它是出于神的，还有那些听到神已拣选许多人得永生而责难这教义的公平性、且胆敢称神为暴君的人，我们该说些什么呢？反对的人哪！你能把这教义从圣经中除去吗？你能拿著犹底的小刀，将这教义从神的话语中切除吗？你会像在所罗门脚前的妇人，同意将孩子一分为二，好得自己的那一半吗？难道这教义没有在圣经当中吗？难道你不应在这教义面前屈膝，并谦卑地承认你所不明白的吗？也就是即便你不能明白它的深意，也仍然接受它是真理？

我是不试图去证明神在拣选某些人与弃绝其他人的事

上是不公平的。我不必为我的主辩护，神会为自己辩护，而他确实也这样行了，他说：「你这个人哪！你是谁，竟敢向神强嘴呢？受造之物岂能对造他的说：『你为什么这样造我呢？』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做成贵重的器皿，又拿一块做成卑贱的器皿吗？」（罗九20-21）谁能对他的父亲说：「你生的是什么呢？」或对他的母亲说：「你产的是什么呢？」（赛四十五10）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我造光，又造暗。造这一切的是我耶和华。你是谁，竟敢向神强嘴呢？世人哪！你要恐惧战兢地亲吻神的杖，俯伏在神的王权之下，不要指摘神的公平，不要在你的法庭上审问神的作为！

但，有人这样说：「对神来说，很难决定要拣选这些人而弃绝那些人。」那么，让我问你们一个问题。今早，你们当中有任何人是想要成为圣洁的，想要重生、离开罪恶、行在圣洁中的呢？有人会说：「是的！我想要！」那么神已经拣选了你。但另一个人说：「不，我不想成为圣洁，我不想戒禁我的邪情私欲和恶行。」那么神没有拣选你成为圣洁，你又有什么好抱怨的呢？因为按著你的自白，倘若你被拣选了，你也不会喜欢的。如果今早神已拣选你成为圣洁，你也会说你并不在意它。

你岂不是承认你宁愿醉酒也不愿清醒，喜欢欺骗而不爱诚实吗？你爱今世的享乐胜于信仰，那么，你又为何抱怨神没有拣选你、让你相信呢？若你爱信仰，神就已经拣

选你来爱信仰了。若你渴望信，那神就已经拣选你来渴望它了。若你不想，你有什么权利说神应早该给你一件你并不想要的事物呢？

假若我手里有一件你并不看重的东西，我说我会把它给某某人，你就无权抱怨我没有把它给你。你该不会愚蠢到去抱怨别人得到你根本不在乎的东西。按你的自白，你们许多人并不想要有信仰，不想要有颗新的心和正直的灵，不想要罪得赦免，不想要成为圣洁，你们不想要被拣选以致能得到这些事物，那么，你们为何抱怨呢？既然你们视这些为敝屣，你们为何还抱怨神把这些赐给他所「拣选」的人呢？

若你认为这些是美善的并且渴慕它们，它们就会是你的。神慷慨地赏赐给所有渴慕的人；而神首先使他们有渴慕的心，否则他们决不会渴慕。若你爱这些事物，那是神已经拣选你来爱它们，而你就可以得到它们；但，若你不爱，那是你自己自弃的意志使你不爱它们，是你自己那愚蠢的自我使你恨恶它们。你是谁，竟敢指责神呢？

若有个人在街上说：「多么遗憾啊！教堂里竟没有我的一席位子，可让我坐下来听这个人的讲道。」但假若他接著说：「我讨厌这个传道人，我受不了他的教义；但我没有空位坐，还是很令人遗憾！」你能想像有人会这样说吗？不会的。你会马上说：「那人根本就不在乎这事。别人得到他们所珍视的，那却是他所鄙夷的事物，他又为何

自寻烦恼呢？」你不喜欢圣洁，你不爱公义，倘若神拣选我来得到这些，那神就因此伤害了你吗？

有些人会说：「噢，但这表示神拣选了一些人上天堂、而一些人要下地狱。」这与福音教义根本是两码子的事。神拣选人来成为圣洁与公义，并得以进入天堂，你绝不能说神拣选他们，只是要让他们上天堂，而单单让其他人的人下地狱。倘若你爱圣洁，那么神已经拣选你成为圣洁。若你们中间有任何人喜爱被耶稣基督所拯救，那么耶稣基督已拣选你得蒙拯救了。若你们任何人渴慕得到救恩，如果你是真心、诚挚地渴慕它，那你已被拣选来得著它了。但，如果你不渴慕它，却因神把你不喜欢的事物给了别人，你就满腹牢骚，你为何如此地荒谬愚蠢呢？

二、「拣选」的绝对性

至此，我已试著阐述了「拣选」这教义的真实性。现在，容我简要地论述这「拣选」的绝对性。也就是说「拣选」并非取决于我们是什么样的人。这段经文说：「神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能以得救」。但反对我们的人说，神拣选人是因为这些人是良善的；神是因他们所作的各种善行而拣选他们。回应这样的说法，我们要问的是，神拣选他的子民是因他们有什么样的善行？

这些是我们一般称为「律法之工」（works of law）的善行吗？即受造物所表现之顺服的行为吗？若是，我们

的回答是：若人不能靠著行律法而称义，那么很明显地，人也不能靠著行律法而蒙「拣选」；若人不能靠著他们的好行为而称义，那么也就不能靠著他们的好行为而得救了。这样看来，「拣选」的定旨并不是按著人的善行来做成的。

但，另有些人说：「神拣选他们，是因神预先看见他们的信心。」既然信心是神赐给人的，神就不可能因著预先看见他们的信心而拣选他们。假设街上有二十个乞丐，我决定将一枚银币给其中一个乞丐；难道会有人说，我决定给那个人银币是因为我预见他将会拥有它，所以我选择他来得这枚银币？这简直是胡说八道。同样地，若有人说神拣选人是因为他预先看见他们会有信心——即刚萌芽的救恩，任何时刻听到这样的说法，对我们而言都是极为荒谬的。信心是神的恩赐，各样的美德都是从他而来的。因此，信心不能成为神「拣选」人的原因，因它是神所赐的礼物。

我们确信「拣选」是绝对的，并且与圣徒后来所有的德行完全无关。尽管一位圣徒可能如同保罗一样地圣洁虔诚；尽管他可能如同彼得一样地勇敢无惧，或如同约翰一样地满有爱心，但他仍无法向他的造物主要求些什么。我从来不知道有任何宗派的圣徒会认为，神拯救他是因为神预先看见他会有这些美德和优点。

弟兄姐妹们，若是圣徒自己设计、铸造宝石，那他所

配戴的上好宝石，也不会是最为上等的，必定会有些杂质在其中。我们所拥有最为高尚的美善，仍有一些世俗的成分在其中。即便我们最纯净、最圣洁时，仍会有如此的感受，我们永远都会说：

我是罪人中的罪魁；

耶稣却为我而死。⁵

我们唯一的盼望、唯一的祈求，仍紧系于耶稣基督这个人所彰显的恩典。我深信我们必须完全地否定和弃绝「我们的恩慈曾使得神来爱我们」的想法，因为这些恩慈是主赐给我们的礼物，也是他右手所栽种的。我们应当永远高唱：

我们里面有何物配得尊敬，

有何物能使造物主欢欣呢？

父啊！即便没有，我们仍要歌颂，

因在祢眼中，这似乎是好的。

「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罗九18中）神施行拯救，因为他愿意拯救。若你问我，为什么神拯救我，我只

⁵ 编注：Let The World Their Virtue Boast〈让世界的美德去吹嘘吧〉，是查理·卫斯理（Charles Wesley）所写的诗歌，出自 *Hymns and Sacred Poems*, 1742.

能说，因为神愿意如此行。我内心可有任何事物能把我举荐给神的呢？没有的。反倒是我放下一切所有，因我没有任何事物足以举荐我。神拯救我时，我是那最悲惨、迷失和败坏的人。我如同初生的婴儿躺卧在神面前。这是确实确实的，我毫无能力拯救自己。哦！我深知我自己是何等地悲惨！或许你有什么是可以把你举荐给神的，我却从未有过。我满足于靠那纯粹、全然恩典的拯救，毫无任何德行可夸。或许你能，但我不能。我必高唱：

**自起初到末了，
唯独祂白白恩典，
赢得我心，紧握我灵。**

三、「拣选」的永恒性

第三点谈到这「拣选」是永恒的。「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能得救」，有谁能告诉我这「起初」是在何时呢？即便我们回溯到过往，就算在世界被造、宇宙生成之时，都还未能企及这「起初」之时。除非我们能追溯到整个宇宙尚未生成、仍沉睡在神思想之中的当时，除非我们进到永恒，就是神、造物主独自自存之处，万物都沉睡在他里面，所有的受造物都安息在他伟大浩瀚的思维之中，否则我们就还不能揣想这「起初」。我们或能一直往前追溯至过去的世世代代，我们或能回到全然的永恒

(whole eternities) ——若我们用如此怪异的字眼，却仍永远无法回到「起初」。我们的羽翼会疲倦，我们的想像力会枯竭，就算想像能比闪电的光芒更为雄伟、更有力、更快速，但在到达「起初」之前，早就疲乏无力了。

然而，神从「起初」就拣选了他的子民，那时穹苍尚未有天使飞行其中；宇宙无垠无边或尚未生成；那时遍地寂静，没有一点声音或低语惊动那肃穆的寂静；那时无一物存在、没有任何活动、没有时间，空无一切，只有神他自己，独自在他的永恒中；那时没有天使的歌咏，甚至没有基路伯的侍立；远在活物诞生之前，或耶和華战车的轮子做成之前；甚且是在「太初有道」（约一1）之时，和起初神的子民就与「道」是一体的时候，并且「神在起初就拣选他们得永生」。因此，我们得蒙的「拣选」是永恒的。我无须在此证明这一点，只是为了初信者的益处，就在此略述这些观念，好使他们明白我们所指的永恒、绝对的「拣选」的意思。

四、「拣选」的个人性

接著，这「拣选」也是个人性的。反对我们的人主张拣选是属国家性的，试图以此来推翻这「拣选」的教义。但，使徒在此说到：「神从起初拣选了你们」。这种说神的「拣选」只拣选国家而非个人的说法，是这世上最为卑劣的哄骗。因为，你若反对「个人性的拣选」，同样地，

你可以反对「国家性的拣选」；倘若拣选某个人是不公平的，那么拣选某个国家就更不公平了，因为国家是由一大群的人所组成的；若拣选个人是罪过的话，那么，拣选一整个国家的罪过不就更大了吗。拣选一万个人当然比只拣选一个人更为严重了；在神主权的作为中，将一整个国家从其余的人类中分别出来，比起只拣选某个卑微必死的人而弃绝另一个人，岂不是显得更加狂妄了。

国家不是人所组成的吗？整个民族不也是不同的个人所构成的吗？一个国家是一个又一个的个人所组成的。若你告诉我神过去拣选了犹太这个民族，那么我会说，神是在过去拣选了这个、那个、以及许多个别的犹太人。若你说神现今拣选了英国，那我会说神现今拣选了这个、那个、以及许多个别的英国人。所以，这根本就是同一件事。因此，「拣选」是个人性的，而且也必定是如此。每位读这段经文和其他类似经文的人都会看到，圣经持续地谈到神的子民，一个接著一个，并且是用已被拣选的特别臣民来谈到他们。

**我们成为神儿女，
乃是透过神的拣选，
借着相信耶稣基督；
我靠祂永恒的目的，
得着祂主权的恩典。**

因此，我们知道这「拣选」是个人性的。

五、「拣选」的结果是美善的

另外，「拣选」必产生美善的果效。「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不知有多少人完全地误解了这「拣选」的教义！每当想到人破坏、曲解了神那配得称颂的荣耀真理，且由此孳生可怕的邪恶，我灵是何等心焦如焚啊！有多少自称：「我是选民」的人，已沉迷于怠惰之中，甚且更糟于此！他们说：「我是神的选民」，而后就用双手大肆行恶，快奔去沾染不洁的事，因为他们说：「不管我做什么，我都是神拣选的儿子！所以，我尽可随心所欲地过我要的生活，做我想做的事。」

哦，亲爱的弟兄姐妹！容我严肃地警告你们每一个人，不要过度地运用真理，或更确切地说，不要将真理变为错谬，因为我们不能过度解释它，我们会逾越真理；我们会将那原本要带给我们安慰的甜美之物，变成毁灭我们的可怕混杂物。我告诉你们，已有成千上万的人因为误解了拣选的教义而沉沦毁灭，他们说：「神已经拣选我上天堂、得永生了。」但却忘了经文上记著说：「祂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这是神的「拣选」，拣选使人成为圣洁，得以有信心。神拣选他的子民成为圣洁并且成为信徒。

你们当中有多少人信徒呢？有多少能出自内心地说：「我相信神，所以我是圣洁的」？你们中间有谁说「我是选民」的？我要提醒你，你上周说了羞辱神的话了。对这个说「我相信我是选民」的人，我要你想想你过去的六天中曾做过哪些恶行；对另一个说「我是选民」的人，我会看著你并对你说：「**选民**？你这最该受咒诅的伪君子！这是你最配得的称呼」；而对其他说「我是选民」的人，我要提醒他们，他们轻忽了施恩宝座，而且也不祷告。哦，亲爱的弟兄姐妹！除非你是圣洁的，否则不要以为你是选民。作为罪人的你能来就近基督，但你却不能以身为选民的身份来就近基督，直到你能看到自己的圣洁。不要曲解我所说的，请不要说：「我是选民」，却以为仍可活在罪中。这是不可能的。

神的选民是圣洁的。他们并非纯洁无瑕、全然完美、毫无污点；但，从他们全人的生命来看，他们是圣洁的人。他们被印上了印记，并从众人中被分别出来；唯有成为圣洁，否则没有人有权断定自己是选民。他或许是选民，但仍处在黑暗里，他就没有权认定自己就是选民；没有人能认出他是，也没有证据证明他是选民。这人有一天可能会活过来，但他现在是死的。倘若你是行在敬畏神的当中，努力讨他的喜悦，遵行他的诫命，那么毋庸置疑地，你的名字在创世之前就已经记在羔羊的生命册上了。

我担心这对你而言，这仍是不容易理解。我要提醒拣

选的另一标记，也就是信心，即「信真道」。凡相信神的真理和相信耶稣基督的人，就是选民。我常常遇见一些可怜的人，他们担忧「假若自己不是选民，那该怎么办。」他们说：「噢，先生啊，我知道我信靠耶稣，我知道我相信他的名和信靠他的宝血；但是倘若我并没有蒙拣选，那该怎么办呢？」我可怜的朋友，你对福音的认识太少了，否则你就不会这样说了，因为凡相信的人都是选民。凡蒙拣选的人，是被拣选以致成为圣洁并拥有信心；如果你有信心，你就是神选民中的一位。你也许知道这点，并且你也应该明白这点，因为这是绝对毋庸置疑的事实。若你今早以罪人的身份来仰望耶稣基督，并且说：

**两手空空无代价，
单单投靠十字架。⁶**

你就是选民。

我并不担心「拣选」的教义吓坏了那灵命贫乏的圣徒或罪人。有许多牧师答覆询问者：「拣选与你无关。」这是非常糟糕的，因为贫乏的灵魂不会因此就静默不再疑问。倘若你真能使他缄默，那也好，但他还是会去思想它，而且无法不去想它。牧师反倒要告诉他，如果你相信主耶稣基督，你就是选民；如果你委身于耶稣，你就是选

⁶ 编注：Rock Of Ages 〈万古磐石〉是杜普雷秋的作品，1776。

民。罪人中的罪魁啊！今天早上，我要告诉你，我奉耶稣的名告诉你，若你没有凭借任何你自己的善行来到神的面前，只有依靠耶稣基督的宝血与公义；若你现在就来信靠耶稣，那么你就是选民——你在创世之前就蒙神所爱；因为，除非神已经给你能力并且拣选你这样做，否则你无法如此行。现在，若你来到神面前并委身于耶稣基督，盼望得蒙拯救、蒙他所爱，你就是安全稳妥的。

但是，不要认为人可以没有信心与圣洁而能得救。听众们啊！除非你们相信基督，否则，请不要以为，神那穿越永恒黑暗的元旨（**decree**，或称「预旨」）能拯救你们的灵魂。不要坐著幻想你能没有信心与圣洁仍蒙拯救。这是最可憎、最应受咒诅的异端邪说，它已败坏了成千上万的人。莫想把「拣选」当成枕头，靠它得以高枕无忧，恐怕你会遭到毁灭。神不许我为你们缝制一个可以安享罪中之乐的靠垫。罪人啊！圣经中没有任何事物可以减轻你的罪。哦！若你是被定罪的，若你是失丧的，你在圣经里将无法找到一滴水来清凉你的舌头，或任何一个教义来减轻你的罪行；你受定罪全是你自己的责任，而你的罪也使你该被定罪。因为你不相信自己是该受定罪的人。「你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约十26），「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五40）

不要痴心妄想用「拣选」作为犯罪的托词——别做白日梦了；不要以为你可以毫无责任，且陶醉在这甜蜜的

自满里。你是有责任的。我们必须告诉你，你需同时具备这两方面：既有神主权的拣选，又有你当尽的责任；我们必须蒙拣选，而且，我们也必需勤于操练我们的心。我们必须将神的真理传给你们，我们必须告诫并提醒你们这些事，因为圣经记著说：神是你的帮助，但同时也说：「以色列啊，你与我反对，就是反对帮助你的，自取败坏。」（何十三9）

六、「拣选」的趋向

最后，什么是「拣选」教义正确、真实而又正统的趋向。首先，我会告诉你们，在神的赐福下，拣选的教义会使圣徒做些什么。其次，若神已将拣选的福气赐给罪人，那这教义会为罪人做些什么。

（一）「拣选」对人的影响

「拣选」使人谦卑

首先，对圣徒而言，我认为「拣选」是全世界最具剥夺性的教义之一——它挪去一切对肉体的信靠，或在耶稣基督之外的任何依赖。我们总是用自义来包裹自己，用自我的善工和善行的假珍珠来装扮自己。我们会开始说：「从我这一点、那一点可以证明，我现在必定是得救了。」但，事实却并非如此，唯有单纯的信心，才能拯救我们。只有这个信心、且单靠它连于那被杀的羔羊，全然

无关乎善行，尽管信心必会生出许多善行来。

我们总是依赖某些的善行，而不仰赖我们所爱的主的作为；我们常信靠某些权势，却不信靠那从高处赐下的能力。如果现在我们没有了这权势，我们必会思考「拣选」这教义了。我灵啊！停下仔细思量这事！你尚未成形之时，神已经爱了你；你死在过犯罪恶中时，神就已经爱你，并且差他的儿子为你而死了；你尚且不能清晰地称呼他的名以前，他就已经用自己的宝血买赎了你。那你还有什么好骄傲的呢？

我知道没有、再也没有比「拣选」的教义更令我们感到谦卑了。当我竭力去明白这教义时，我有时会拜倒在它的面前。我如鹰展翅，向太阳呼啸而去，我目不转睛、双翼平稳地飞行了一段时间；但是，当我接近它时，「神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能以得救」这思想完全盘据了我，我迷失在它的光芒之中，这伟大的意念使我摇摇欲坠；我灵从那令人晕眩的爬升中跌落，折翼臣服于他，说：「主啊，我什么也不是，我比什么都不如。但，为何是我？为何是我？」

朋友们，若你想要成为谦卑的人，就要来研究「拣选」的教义，因在圣灵的感动下，这教义会使你谦卑。那以「选民」为傲的人并不是选民，而那自觉自己蒙拣选而谦卑的人，可以相信他就是选民。他有充足的理由相信他是选民，因为「拣选」所结出最蒙福的果子之一，就是帮

助我们谦卑在神的面前。

「拣选」使人勇敢

再者，「拣选」会使基督徒变刚强壮胆。再也无人能比那相信自己是神选民的人勇敢了。倘若他是造他的主所拣选的人，他还需在人意人吗？若他知道自己是属于那尊族类的雄鹰，他又何须在意那些小麻雀微不足道的叽喳啾啾呢？若他承袭天上皇族的血统，他还需在意市井乞丐对他的指指点点吗？他还会惧怕全世界都抵挡他吗？

倘若世界在全副武装地备战中，他仍能安居稳妥，因他藏身于至高者帐幕的隐秘处，在全能者宏伟的殿宇中。他会说：「我是属于神的，我是从众人中被分别出来的，他们是次等的族类。我岂不是尊贵的吗？我岂不是天上皇族的一员吗？我的名岂不是记在神的生命册上吗？」他会在这世界吗？决不会的。他会如同雄狮无视那狂吠的狗一般，嗤笑他所有的仇敌，当他们太靠近他时，他就起身攻击撕裂他们。他惧怕他们什么呢？他如同巨人般在他们四周行进，而他们却如侏儒般在他胯下行走，无法企及了解他。他的眉宇坚定如铁，他的心坚如燧石，他何需惧怕人呢？当然不需要。倘若全世界向他发出震天的嘶吼，他仍会一笑置之，因他会说：

以神为避难所的人，

已获至高安稳居所。

我是神选民中的一员。我是神所拣选、宝贵的；即便这世界弃绝我，我也不惧怕。哦！你们这些随波逐流的认信者，有些人就像柳枝般地趋炎附势。这时代少有坚如橡树的基督徒，能在暴风之中屹立不摇，让我告诉你们，原因就在于你们不相信自己**是选民**。

得知道自己是选民的人，会以身为选民为荣，以致不愿去犯罪；他不会贬低自己去迎合众人的行径。相信这真理的人会说：「我岂能妥协我的原则？我岂会更改我的教义？我岂能放弃我的观点？我岂会隐藏我所相信的真理？决不会的！我既知道自己是神的选民，那么，不管人们怎么说，就算身处众人的威迫之下，我仍应宣讲神的真理。」除了知道自己是神选民之外，再也没有什么能使一个人如此勇敢了。那深知自己蒙神拣选的人，不会颤抖、也不动摇。

「拣选」使人成为圣洁

此外，拣选会使我们成为**圣洁**。在圣灵恩典的影响下，再没有比知道自己蒙拣选，而使基督徒变得更加圣洁的了。他会说：「神已拣选了我，我岂能犯罪呢？领受这样的爱，我岂能再有过犯呢？得此丰盛的恩慈与怜悯，我岂能再迷途呢？我的神啊！我决不能如此行，因祢拣选了我，我爱祢，也要为祢而活！」

因祢是我永在的神

我的父，我便投靠祢。

我将自己献给祢，永远属于祢，借著拣选与救赎，将自己交付于祢，并且庄严地献上自己为祭来服事祢。」

(二) 「拣选」带给罪人盼望与喜乐

最后，这是对那些不敬虔之人说的。「拣选」对你们意味著什么呢？首先，我暂且原谅你们这些不敬虔的人。你们当中有许多人并不喜欢「拣选」的教义，我不能为此责备你们，因为我听过一些传讲「拣选」教义的人，他们坐著说：「对于罪人，我无话可说。」然而，现在我要告诉你们，你们应当憎恶这样的讲道，而我不会为此责备你们。

我要说的是，罪人啊，你要鼓起勇气并满怀盼望，因为是有「拣选」的！「拣选」非但不会使你灰心丧志，它反是一件令你充满盼望与喜乐的事。要是我告诉你，如果没有一个人能够得救，没有一个人被预定得永生，你岂不是早就颤栗绝望地紧握双手说：「既然没有一个人蒙拣选，那么我如何能得救呢？」然而，我要告诉你，蒙拣选的人很多，多到不可计数，是一支无人可数算的大军。因此，你这可怜的罪人啊，振作吧！将你的失望丢弃一旁，你也可以和其他人一样得蒙拣选吗？因为蒙拣选的大军是不

可计数的。这是你的喜乐与安慰啊！

而且，你不只是要振作，还要去品尝这位主。请记住，倘若你不是选民，你不会因此有任何的损失。那四个长大麻疯的人是怎么说的呢？他们说：「若在这里坐着不动，也必是死。来吧，我们去投降亚兰人的军队，他们若留我们的活命，就活着；若杀我们，就死了吧。」（王下七4下）哦，罪人啊！请到这拣选的施恩宝座前。你或会死在你现在所待的地方。到神那里去吧，就算神将你一脚踢开，或拂袖将你驱离——尽管这绝不会发生——你也不会有任何损失，你不会因此而更该死。

此外，若你本是该死的人，你至少可以从地狱向上仰望而因此感到满足，并且说：「神啊，我曾经祈求过祢的怜悯，而祢不愿意给我；我已寻求过祢的怜悯，然而祢确实拒绝了我。」哦，罪人啊！你永不可能这样说的。若你到神那里并且恳求他，你就会得著，因他从未曾拒绝过任何人。这对你难道不是盼望吗？即便已有既定的得救名额，然而凡寻求的人都在这个名额之中了。去寻求吧！若你是第一个这么做而下地狱的人，你就告诉魔鬼，你是这样灭亡的——你以一个满怀罪疚的罪人身份来到耶稣那里，他却将你抛弃了。我告诉你，这将会是那永在者的耻辱；这关乎他名的尊荣，他绝不会让这样的事情发生。他为自己的荣耀大发热心，绝不会让罪人有机会如此说的。

然而，可怜的灵魂啊！你不要光认为我的讲道不会对

你造成任何损失，你还要进一步地想——今早你是否喜爱这「拣选」的教义呢？你是否愿意承认它是公正的呢？你是否会说：「我知道我是失丧的，是罪有应得的；倘若我的弟兄得救，我也不能心怀不平。若神要毁灭我，我也是罪有应得；倘若神拯救坐在我身旁的那个人，他有权按他意旨作在属他的人身上，我也不会因此有任何的损失。」你能从心中如此真诚地说吗？若能，那么这「拣选」的教义已在你的灵里有正确的影响，你离天国也不远了。

你成为你所是，也是圣灵要你成为你所是的样子，所以今早因这缘故，你可以平平安安地离去，神已经赦免了你的罪。若你未获赦免，你就不会有如是的感受了；若圣灵没有在你们里面做工，你就不会有如此的感受了。在其中欢喜快乐吧！将你的盼望寄托在基督的十架上，不要停驻在「拣选」这教义上，却要在基督耶稣身上。倚靠耶稣——从起初、今时、直到永永远远。

保王党员的家庭崇拜



《更正教的历史》维利 (J. A. Wylie) 著，2：3，第435页

……然而，相信唯独恩典的人却会呈现另一种样式。他们不会出现在放肆喧闹、任性挥霍的聚会中；那么，他们会在哪里呢？在经历试探时，他们会跪下恳求上帝赐给他们帮助；在遭受大逼迫的时候，他们身陷囹圄，却欢喜自己能为真理而丧失一切。清教徒是世界上最敬虔的人，人们岂不是一方面戏称他们为清教徒，一方面又指控他们的教义导致罪恶吗！

清教徒的情况不是一个单独的事件，所有的历史都见证此一事实。当大家都认为这些教义将导致罪恶时，我诉诸史实，让神的启示本身来回答他们吧！如果我们想看到一个纯净而圣洁的英国，我们必须有一个福音化的英国；如果我们想要消除酗酒与社会的邪恶，就必须宣扬上帝的恩典；因为必须透过恩典，人们才得蒙赦免、得以更新、得以转变、得以成圣、得蒙保守；而且，当这一切实现之后，那黄金的时代将会露出曙光……*

* 司布真，〈恩典必不使人犯罪〉（*The Doctrines of Grace Do Not Lead to Sin*），页249-250。

